

南 華 大 學
公共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碩士論文

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研究
The Ethnic Politics of Lui Tui Hakka

研 究 生：戴士超

指 導 教 授：陳志瑋

中 華 民 國 9 6 年 6 月 2 3 日

南 華 大 學

公共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研究

研究生：許雅斐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吳中平

許雅斐
陳吉峰

指導教授：陳吉峰

系主任(所長)：許雅斐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96 年 6 月 23 日

謝 誌

感謝曾為這本論文做過付出的人。

這裏還是要特別對我的指導教授陳志瑋老師說聲謝謝，因為他總是要在我寫完論文後，接下去看我的論文內容，再馬上提醒我隔天其他要修訂的地方，所以他一定比我晚睡。另外所長許雅斐老師的壞人角色也扮演的很成功，這篇論文才能在資質低劣學生--我的手中完成，真是感謝她了。

上課與撰寫論文期間家人、同事幫我負擔了很多家事與公事，寫完了這篇論文可以好好回去做好自己所該盡的義務與責任了，在這裏我要跟他們說：我回來了。

論 文 摘 要

本論文在探討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從臺灣的多元族群的原生型態到現今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的過程中，客家族群與其他族群間的關係，與客家族群自己的定位為何，同時也從其他族群的衰敗或同化的情況來對客家族群政治的未來做省思。

本篇論文分為六章，第一章緒論。第二章臺灣多元族群的客家論述。第三章六堆客家族群歷史之形成與發展。第四章六堆客家族群的自我認同。第五章六堆的族群政治。第六章結論。從章節的內容中對客家六堆族群政治加以解析：從六堆客家族群的認同的形成為主軸向外推展出六堆族群政治的特色，藉由不同時期的角色的改變來了解六堆客家族群在政治變遷的環境之下，如何進行族群內部的自我型塑。

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研究中，主要要探討的主題有三個方向：

- 一、認識六堆客家族群的現況。針對六堆客家族群在時間的軸線與空間的分布上，來對六堆客家族群現況來做探討。
- 二、探討六堆客家認同。從清廷時代的族群戰鬥組織的生命共同體，到了今日卻無法找到族群的自我認同的情況加以闡釋：一種從覺醒到茫然的認同情況，藉由文獻與族群內部訪談的結果來找出如何再造認同的途徑。
- 三、認識六堆客家族群與其他族群間的互動。從對立到和解的過程中，六堆客家族群如何保有自己的族群文化與族群意識，從臺灣各族群的互動之中，找出客家族群政治未來可行之路。

關鍵字：族群、族群認同、族群政治、客家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概念界定	11
第三節 研究架構與方法	15
第四節 研究範圍	18
第五節 文獻探討	20
第二章 臺灣多元族群的客家論述	24
第一節 臺灣的多元族群的想像歷程看客家族群	24
第二節 臺灣多元族群關係的發展看客家族群	46
第三節 臺灣的族群政治的建立與客家族群	59
第四節 小結	64
第三章 六堆客家族群歷史之形成與發展	65
第一節 六堆客家族群的形成	65
第二節 六堆客家組織的建立與運作	78
第三節 從夥房、嘗會到六堆組織	86
第四節 六堆地區鄉鎮的現況	90
第五節 小結	101

第四章 六堆客家族群認同.....	102
第一節 六堆族群的認同過程.....	103
第二節 語言的認同.....	108
第三節 地理區域的認同.....	112
第四節 生活與文化的認同.....	115
第五節 小結.....	119
第五章 六堆的族群政治.....	120
第一節 從六堆組織到地方派系政治建立.....	120
第二節 從地方派系的式微到政黨政治的興起.....	126
第三節 六堆族群政治的未來.....	134
第四節 小結.....	138
第六章 結論.....	139
第一節 研究發現.....	139
第二節 族群政治的正義.....	141
參考文獻.....	144
附錄一、六堆客家分布圖.....	150
附錄二、中央圖書館以六堆為關鍵字的博碩士論文一覽表.....	151

附錄三、台灣原住民族的族稱演變表	152
附錄四、訪談大綱.....	153
附錄五、高屏第七屆立委選舉區劃分	154

第一章 緒論

「只要政治秩序處於變遷階段，每個國家都必須在於族群（部落的、種族的、宗教的、民族的）衝突間找到新的平衡點」；「權力與族群關係之所以能夠運轉，關鍵在於外在與內在的現實與迷思都能夠維持不墜；其所以能夠存活，關鍵在於它能夠克服外來的挑戰或保持均勢，而內部主要族群又能各安其位並接受現狀」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動機與目的

壹、研究背景

六堆²，一個被人逐漸淡忘在臺灣南部範圍最大，人口最多，保存客家文化較為完整的客家族群想像區塊。六堆，生於斯長於斯，對於自己所成長的地方，總有一股難以忘懷的情感，在政治發展中的臺灣，族群問題勢必又再度浮出檯面，就如同吳叡人先生在為安德森所著的著作「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所寫的中文導讀中所說的：「共同體的追尋」——是「人類的境況」（humancondition）本然的一部分，但就像所有人類對理想社會的追求一樣，這條路上也充滿著荊棘和引人失足的陷阱。³

據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委託全國意向顧問股份公司所做的「全國客家人口基礎資料調查研究」的結果來分析，就其單一認定為臺灣客家人⁴的所佔的人口比例佔屏東縣人口的 16.9% ，以多重認定來看；其佔屏東縣人口比例為 23.2% ，但若以

¹ Harold R. Isaacs 著，鄧伯宸譯。族群。台北：立緒文化，民 93，頁 2。

² 約今屏東縣內埔、竹田、萬巒、長治、麟洛、佳冬、新埤與高雄縣美濃等鄉境內的聚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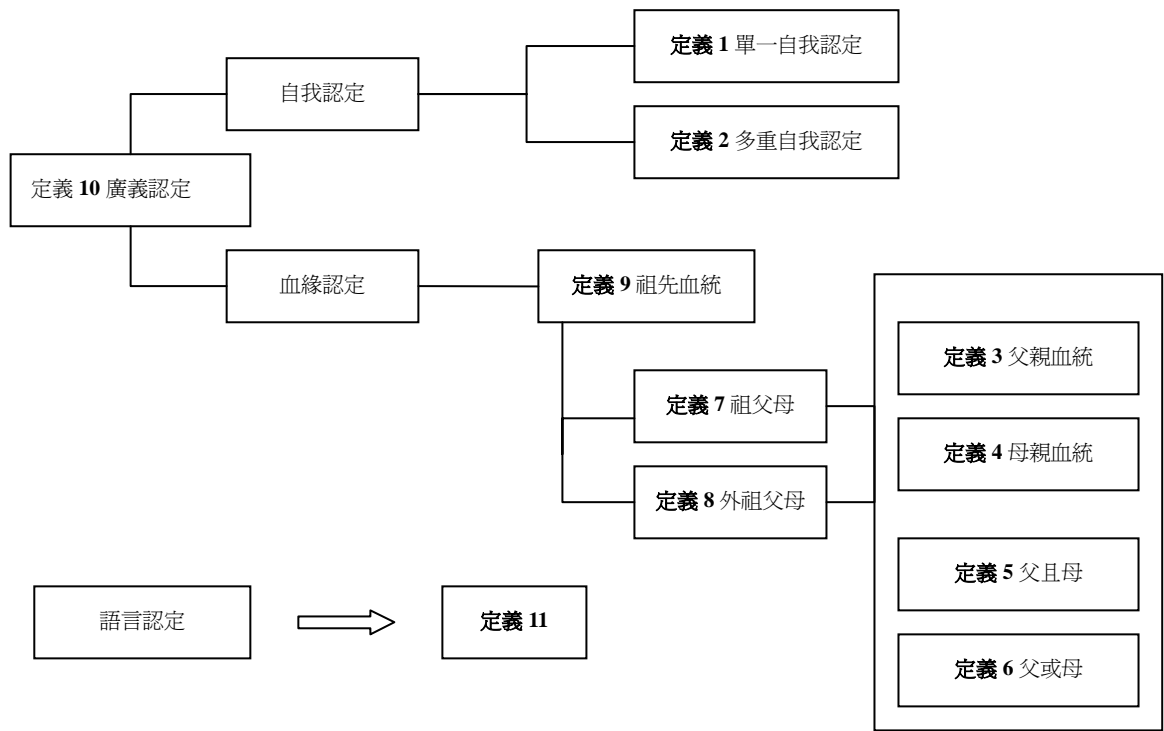
³ Benedict Anderson 編著；吳叡人譯。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台北：時報文化，1999 年。

⁴ 全國意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著。全國客家人口基礎調查研究。台北：客委會，民 93，頁 1-3。在本篇論文中，採用此書中的認定方法，由於大陸客家人口數相較台灣客家人來的少，且兩者間在許多方面仍有差異存在，在區域研究上暫排除大陸客家人。大陸客家人，在此是指 1945 後隨國民政府遷台者。

廣義的定義來看則佔屏東縣人口比例則高達 29.4%⁵，請參見圖 1-1 所示。

然而，隨著台灣的政治民主化的發展，六堆的客家族群在地方政治上的代表性卻不因而隨之成長，反而有逐漸降低的現象發生。

圖 1-1 客家族群定義標準圖



資料出處：全國客家人口基礎調查研究

這次的調查研究中依據主客觀認定等方法歸納出十一種臺灣客家人認定方式，其定義廣義認定為：定義 10 廣義定義，泛指以上定義 1~9 項(包括二項自我族群認定與七項血緣認定)中，至少有一項被認定為客家人者，即算客家人。定義 11 採語言認定，是指會說非常流利或還算流利的客語，或非常聽得懂或還算聽得懂客語者，即為客家人。調查研究中對不同屬性的臺灣客家人對身分認定條件的

⁵ 全國意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著。全國客家人口基礎調查研究。台北：客委會，民 93，頁 1-4~1~1-13。

看法，依以下四個不同的面向來做觀察研究並得出結果指出⁶：

客家人應具備的條件，血緣及客語仍是兩大條件，且「會說」的重要性高於「會聽」的重要性。此外，「具有客家人的特性」、「了解客家習俗文化」比「自認為客人」更受重視。

在政治學有關的研究上，與認同如何產生的理論上，大略可從三個方向來看，首先從「原生論」(primordialism)來看，也就是從血緣、文化特色等先天即具有的共同特質來進行定義。客委會的人口基礎調查分類就是採血緣認定，也就是指「定義三」到「定義九」。從「結構論」(structuralism)來看，族群認同的動力是因為不滿意他們應有的政治權力、經濟資源、社會地位或是文化認同被剝削，也就是指族群在其相對族群上的劣勢。就「建構論」(constructivism)而言，族群的認同是經過人為建構而成的，強調彼此的共同經驗和集體記憶。在實際的操作上，是以上三個場域相互支援與強化的，其功能上是互補的。⁷

在臺灣的政治發展上，提到族群政治的發展，一般人的想法莫不停留在「臺灣人」和「外省人」之分，對人口佔多數的福佬人來說，臺灣人和福佬人幾乎劃上了等號，我們可以在一般的場合中語言的使用習慣上便可明白的了解，長久以來在台灣的其他族群則明顯的不受重視，在政治上採用二分的方法，在一黨獨大的威權時期固有集中在野力量的功用，但其往往也乎略了其他的較小族群該有的地位與聲音。在台灣客委會尚未成立之前，客家政策無人主導與關心，在立法院中亦缺少常任的代表，原住民民族在憲法制度的保障之下，都尚有一定的國會議員席次保障的設計，但客家族群卻在刻意的安排之下，在台灣的政治舞臺上消失。

談到族群政治，除了族群認同以外，很難不談選舉，選舉和政黨政治、地方派系等共生的權力轉換組織。在屏東縣各鄉鎮中，共有八個以客家人為多數的鄉，但在第十五屆縣議會共計五十五席縣議員席次中，客家人卻只選出了三位縣議員（高樹鄉、竹田鄉、萬巒鄉各一位），佔縣議員比例的 5.5%。在中央民代的

⁶ 同前註 5，p1-8~p1-13。

⁷ 施正鋒著。台灣客家族群政治與政策。台中市：新新台灣文教基金會出版，民 93，頁 93~95。

立委選戰中，代表臺聯的佳冬鄉候選人藍群傑在第五屆與第六屆立委選戰中分別以 30457 票，佔總投票數的 7.43% 與 37383 票，佔總投票數的 9.49% 皆以最高票落選。在歷次的選戰中，為什麼六堆地區的客家族群皆未能利用其族群身分和地區集中分佈的優勢來贏得選戰，是因為政黨政治的運作呢，或是候選人的選區經營上的欠缺，還是候選人的政見不符選民的需求；在本篇論文中將透過選票的分佈情況與參與者的訪談做深入的分析。

在台灣的整体社會中，客家人在外表上不若原住民族外表特徵的明顯，語言的使用上亦多能使用流利的北京話或是閩南語，因此很容易在外在環境的條件影響之下而減少使用客語交談的機會，在政治或社會運動上也較少做積極的族群表現，因此在政治力或社會力的表現上，客家人相對於外省族群或是原住民族的族群意識表現上，往往較不具族群的自主意識。但是就客家族群的發展史來觀察，客家人又是一個相當自負的族群，重視自我文化與教育，常以中原的正統文化的傳承者自居。同時又強調歷史上的名人或當代有成就華人的客家血統為例，來強調自我族群的尊榮地位。二種不同的表現面向，分別出現在對外與對內認同意識的態度，這是個難以調和的矛盾，也似乎永遠是客家族群常帶有的原罪。這種矛盾，似乎一直跟著客家族群在出現，從大陸的原鄉或是向外移民的過程中，這種現象不斷的再發生，這正說明了「義民性格」的由來，清朝、日治時期與戒嚴時期的閩客衝突或對抗之下，執政當局利用此一矛盾現象以取得其有效治理的保證。在徐正光教授主編的「徘徊於族群和現實之間」一書中，把這種現象視為客家人在歷史結構條件的約制下，為了族群延續和個體生存，所做的一種集體的抉擇和自處之道。

貳、研究動機

當大部分人都還在爭論臺灣人與新臺灣人、本省人與外省人或原住民與新住民等名詞二分法界定之時，有多少人能真正去了解自己生活的鄉土或社區中發生了什麼事。當族群只是被用來做為政治工具或政治正確的口號之時，是不是那些欠缺政治實力的族群就成了不重要的組成。當民主政治被多數暴力與利益團體所控制之時，又有多少人能了解事實的真相。

民主政治的內涵中除了政治學課本中常討論的主權在民、自由平等精神、責任政治、依法行政等特質以外，今日的臺灣社會中似乎遺忘了多元且相互尊重與包容的雅量也是民主政治的重要特質。選舉成爲一個單純合法化的工具，在臺灣卻未相對帶來實質正當性的基礎，若每次的選舉結果都成了優勢族群(包含人數與資源優勢)動員下的結果，那樣的民主政治又如何真的稱之爲民主呢！

全球化議題在世界各地廣泛的被人討論著，蝴蝶效應也影響著許多人的思維的時候，鄉土的呼喚在人心中亦逐漸提升，當人們對許多事情都沒有辦法看得清楚的時候，往往就會回到他所熟悉的地方，因爲在人的心中，鄉土的回憶能讓人找到屬於自己的歸屬感，在這裏只要與同類相聚相守，有相同的語言與文化和共同的回憶，就能在肉體上與精神上重拾安全的歸屬。

2005年10月5日，親民黨籍立委鄭金玲、馮定國、國民黨立委朱鳳芝與民進黨立委徐國勇對於客委會立委李永得主委提出以客語在立法院第六屆第二會期內政及民族委員會第六次全體委員會議進行施政報告時，分別予以抗議並制止。其發言內容如下：⁸

國民黨籍立委朱鳳芝委員：

今天早上有人建議大家用客家語詢答，再即時翻譯。我們認爲，這當然是好的，可是突顯客家文化不是用這種排擠別人、成就自己的方式。今天的的委員會不是只有內政委員會委員在這裡聆聽我們的詢答，各委員辦公室的委員、助理也在看，如果他們沒有人口譯，這突顯了什麼呢？只是表示自己的客家話很了不起、要重視我們客家人而已，這是一種自卑、沒有自信的表現，你知道嗎。

民進黨籍立委徐國勇委員：

⁸ 立法院公報：第943卷第52期委員會記錄，頁445~509。

...本席是客家人的後代，但是我反對開會時主委以客語報告。請問主委去行政院與院長開會時，是否有要求院長使用同步翻譯機，你不會這樣嘛。

親民黨籍立委鄭金玲委員：

...本席是道道地地的客家人，非常感謝主委那麼重視客家人，不過今天本席也覺得使用同步翻譯機服務實在不妥：第一、因為今天的所有對象都是立法委員，素質應該很高，客家籍的立法委員應該全部都聽得懂國語，所以沒有必要用客語進行會議。...

親民黨籍立委馮定國委員：

...今天你是到立法院向立法委員報告，如果你不會講國語，我們就接受你講客語，因為語言只是一個溝通的工具...

當時立委在委員會中與出身六堆客家的右堆美濃客委會主委的李永得主委的對話遭媒體播出後，許多的客家人發出不滿的聲音，其中文化大學客家風情社的葉日嘉同學在一名為《這不是我們決定離開客家的萬言書》⁹一文放在部落格中，讓有意見者做連署與討論，部落格中發言者與連署者眾，其中討論內容提到幾點：

- 1、兩個時空，兩種畫面---以前中央銀行總裁謝森中用客語國語為國家的貨幣政策辯護與說明時卻沒有人說聽不懂，客委會主委的客語就不行。
- 2、客家人與社團的反應---從客家鄉親只有即時的不滿反應，但卻沒有後續的、激烈的行動支持。
- 3、冷戰時期與全球化下的臺灣客家---客家政策的不合時宜。
- 4、反躬自省---客委會的成立，預算佔政府全年度預算不到千分之一，

⁹ 資料來源：http://blog.yam.com/un_hakka

美其名專責機構，事實上卻養成客家人「牛欄內鬥牛嬭」的惡習，相對的也影響了其他部門對客家預算上或心態上的排擠。

- 5、問題依然存在---客家人對公共議題的漠視。
- 6、客家擺兩邊，政黨擺中間---客家社團為政黨服務，卻失去了自我意識能力。
- 7、變身為客家人---客家政治人物的漠視，只有在選舉時變身為高舉客家人支持客家人的候選人。
- 8、客家的學術蛋塔---客家學術研究者不能對客家社會真實的政治、經濟與社會處境做一個判斷與反應。

從立法院委員會議場到網路上的部落格發言，都指出一點---客家人似乎欠缺了共識，客家族群失去了先人團結的個性，長久以來在官方的刻意調教之下，客家族群性格變得溫馴且服從，在政治文化上也臣服慣了，在許多的公共議題之中顯得冷漠與隱性。客家族群在錯綜複雜的權力脈絡中，該如何去選擇施力點。客家族群是自己籌組政黨好呢、還是在各主要政黨中成立客家黨部；在選舉中是不是要以客家族群做為主要投票選擇的考量條件，都是客家族群政治在討論的問題。

基於以上的省思，本文的研究動機在於以下幾點：

- 第一、政黨政治與族群政治的運作之下，政黨和族群之間孰重孰輕。
- 第二、在福佬沙文主義與大中國思想的夾擊之下，客家族群應該採取的立場。
- 第三、臺灣的多元族群的現況是否在政治地位上，都能擁有其代表性，在文化與語言上都能得到應有的尊重與諒解。
- 第四、客家族群的自我族群認同是否可從隱形中顯露出來。
- 第五、客家族群的政治文化與族群性格探討，是機會主義者還是其他？

參、研究目的

筆者想要透過本篇論文探討的是：

一、認識六堆客家族群現況----從時間到空間

1、六堆客家的由來

六堆這個名稱從清治時期的聚落戰鬥體的簡稱一直到今日，歷經臺灣統治者的數次更迭後早已失去其原有的戰鬥功能，但是現在六堆的客家人依舊著先人的奮鬥而從移民開墾的階段，發展到現在的族群生根茁壯，享受著先人犧牲奉獻的成果。客家人的祖先來自原鄉(大陸)，「六堆」的由來：康熙六十年，臺灣發生朱一貴之亂，住在屏東平原與高雄美濃一帶的客家先民依其聚落位置組織了六支聚落民兵，當時的六隊民兵所來的聚落，因其客語諧音之關係被稱為「六堆」。

2、六堆客家的現況

自己是六堆的客家人，這裏的人們大多都說著相同的語言，有著相同的文化背景。針對「六堆」這個名稱似乎停留在古早古早以前的回憶之中，現在只有偶爾在街頭的宣傳旗幟上看到，「六堆」的再現可能是在舉辦每年一次的六堆運動大會中的宣傳或其他文化活動中看到，除此之外在選舉時常能看到「六堆人要團結」、「六堆人支持六堆人」等文宣字眼。

由於時代的演變與官方行政區域的劃分，許多的六堆客家人向外人介紹自己時，常以自己是某鄉或某鎮的客家人介紹，堆和堆之間的關係已不如以往的密切，地方上政治人物的立場也不再是以六堆為主要政治舞臺，而改以其選區做為其主要的服務對象，但並不代表六堆的客家鄉親就因此而失去其政治上的力量，以美濃反水庫運動為例，一旦六堆客家人認知到某件事會影響到族群生存之時，其能蓄積的政治實力亦是不可忽視的。右堆的美濃鎮跟所有的六堆客家鄉鎮一樣，其文化的要素都是植根於土地與勞動，倘若美濃水庫的建成後勢必使得美濃變得不再是月光山下的淳樸小鎮，深植於此的客家族群文化將變成記憶。

二、探討六堆客家自我認同運動----從覺醒到茫然

1980 年代以後，臺灣的地方自主意識覺醒，官方也從以往的大中國認同意識中解放，隨著政治的解嚴，公部門也了解日益升高的民眾不滿情緒已從政治領域上逐漸轉向社會上的各領域，臺灣各族群對自己傳統文化的延續日漸重視，政府也針對於此也開始對臺灣各地方的特色文化進行推廣與保存的工作。

對於臺灣族群政治與認同的討論，早期受限於的環境的不許可，在學術研究與實際運作上都欠缺經驗，同時在有心人的操作之下，反而常被視為動亂的因子。殊不知國共鬥爭之中，主要是一場階級的鬥爭，工農階級與資產家的戰爭，對族群政治的壓制只是一個統治者要以少數控制多數下的籍口，要削減族群的影響力，就是利用國家機器的運作之下來淡化族群，用族群融合的藉口來正當化其同化的措施，用戡亂時期臨時條款來合法化其違憲的作為，將島內各族群的認同轉化為大中國的認同，也代表了當時執政者對臺灣人民的不信任。因此討論族群政治與認同不是在割裂臺灣，相反的對於族群的認識，正可以讓島內的各族群之間有一個溝通了解的開始，不但能更善待與自己不同族群的人，更能深化民主政治，從認同自己的族群開始，同時尊重其他不同的族群，才是多元社會的發展基礎。

客家族群在這波社會運動之中針對官方的語言政策發聲，客家族群因長久已來的官方國語文運動的迫害之下，語言的延續發生斷層，客家鄉親在為生活而遠離家鄉到都市謀生後，其在都會區成長的第二代失去了客語的表達能力。其次也因客家族群相對福佬族群的人口優勢、外省族群的政治實力與原住民族的法律保障之下，客家族群變成了弱勢中的弱勢，此時的客家自我認同運動的重心在於，如何喚醒客家人自我的文化身分意識的覺醒。在六堆客家地區許多民間社團也提出相同的訴求，以《客家風雲》雜誌提出以爭取客家尊嚴為訴求，集合各地的客家鄉親在 1988 年發起「還我母語」運動。

在經歷過 1980 年代社會運動後的客家族群，到了今日似乎因當時的訴求都已達成，包括客家委員會的成立、客家電視與廣播的開播、母語教學的施行等，

客家因此而失去了論述的主軸而平靜下來，當大家都感到平靜的來臨之時，在六堆客家的右堆美濃鎮又再度興起反建美濃水庫運動，在此次客家人主導的社會運動中的主角由北往南移，主戰場在右堆美濃，此時的客家族群在安和的氣氛之下顯得茫然，並未能有效群起合作，落得右堆美濃在反美濃水庫的戰役中辛苦得勝。

三、認識六堆客家族群與其他族群間的互動---從對立到和解

六堆客家族群從移墾屏東平原階段到今日，其族群政治的內涵也隨著時代的變遷而有不同的表現方式。在初期六堆的政治上表現反應了移墾族群的特色，一切都只求自保，透過自力救濟的方式來取得其賴以生存的條件，也就是六堆組織的形成時期，以相同族群聚落的合作來取代官方的角色同時也增強了族群的競爭實力，除了得以彌補開墾初期官方力量不足的窘況外，另外也藉此取得更多的土地與資源。在此時六堆客家族群的合作對象是福佬族群，因福佬族群的聚落大多座落在交通與商業較發達之地，同時與福佬族群與官方的關係較為密切。而平埔族群的鳳山八社和客家族群間的關係則較為對立，因為客家族群不斷的向鳳山八社的活動區域移入，取得了原屬於鳳山八社的耕地。

林爽文之亂後，六堆客家族群因協助清廷平亂，而取得義民的身分，同時也改善了和官方的關係，但是也樹立了和福佬人對立的心結，此階段中六堆客家的族群關係轉變為閩客械鬥的情況，直到日本統治時期而才逐漸平靜下來。日本殖民時期，六堆客家人在族群政治的發展上則轉為一般的生產聚落，雖期間仍有些抗日的作為，但並非常態。而日人也利用閩客間的心結，來取得其統治的長治久安。國民政府撤臺後，也充分的利用此一要素，從分配的立場來取得其治理的績效，此一時期的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則是延續著日治時期的臣服型的政治文化，和其他族群間的關係也維持著平穩的發展。

四、六堆族群政治的未來發展方向---從侍從到自主

在六堆地區，客家人口分佈情況呈現閩、客各從其類聚合，有明顯的分佈界線，但是卻形成客家莊集中卻孤立的情況。隨著立法委員名額的調整為小選區

制，屏東縣立委第七屆應選名額三人，劃分為三個選區；高雄縣應選名額四人，劃分為四個選區，從客家人較為集中的區域來看，在屏東縣以第一選區；高雄縣也是第一選區的客家人口較集中的地區較有客家籍立委出線的可能。

在地方的選舉中，六堆客家族群政治主要受到家族、政治世家、地方派系與政黨政治的影響。另外較少為人所討論的是，該如何培養新一代的六堆客家族群的政治人物，在族群政治中，政治人物的養成階段是相當重要的，如何讓個人先獲得族群內部群眾的支持，並建立自己的選舉班底，從事前的準備到事後的檢討，都是政治人物該做的功課。

從以上的論述我們可以得知，族群之所以存在就是族群存在認同，「族群認同」是族群的靈魂，而認同的本身就是權力場的競爭，族群的政治力是相當重要的，因此本篇論文中將以六堆客家族群認同的形成為主軸向外推展出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特色，同時藉此來說明族群認同在政治變遷壓力之下的自我形塑的功能，並期望能為未來的客家六堆族群政治開創一個新的發展方向的思維，以此做為學術研究之動機。希望利用此研究來建立六堆客家族群在地方民主政治發展上的論述，從關心自己的鄉土做起，樹立自我的主體性，從在地的認同而發展至國家社會的認同，並進而樹立一個多元而相互尊重的文化，建立想像共同體。在個人動機上，則出自於對鄉土的一份情感，同時也是對於生活環境中的人們的一種關懷。

第二節 概念界定

在本研究論文撰寫之前，先針對以下幾個概念做個界定：

一、族群 (ethnic groups)

就現在主張原生論(primordialist)的一般研究者對族群所下的定義如下：「族群是指一個具有或擁有共同的來源，有共同的祖先、文化或語言，而自己認為或被

其他人認為，構成一個獨特社群的一群人」，在此定義中，可以區分出族群的二個區分標準，首先族群在客觀的條件中，有形的特色上，如血緣、宗教、語言等容易被清楚觀察得到的事項；而無形的分類基礎上，則著重於們的共同歷史經驗中。其次，在主觀上，有內在族群的集體自我認同與外在的其他族群的外在認同。但必須被強調的是，這些客觀的區分標準並非是絕對精準的，因為在歷史或文化的研究過程中，不可或免的存有相當多的模糊地帶，從解說者的立場的不同，皆可找出支持不同的解釋立場。

另一種討論的方式則是採現代主義或理性主義的觀點來看，認為族群的形成是出自於族群的期望或重大利益受到影響或有受到威脅時，例如：政治上的地位、文化權利或生活條件等問題上，在近代臺灣的客家族群動員運動中，即針對語言政策的迫害的反抗而起，進而提出客家族群文化身分意識之甦醒，利用明顯的公共議題來帶出文化身分與政治地位的覺醒，這是在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還我母語大遊行的主要內涵。¹⁰

以上二派論點都有其相當的參考價值，其針對族群團體的主客觀存在因素，提出了相關的見解，但是族群的形成有時是經過長時期的歷史文化或家族的遷移中所形成的，尤其是人與土地的結合而形成的類似現代的利益團體的角色。Benedick Adderson 依循人類學的精神而做出對族群的定義如下：族群是一種想像的政治共同體——並且，它是被想像為本質是有限的〈limited〉，同時也享有主權的共同體。¹¹

二、族群認同 (ethnic identity)

「族群」二字的本身就是一種認同下的產物，「認同」二字則有表現於外與人互動的意思，因此族群認同的發生是一種主觀與客觀條件下的自然形成。

族群認同是由一組現成的天性與價值組成。出於家庭的偶

¹⁰ 徐正光主編。徘徊於族群與現實之間：客家社會與文化。臺北市：正中書局，1991，p186~p196。

¹¹ 同註3。

然，在某一時間，某一地方，從每個人來到這個世界的那刻起，他就與其他人共同擁有了那一組天性的價值。¹²

施正鋒先在提到¹³：所謂族群認同，是一群人在意識上有共同的自覺，也就是「我們」或相對於「他們」或「你們」的獨特感覺。因此族群認同卻往往在文化霸權主義者的有心安排，透過各種冠冕堂皇的理由運作之下被耗盡而不自覺。從政治學、社會學與歷史學學者的論述來分析，族群的認同可歸化為二大類，第一類為原生血緣的文化決定論，第二類則為權力結構工具論。第一類的論述重點在於客觀的有形共同文化基礎上，例如語言、宗教、生活習慣或共同的血緣上。第二類論述是以一群人對自己人在政治權力或經濟財富上的分配不公而形成主觀上的共同意識，而視第一類論述只不過是動員的工具罷了。除了這二種論述以外，又有學者提出了第三種論述，他們強調的是無形的基礎，也就是共同的歷史、經驗或記憶才是決定族群認同的關鍵。

三、族群政治(the politics of ethnics)

族群的起源不只是單純的原生論(生物特徵)的論述與生存競爭下的產物，同時也必須處在特定的時空條件下的交互影響有密切的相關，例如：國家的政策安排、經濟發展、社會論述等許多的國家社會環境上力量對族群的態樣的影響可能性，可以稱之為「族群政治」。談到族群型塑的生存競爭，就涉及到族群意識型態的權力運作，也就是指「人」在族群場域的交互網路之中，居於什麼樣相對的位置與權力關係，可以用族群的行動策略，來左右社會資源的分配。

徐正光先生對於族群政治的發展指出：¹⁴族群關係的問題，並不只是一種歷史的或靜態的社會事實而已，它會在社會發展的過程中，重新被詮釋、被建構或被發明，而成爲重要的象徵，而成爲凝聚認同，爭取族群生存資源的重要動力，

¹² Issacs, Harold R. 著；鄧怕宸譯。族群。台北縣新店市，民 93，頁 62。

¹³ 相關理論見〈Isaacs, 1975〉〈Smith, 1991; 1983; Snyder, 1976〉、〈施政鋒 1998、1999、2004〉〈Anderson, 1991; Bhabha, 1990; Horton & Baumeister, 1996〉，轉引自施政鋒著。台灣客家族群政治與政策。台中市：新新台灣文教基金會出版，2004，p90~93。

¹⁴ 客家雜誌 1994 46：頁 12~25。

或者是爲了掌握生產勞動力，族群也會成爲獲取政治秩序目的的工具。

以客家族群的還我母語運動爲例，客家族群在長久以來的國語文政策的主導之下，客語廣播與電視節目罕見且受限制，客家族群爲了長久以來被壓抑的母語使用的尊嚴，而發起社會運動，促使執政者對母語政策的再檢討，也造就了客語廣播與電視臺的出現，這是客家族群自 1980 年代後的第一次由社會運動轉化爲族群政治的開始。

四、客家(Hakka)

「客家」，依據王東先生在《客家學導論》一書中針對現存各家不同的論述做了較具有信服力的定義：¹⁵

客家民系的形成，從總體上來講，是一個動態的歷史過程，這一個過程的實現，是以不同形態的客家先民遷入大本營地區(贛南、閩西和粵東北)爲其基本前提的。故而，這一過程的開端，應該以北方人民大規模的南遷運動基本中止爲標誌，而其完成則當以由大本營地區遷出之居民能夠在總體上保留其語言文化特色爲標誌。從這個角度來講，客家民系形成的過程，其上限應該在南宋末年，而其下限則在明代中後期。因爲，正是從南宋末年至元代初年開始，中國歷史上大規模的北方人民南遷運動基本終止，而在明末中期以後，由大本營地區遷入他地的客家人，無論是內遷至湖南、廣西等國內地區，還是遷往國外，都能在總體上保留客家民系的基本語言和文化特色。

「客家」是什麼時後出現成爲一特定族群的稱謂，爲什麼不稱爲流民或其他稱謂呢？其實這是一個可深入探討的課題，在此我們就不多做論述，就待後人的研究來做相關課題的補充，在這我們就針對一般的通說來說明：

「客」字，本身就具有一種相對的概念，針對在同一地區的「先來後到」，先來者自稱爲「主」，而後到者則被稱爲「客」，在臺灣的客家人因此被漳/泉的福

¹⁵ 王東。客家學導論。臺北市：南天書局，民 87，頁 173~174。

佬人稱為「客子」。

藍鼎元所著《平臺紀略》中記載：¹⁶

廣東潮惠人民，在臺種地傭工，謂之客子。所居莊曰客莊。人眾不下數十萬，皆無妻孥，時聞強悍。然其志在力田謀生，不敢稍萌異念。往年渡禁稍寬，皆于歲終賣穀還粵，置產贍家，春初又復之臺，歲以為常。

周鍾瑄所著《諸羅縣志》中記載：¹⁷

各莊佃丁，山客十居七、八，靡有室家；漳、泉人稱之曰客仔。客稱莊主，曰頭家。頭家始藉其力以墾草地，招而來之；漸乃引類呼朋、連千累百，饑來飽去，行兇竊盜，頭家不得過而問矣。田之轉移交兌，頭家拱手以聽，權盡出於佃丁。

從上述二段文字敘述中，我們可得知客家人在來臺開墾的初期，似乎未有移民之意，只是單純為了生計而來臺取得經濟上的利益，為了原鄉的家族生計而來。就當時的時空背景來說明，當初來臺者大多數為男丁，帶眷來臺者少，除了因族群性格的保守個性的影響外，同時也可能因官方的刻意限制客家人來臺移墾之因有關，是不是就因為如此是否客家人當初來臺時只是以一種機會主義者的身份出現，另外這二段文字的敘述是否帶有文字創作者本身的族群主觀判斷而作，也不無疑問。

第三節 研究架構與方法

一、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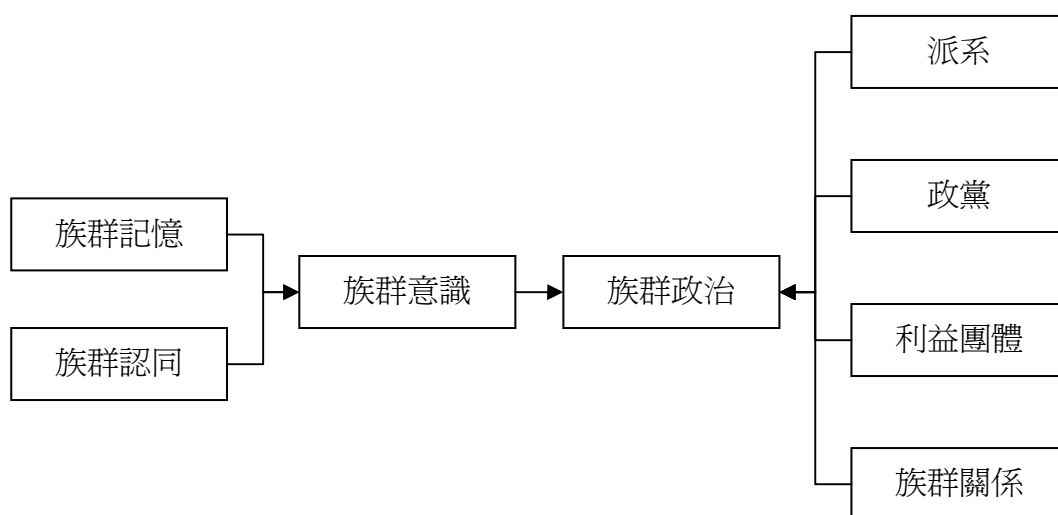
¹⁶ 藍鼎元，《平臺紀略》，〈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臺灣文獻叢刊第14種，1958〉，p63。

¹⁷ 周鍾瑄主修，《諸羅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臺灣文獻叢刊第141種，1962〉，p136、p148~p149。

本論文的研究架構，敘述如下：

首先，必須先對族群政治的一些基本概念先做界定，從「族群」的概念開始，再向外推展到「族群認同」、「族群歸屬」、「族群衝突管理」、「族群動員」與「族群社群」等族群政治的基礎概念。再來介紹六堆客家族群的由來及相關名詞，之後從整體國家社會體制與族群中的個人角色對族群政治影響做分析，並針對台灣現有的族群現況做個整體的了解與介紹。再者，從六堆客家族群的歷史中來探討其中的族群文化、語言和其有的共同的記憶。並藉由在此區域中的客家族群對外在族群的接觸和互動之中來建構出族群的認同運動，而導出六堆客家族群在政治上的特色與影響。最後提出當前六堆客家族群政治上所面臨的問題與解決方法，以做為民主政治中族群角色界定的參考。不可否認的，政黨與利益團體在族群政治行為之中，是具有相當之影響力的要素之一，但因本研究著重於族群認同的影響，這一部分有待將來的研究來補充。另外就系統論的觀點來看，除了內環境的投入外，外環境的互動影響也是存在的，例如：國家體制的力量等，在本研究中將於後面的章節中會有所討論。請參見圖 1-2 所示：

圖 1-2 本論文研究架構



二、研究方法

本論文的研究途徑兼採制度研究取向和行爲研究取向，從語言面向、文化面向、經濟面向到政治上選舉區的設計與投票行爲的研究，用系統的方法來分析或解釋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發展。在研究方法上，採用非實驗性的研究法（non-experimental method）¹⁸，同時輔之相關的文獻和官方統計資料，以資佐證。其主要的研究方法分述如下：

1、訪談法（interviewing method）

在此採用訪談法中的半結構式訪談法，利用這種看起來像是平常對話的方式來訪談，針對特定但是隱含的研究討論項目來使用。發覺受訪者在想什麼並比較不同人的想法，以利於確定受訪者的內在價值觀，因為價值觀往往是影響其政治行爲的一個重要因素。受訪者在受訪之初，往往對訪談者具有戒心，而閃避較具敏感性的問題，本篇論文利用將平常性、一般性的問題放在訪談之初，進而介入受訪者較敏感的話題，提出較為私人性和具威脅性的訪談問題。例如：追憶的訪談。

本次訪談大綱如附錄四所示。本次訪談者的選定是依六堆地方上三個不同世代的政治人物來做選擇，受訪者甲是本次訪談的最年長者，是六堆大老級人物，丁次之，甲與丁的年紀都在 60 歲以上，丙與戊則是介於 50 歲到 60 歲之間，乙與己則是介於 40 歲到 50 歲之間。三個世代的人物分別經歷了日治時期、戒嚴時期與臺灣社會運動開始發展的時期。本次選定的對象，分別都曾經歷過不同層級的選戰的洗禮，也分別代表從其現在所處的地位來看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運作情況與其個人的見解。

2、觀察參與法（participant observation method）

本人因世居在六堆區域之中的屏東縣佳冬鄉（左堆），目前居住於內埔

¹⁸ 朱滋源主編。撰寫博碩士論文實戰手冊。台北市：正中書局，民 91。

鄉（後堆），內埔鄉又是六堆族群政治研究上的重鎮，在工作上、生活上皆長時間處於其中，針對族群中的重要性代表人物亦多有接觸，用觀察式的參與者的角色，以取得本論文除了在書面資料的搜集上之外的實務經驗，從理論中去了解實務，從實務上去印證理論。

第四節 研究範圍

「客家」的由來，根據雨青在「客家人尋根」一書中的論點，是指中原漢人，始自秦代迄明清時期的不斷遷徙的一群人，謂之客家。其在書中前言中，指稱：客家是五代以後新興的民系，當他們被逐於北部異族，被擾於黃巢將卒，移入閩粵等省之後，又經常受到主戶或土著的歧視，而又受到了本系傳統的信仰、倫理、習俗等各種社會儀式所之支配，形成一特有的移墾社會的特性，也因此養成勤儉、團結的精神，而達到客家人的成就。¹⁹民系和族群有何不同，在近年來大陸客家研究學者，多採用「民系」這個有別於族群的用語，民系這個概念，是羅香林先生在 30 年代所採用的，其採用的觀點是指客家是漢民族內部的客家民系的說法，羅香林所著的《客家研究導論》與王東所著《客家學導論》二本書中皆採此一論點。但在台灣客家研究或他國研究客家的學者，大都採用族群的用法，因為若採羅氏單從漢族的觀點來看其他族群，在論點上很容易造成主觀的本位主義，在族群的研究上便很難擺脫民族自我中心偏見，而落入大一統的陷阱之中。故在本文的研究上，採用的是如安德森在「想像的共同體」一書中所指涉的族群的用法，而非單從譜牒中，以血緣做為研究的初始。

自 1980 年代戒嚴時期的結束，臺灣社會也從以往的政治禁錮中解放出來，長期以來的經濟力與政治力結合所造成社會力的不足情況也再被凸顯出來，屏東縣、高雄縣長久以來的黑金政治與派系政治與社會問題更一一地被公開化，新生的社會力逐漸的展現在許多的社會運動之中。地方政治生態從以往分配型的族群政治中解放出來，除了原住民族的法律保障以外，六堆客家族群在縣級與中央級民代選戰中變得更加居於劣勢，行政區域的調整與選區的劃分也都可能造成客家

¹⁹ 雨青。《客家人客家人尋「根」》。台北市：武陵出版社，民 74，頁 28-30。

族群政治力量的再次受創。在經濟力上，在全球化運動之下，因客家鄉鎮大都是農業經濟型態，也因此造成人口外流與經濟能力降低。這個研究中主要欲探討的是六堆地區的客家人對族群政治與地域性的轉化，如何能將六堆視為一個社會空間，讓六堆的客家人重塑以往集體行動的族群認同，從長久以來的隱形化的政治能量再次顯露出來，爲了自己的生活空間與族群語言、文化的保存而努力。

六堆地區的開發大約是在清康熙三十年左右，當時客家先民得知屏東下淡水溪（高屏溪）東岸，仍有大量未開墾的荒埔地，相率來此開墾。²⁰六堆是指聚居在高屏兩縣的客家人，爲了保鄉衛家，抵禦外侮而組成的「六隊」的鄉團義兵，爲了有別於軍隊，遂諧音改名爲「六堆」，「堆」亦有聚落之意。其地理位置以東經 130 度 30 分線爲中心，是自北緯約 21 度 25 分至 21 度 22 分之扭曲的長方型。除內埔、萬巒、竹田、麟洛、長治五鄉批鄰成爲客家庄中心地區外，佳冬、新埤兩地另於南方連成一地，北有高樹，隔一河鄰接美濃、杉林，六龜則遠在北部另成一區。²¹參考〈附錄一〉

「六堆」這個名詞的由來並非是一個原鄉地名或是自開墾之初即存在的，此一名詞的首次出現在文獻上的記錄，始於記載乾隆五十一年（1786）林爽文之亂的文獻中。從《平臺紀事本末》一書中所述指稱：²²

林爽文南寇，臺灣道永福、同知楊廷理謀遣人赴下淡水招集粵民衛守府城。有嘉應州舉人曾中立，掌教海東書院，願往。永福仍檄臺灣府教羅前蔭、粵人劉繩祖隨之。曾中立等既至下淡水，而鳳山陷，即留寓其地。適賊首莊大田遣夥眾涂達元、張載柏等擾港東、港西里，招誘粵人。粵人不從，殺涂達元、張載柏。齊集忠義亭，選壯丁八千餘人，分爲中、左、右、前、後及前敵（先鋒）六堆，設總理、副理事以資管束，推曾中立爲主。

因此六堆在定義上，可說是客家族群從原鄉來臺後與其他族群互動之下所形

²⁰ 同前註，頁 186。

²¹ 屏東縣客家事務局網，(http://hakka.pthg.gov.tw/hakka_folder/六堆介紹.htm)

²² 轉引自《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政事篇》，第 7 頁。

成的一個生存空間，從下淡水溪以南（東岸）的開墾而形成閩客族群的分類械鬥到有組織性的對抗中，再經由某些特定歷史事件（朱一貴事件）的發生，而形成的一個族群自保與擴大的共同體組織。

從原鄉的文化與語言相近的自我認同到做為觸媒的歷史事件的發生，這個轉換成地域與族群認同的吸納與質變過程，造就了六堆組織發展的原動力，也正是代表六堆族群政治的開始，並藉由對其他族群的認識來對照客家族群政治的地位與未來的發展可能。

六堆，是泛指本論文的研究範圍主要設定在與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議題，在文化面上並未做深入的探討，同時借用臺灣目前現存的與已消失的族群的現況來對同是弱勢族群的客家來做反省與研究，從各弱勢族群的角度來看六堆客家族群認同與族群意識間的探討，並藉由現實性與物質性的角度來看六堆客家族群的動員力量與社會運作情形之研究。

第五節 文獻探討

本篇論文的定位在於臺灣六堆地區客家族群政治在地性的研究，族群政治的影響範圍相當廣泛，影響族群政治的因素也相當的多，研究者對於若干議題往往抱持迥異的立場。從相關的文獻來探討，大體而言可分為三個面向來說明，分別是客家族群政治的定義、族群政治的起源與族群政治的運作與目的。

本研究針對六堆客家族群認同、族群意識、族群文化所組成的族群社會力的範疇進行文獻上的整理、比較、歸納和分析，以進一步來探討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力的形成過程與現況與未來的可能發展方向。相關的文獻有鍾壬壽先生、曾秀氣先生、馮清春先生、曾坤木先生、曾純純女士等人之相關著作、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發行的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六堆雜誌、六堆風雲雜誌等期刊報導與近年來和六堆相關的博碩士論文。（見附錄二）

本文的研究有別於羅香林先生的客家研究，除了空間與時間的差異以外，本文中採用的是客家族群的概念而非漢民族中客家民系的概念。羅君針對客家問題的研究主要在於探索客家民系的屬性與其發展，著重在史料的搜集與分析，例如：姓氏譜牒研究等。本篇論文則局限於地區的、政治的研究。在六堆客家現有的研究之中，大多集中在歷史、文化與語言的研究，少有針對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做專門的探討。直到 80 年代以來政治上的解嚴與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屏東縣與高雄縣市客家事務局的相繼成立，六堆客家研究基本資料庫的逐漸建立與高雄屏東幾所公私立大專院校的相繼建立客家研究的能量，許多的書籍與論文中透過不斷的田野訪查與口述歷史資料的整理中，六堆客家許多的研究正被進行著，學術的研究也為六堆客家的自我認同提供了不斷反省與學習的機會。

張鎮圻教授所撰針對「臺灣地區學位論文有關客家研究之概況」²³一文中，其以量化分析的方式，研究分析國家圖書館所收藏，自 1982 年至 2003 年 11 月 31 日之博、碩士論文，以呈現此一時期臺灣地區學位論文中有關客家研究之概況。在此之前以探討客家有關論文研究概況的文章共有三篇，分別是尹章義在 1997 年 6 月發表在『臺灣文獻』第 48 卷第二期之「臺灣客家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²⁴、羅烈師在 1999 年 6 月刊登在『客家文化通訊』第二期之「臺灣地區客家博碩士論文述評」²⁵、陳運棟於 2000 年在陳運棟在第四屆客家學研會上所發表的「臺灣客家研究考察」²⁶在這些客家博碩士論文的整理文獻中，四位學者分別依其研究著眼處的不同而做出了不同的整理研究結果。

在本文中，因研究主題在於六堆區域，因此在文獻的採用上，便以此為主軸向外擴展。六堆客家的研究文獻上，在國內的研究文獻上，一直到一九八〇年代後期以後，在本地化思潮的沖衝下，六堆客家的研究才逐漸展開，在此之前的研究專書以六堆學者鍾壬壽所著「六堆客家鄉土誌」為其中的代表，另有一些文獻

²³ 張鎮圻。〈臺灣地區學位論文中有關客家研究之概況（1982~2003）〉。客家文化通訊。第七期，2005 年 4 月，頁 184-310。

²⁴ 尹章義。〈臺灣客家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臺灣文獻。第 48 卷第 2 期，1997 年 6 月，頁 1~13。

²⁵ 羅烈師。〈臺灣地區客家博碩士論文評述（1996~1998）〉。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二期，1999 年 6 月，頁 117~137。

²⁶ 徐正光主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歷史與社會經濟》。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2000 年 12 月，頁 45~79。

上的相關資料散見在六堆客家地區所出版的雜誌之中，以六堆雜誌與六堆風雲雜誌為其代表。在有系統的六堆客家研究上，有由六堆文教基金會的民國九十年所出版「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一系列專書²⁷與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在民國九十三年出版的「臺灣客家族群史」²⁸為其代表。

在客家族群意識的專書來說，以徐正光先生所主編《徘徊於族群和現實之間：客家社會與文化》為其中的代表之一，其書中蒐集了客家學界中十三位學者的文章，針對客家人在變局中如何形塑自我的族群意識，又如何採取實踐策略，從客家的歷史、語言、音樂、建築、文學、風俗、宗教、族群關係、社會政治運動等層面來分別探討。徐正光先生出生於屏東內埔的六堆客家人，他想藉由此書的出版，來讓客家人認識與瞭解自己，擺脫以往的束縛，以具體的行動來建立客家人的新形象。

有關客家族群政治研究上，施正鋒先生所著《台灣客家族群政治與政策》一書為其中代表之一，施先生針對客家族群在台灣政治場域中的地位與角色做了相當程度的說明，並指出²⁹：客家族群在站在民族國家的角度來看，短期目標在尋求客家認同的自我確認，中程目標在於追求社會結構的公平性，長期目標則在於構和諧的族群關係。另外臺灣文獻委員會所編印的臺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上、下冊中，則針對客家族群地方社會與族群政治分析為論述主軸，以客家族群政治史的過程來定位客家族群政治力，可分為五個類型分別為³⁰：1、客家庄縱橫又勢眾。2、客家庄集中卻孤立。3、客家聚落分立明顯。4、客家族群被隱形化。5、客家族群被福佬化。從以上二本針對台灣客家族群政治的書中，我們可以了解，客家族群政治力的特色，依先天環境的不同而有不同的表現型式，並不是每個區域都相同的。客家族群政治的目標就是在確認族群的平等地位與和諧的族群關係的建立。

²⁷ 曾彩金總編纂。《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叢書》。屏東市：六堆文教基金會，民 90。

²⁸ 鍾肇政等人合撰。《臺灣客家族群史叢書》。南投市：臺灣文獻館，民 93。

²⁹ 施正鋒。《台灣客家族群政治與政策》。台北市：財團法人新新台灣文化教育基金會，民 93，頁 32~63。

³⁰ 同註 26。

在六堆族群政治的部份，此方面的論述目前較為欠缺，除了財團法人六堆文教基金會所出版的《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套書中的政事篇中，有對六堆族群政治做較清楚的歷史陳述以外，對於更深入的研究則仍有欠缺。另外在鄉鎮誌的研究上也提供本文相當多具有參考價值的文獻資料，以美濃鎮誌為例，其書分為上下兩冊，為美濃鎮公所發行，書中對美濃鎮的歷史、自然環境、地理、政治、經濟與人文都作了相當具有內涵的介紹，從其中我們看到美濃鎮民對傳統與土地的情感流露，一個由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客家人所組成的鄉鎮中，不只看到客家人，也從其中看到了其他族群在這塊土地的經營(例如外籍配偶、泰緬義胞與福佬人)。在美濃鎮誌中，看到了族群情感的重新建構，從客家族群以往重家族的傳統到現今的社區營造運動的納入其他在地住民的族群，從以往農業社會的傳統家族共作的生產型態到後來的交工的生產模式在本書中都有詳細的解釋與說明。在這上下兩冊的大部頭鄉鎮誌中，不只看了客家也看到了其他，對家鄉的愛戀是不分族群的，在農業逐漸走向沒落時，農村如何在資本社會的功利主義之下，保有屬於自己的價值，而不只是做為都市的附庸，做為「鄰避效應」下的犧牲者，我們看到了美濃人的反水庫運動的運作，從在地共識的匯集到引進外部能量的過程，從鄉民的合作到外地子弟的歸鄉支持，同時配合學術的研究、街頭示威抗議策略與政黨的合作中，我們看到一個新的視野，同時在此次運動中，六堆客家族群也再次發聲，支持右堆美濃的反水庫運動。

這幾本書的研究成果，對本文提供了從臺灣客家、六堆客家到單一右堆美濃鎮間的研究資料的取得提供增加論文廣度與深度的研究基礎。

第二章 臺灣多元族群的客家論述

社會學者 Melvin Tumin 把族群定義成³¹：「族群團體是指在一個較大的文化與社會系統中，因其所展示的或被其他群體認定的組合特質，而佔有或被賦予某一特殊地位的社會團體。」臺灣史發展從有官方記載的四百年來，歷經荷蘭、西班牙的殖民統治、鄭氏家族的反清復明的鄭氏東寧王朝時期、清廷消極的預防性治理到後來的積極統治、日治時期的前期殖民統治到後期皇民化治理時期到二次世界大戰後國民黨政府來臺建構大中國思想，都是一種由上而下的國家認同建構模式。隨著政治情勢的變遷，族群逐漸從國家結構之中又再度被分離出來而廣泛被討論。從台灣目前的族群運動發展來看，早期採相對性的本省人、外省人與原住民的傳統族群分類論述到現今的多元族群的多元論述，為臺灣的主體文化的形成，不啻帶來了一個新的族群想像的空間。在本章中我們嘗試藉由臺灣各族群的想像歷程、族群關係的發展與族群政治建立情形來對客家族群做比較，以期能從其中找到客家族群如何建立自己的族群論述。

第一節 臺灣的多元族群的想像歷程看客家族群

「族群想像」這個字眼，所代表的是個族群認同是個變動的過程，「想像」二字基本上就帶有不確定範圍的成份在其中。愛爾蘭學者安德森在《想像的共同體》一書中就指出：³²它是一種想像的政治共同體-----並且，它是被想像為本質上有限的，同時也享有主權的共同體。在這個族群的想像之中尋找認同與故鄉是每個人的目標，就如同中國人「落葉歸根」的傳統思想是一樣的，因此在本章節中，我們將對臺灣族群的想像演變歷程來做了解，並藉此來了解客家族群在臺灣建立想像共同體的歷程。

³¹ 轉引自「在職進修—現代社會」網頁，http://vschool.scu.edu.tw/class01/Default.asp?C_Code=19

³² Anderson, Benedict 編著；吳叡人譯。《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台北：時報文化，1999年，p10。

壹、南島民族時期

臺灣的族群想像的歷程，就目前臺灣史的相關文獻資料來分析，臺灣本島在四百年前是一個南島語系族群為主要組成份子的地方，相對中國的漢人來說，這裏只不過是個夷人居住之地、海外的小島。就目前針對南島語族(Austronesian)的研究來看，南島語族分布的區域相當的廣泛，西起非州東南的馬達加斯加島，東到太平洋的復活節島，北界在臺灣；南界在紐西蘭。臺灣的原住民族發源地在何處，目前學術界的研究有二個不同的說法。一是主張發源地是在島外，另外有一派則是主張臺灣島是南島民族的祖居地之一。在臺灣使用的南島語言種類共有二十三種原住民族群語言，其中又因其差異性之大小又可分為三大類，分別是泰雅語群、排灣語群與鄒語群。除了世居蘭嶼的達悟族所使用的達悟語是屬於菲律賓北部的巴丹語(Bashiic)以外。

在十七世紀荷蘭佔據臺灣以前，原住民族之間仍維持著由頭目統治其所轄部落族民的時期，族群雖有爭鬥的情形，但多只是小規模的部落爭鬥，並未形成一個統一的國家社會，生產模式也停留在採集與狩獵的社會形態，依據現有考古學者的研究判斷，南島族群在臺灣的活動已有數千年之久。早期對於臺灣原住民研究始於日據時期，日籍人類學者伊能嘉矩針對各族的分佈區域與其文化上的特質，將臺灣的原住民族分為「四群八族十一部」，之後他又針對平埔族的分類在一八九九、一九〇〇年做了兩次修正，其後的研究學者多依此做為研究的分類與修正的基礎。

漢人在此時期雖已有人渡臺發展，但人數不多，當時臺灣還處於以原住民為主體的「部落型社會」，經濟活動多為採集狩獵的社會形態，並無法支持大量的外來移民，因此來臺者多為與原住民進行小額貿易與近海漁業活動，真正移民定居臺灣的漢人並不多。

表 2-1 台灣南島語言名稱中英文對照表

南島語言	Austronesian	貓霧	Babuza
台灣南島語言	Formosan	鄒語	Tsou
凱達格蘭	Keta(n)galan	卡那卡那富	Kanakanavu
泰雅語	Atayal	沙阿魯阿	Saaroa
賽夏語	Saisiyat	西拉雅	Siraya
道卡斯	Taokas	魯凱語	Rukai
洪雅	Haonya	排灣語	Paiwan
巴宰語	Pazih	卑南語	Puyuma
邵語	Thao	阿美語	Amis
布農語	Bunun	噶瑪蘭	Kavalan
賽德克語	Seediq	雅美語	Yami
巴布拉	Papora	-	-

資料來源：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台灣南島語數位典藏

網址：<http://formosan.sinica.edu.tw/formosan/ch/intro.htm>

林衡道教授在其著作《鯤島探源》一書中，依據德國史學家里斯博士(Ludwig Riess)和魏斯博士(Albrecht Formosa)的觀點，說明客家人移居臺灣的時間在荷西殖民時期便已存在。³³范明煥先生在〈臺灣客家源流與區域特徵〉一文中也提出對二位德國史學家論述的支持論點，其理由有二：³⁴

首先，明朝中葉以後的嘉靖到萬曆年間，橫行於中國東南沿海的海盜很多都是來自粵東的客家人。其中最著名的林道乾於西元一五六三年到臺灣，林鳳也於西元一五七四年曾率眾來臺。林衡道教授也在《鯤島探源》中提到，林道乾和林鳳都是粵東客家人，跟隨他們而來的部眾中有不少的客家人，此批人應該是臺灣客家移民的鼻祖。

³³ 林衡道。《鯤島探源》第三冊。臺北：青年戰士報出版，1983年。

³⁴ 范明煥。〈臺灣客家源流與區域特徵〉一文。新竹縣文化中心「臺灣族群研討會」中發表，1998年10月。

其次，在臺灣的三山國王廟的建廟時間來分析，其中不乏有明鄭以前建廟的實例。范明煥以彰化縣溪湖鎮的三山國王廟「霖肇宮」為例，明萬曆十四年(西元一五八六年)由廣東人馬義雄、周榆森二人建立。

現今部分研究客家的學者以此論點來對《台灣文化誌》的日籍作者伊能嘉矩所指「泉州人先至，開發了濱海原野，漳州人後至，開闢了近山地區，客屬各籍移民最後來，才進入丘陵山區」這種說法提出質疑。曾喜城先生指出³⁵：客家人並不是被逼到近山的地區的，是因為客家原係農耕的族群，山是孕育水的源頭，山腳下溪流邊可以築成河壩，然後可以種五穀蔬果，過安居樂業的生活。客家人的祖先的傳統生活，他們不適合在海邊捕漁，他們也不適合在大都會的商場上過爾虞我詐的日子。

針對客家人或福佬人來臺先後的問題，相對原居住於此的原住民族來說，其實是相當諷刺的，也是不具任何意義的。針對曾喜城先生的論點其實顯然是矛盾重重的，客家人喜歡住「近山地區」，這句話其實是有問題的，一個農耕民族不可能放棄肥沃的平原而去開墾貧瘠的近山地區，另外臺灣當時的原住民大多尚未開化，客家人為什麼要去冒險去與當時的原住民爭地呢？另外以當時客家人所開發的彰化溪湖來說，是嘉南平原的一部分而非其所指稱的近山地區，在屏東平原的六堆地區也是如此。那為什麼客家人今日為何會分布在桃竹苗的山地呢，其實就是後來弱勢族群耕地競奪與清朝對福佬人與客家人間的不平等待遇下的結果。

貳、荷西殖民時期

西元一六二四到西元一六六一年(明朝天啓四年至明朝永曆十五年)間，荷蘭人在台江(今台南附近)登陸，當時明朝與荷蘭對臺灣問題達成的協議是：

- 1、荷蘭人撤離澎湖。
- 2、明朝不干涉荷蘭佔領臺灣。
- 3、允許雙方的貿易行為。

³⁵ 曾喜城。《臺灣客家研究》。台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民 88，p25。

臺灣在歷史上的第一次被有計劃的佔領從此時期開始，臺灣的南島族群出現了第一次他國有計畫性的治理。荷蘭人佔領臺灣的原因是源自於西方工業革命之後，隨著新航路與新大陸的發現，荷屬東印度公司憑借著其國內資本家聯合的巨大資本與特權，進行海上貿易同時並利用武力來對外宣戰與簽訂合約，並同時可任命官吏來治理其海外殖民地。臺灣因地理位置處於日本、中國與南洋群島之間，便成爲了荷蘭與西班牙二國海權擴展的目標。荷蘭與明朝簽署和約之後，荷蘭便在大員(臺南安平)建築城堡，臺灣的南部地區正式進入荷蘭人的統治。西班牙在臺灣的活動則集中在北臺灣地區的雞籠(基隆)與滬尾(淡水)二港，利用臺灣北部作爲其太平洋航線的中繼站，同時也避開與荷蘭的正面衝突，直到 1935 年，因西班牙人在菲律賓的權力鬥爭，導致臺灣北部駐軍的減少，荷蘭人於 1942 年將西班牙人趕出臺灣北部，進入北臺灣殖民。

荷屬東印度公司的成立是爲了進行東方貿易，在當時爲了貿易活動的順暢與安全，貿易活動都有官方的武力做後盾，在殖民時也做爲官方的委任對象，以克服距離與資本的因素。荷蘭據臺的三十八年間，其治理的重點就是商業上的利益，從初期的與中國與日本的貿易活動，到後來的島內生產的輸出，其治臺政策始終是爲了取得商業上的利益。

荷蘭人在臺灣爲了取得殖民的利益，施行了以下的措施：

首先，利用中國沿海的移民，在平原開發耕地，獎勵生產。由荷屬東印度公司提供漢人移民生產工具，例如：耕牛、種苗等，生產其國內與貿易所需之稻米與蔗糖等農作物，同時又利用課稅的方式，來取得對漢人的控制權，臺灣的農業在此時更加發達。(表 2-2 說明荷西時期大事年表)

其次，在與臺灣原住民族關係上，對在其治理的部分平原地區之平埔族原住民進行安撫與教化工作，而對居住在山區的其他原住民部落則尙未有能力介入，仍屬治外之地。荷蘭人教化的區域有：以臺南爲中心向四週的部落新港社、大目降社、目加溜社、蕭壠社、麻豆社、大傑顛社等平埔族部落。傳教的方法，利用新約聖經的內容，透過通曉部落語的傳教士，讓部落族人學習。在部落的控制上，

召集各歸順的長老，組成評議會，籍此來宣佈官方的政令與詢問施政的滿意度。又將所轄各社分爲南北兩部，每年召開一次定期大會，在大會中宣布各社的權利與義務，並贈送物品，來籠絡各社族民的心。果真在漢人郭懷一之亂中，荷蘭人便利用歸順的平埔族來平漢人之亂。在教育上，利用傳教士與教堂，做爲老師與學堂，採用宗教辦學的方式來教育平埔族。在部落的開拓上，利用農業技能與生產工具的提升，來提高其農業上的產能。(表 2-3 說明各學者對平埔族的分類對照)

表 2-2 荷西殖民臺灣時期大事年表

1624	荷蘭人佔領臺灣南部
1626	西班牙佔領臺灣北部
1627	荷蘭人在臺灣南部大員(安平)建熱蘭遮城
1628	西班牙在淡水並建聖多明哥城(淡水紅毛城)
1642	荷蘭人進攻基隆，西班牙人退出臺灣北部
1645	荷蘭人引進耕牛，增加農業生產量
1950	荷蘭人建普洛文蒂亞城(台南赤崁)做行政官署
1652	赤崁漢人領袖郭懷一反抗荷蘭人統治
1661	鄭成功在臺灣赤崁設承天府，並置天興與萬年二縣
1662	荷蘭人投降鄭成功，退出臺灣

資料來源：鄭寶村，《臺灣政治史》，頁 8~35。

表 2-3 各學者對平埔族群分類對照表

年 代	研 究 者	族 名													
1904	伊能嘉矩	Kavarawan	Ketagalan		Taokas		Vupuran	Poavosa	Arikun Lloa	Pazzehe	—	Siraiya	Makattaa	十族	
1939	移川子之藏	Kavarawan	Ketagalan		Taokas		Vupuran	babuza	Hoanya	Pazeh	Sao	Siraiya	Tao	十族	
1935	小川尚義	Kavarawan	Ketagalan		Taokas		Vupuran	Babuza	Hoanya	Pazzehe	Sao	Siraiya		九族	
1944	小川尚義	Ketagalan	kavalan	Luilang	Taokas		Papora	Babuza	Hoanya	Pazeh	SAo	Siraiya		十族	
1951	張耀錡	卡瓦蘭 Kavalan	凱達加蘭 Ketagalan		道卡斯 Taokas		拍瀑拉 Papora	巴布薩 Babuza Poavosa	洪雅 Hoanya	拍宰海 Pazeh	—	西拉雅 Siraiya	四社熟番 Taivoan	九族	
1955	李亦園	噶瑪蘭 Kavalan	達加蘭 Ketagalan	雷朗 Luilang	道卡斯 Taokas		巴布拉 Papora	貓霧 Babuza	和安雅 Hoanya	巴則海 Pazeh	水沙連	西拉雅 Siraiya		十族	
1970	台灣省通志 卷八同青志 第一冊	卡瓦蘭 Kavalan	凱達加蘭 Ketagalan		道卡斯 Taokas		拍瀑拉 Papora	巴布薩 Babuza Poabuza	洪雅 Hoanya (Lola Arikun)	拍宰海 Pazeh	—	西拉雅 Siraiya (西拉雅馬卡 道四社熟番)		八族	
1985 1951	土田滋	Kavalan	Basay	Keta.	Kulon	Taokas	Papora	Babuza	Hoanya	Pazeh	—	Sir.	Mak.	Taiv.	十二族
1992	李壬癸	卡瓦蘭 Kavalan	凱達加蘭 Ketagalan		巴布蘭 Baburan				洪雅 Hoanya	巴則海 Pazeh	邵 Thao	西拉雅 Siraiya Sir. Mak. Taiv.			七族

資料來源：李壬癸。「台灣平埔族的種類及其相互關係」，頁 233。

參、鄭氏的東寧王國

西元一六六二到一六八三，臺灣從鄭成功與荷蘭人訂定和約開始，臺灣進入了鄭氏的東寧王國時期。鄭成功來臺的動機在於建立一個反清復明的根據地，同時在臺的漢人亦對荷蘭人的課稅有諸多不滿，島內的民亂也使得鄭氏的來到得到了在臺漢人的協助，當時荷蘭人對臺灣的經營也日益懈怠，駐軍人數不足同時又欠缺防備的情況，使得鄭成功能輕易的取得臺灣的統治權，這也是漢人在臺灣的第一次成立政權組織。

鄭氏在臺灣的經營，在政治上採用反清復明為其號召，將臺灣改稱東都。行政區域的劃分上把荷蘭的普洛文蒂亞城改稱承平府，又另設二個新縣治，北路設天興縣，南路設萬年縣。在治理上則採用了制律法、設學堂、計丁庸、設屯田、置軍防等措施，造成明朝遺民、閩粵流民紛紛移居歸順，此時的臺灣出現了漢人數量大增的情況。原效忠於荷蘭人的平埔族各社，鄭成功採用了綏撫的措施，恩威並施之下，平埔族各社逐漸歸順。之後鄭經採陳永華之策，沿用荷蘭人之法，設正副土官管理其地。

鄭成功之子鄭經繼其父之位，採用陳永華之策經營臺灣，將東都改為東寧，同時把天興與萬年二縣升格為州，設立三個安撫司於澎湖與南北二路，在其內閣之中設置吏、戶、禮、兵、刑、工六部，臺灣從此時起進入了一個由漢人政府主導開發的階段。

鄭氏王朝在對平埔族各社，採用恩威並施的手段，有組織的加以統治，此時各社長老首次失去了部落主權，也造成不服的部落反抗，鄭氏針對不服其令之部落各社採用討伐或防堵的方式。番俗六考記載：「沙鹿社原有數百人，為最盛，後為劉國軒殺戮殆盡，只餘六人」。鄭氏同時採用了寓兵於農的屯兵方法來進行土地的開拓同時達到治理平埔族各社的政治上效果。在此時除了對平埔族進行討伐其外，並對當時居住在化外之地的山地部落也做了數次的討伐，其中較為主要的對象是居住在鳳山附近山地排灣族生番的一支，另外還有一支較不可考的則為

斗尾龍岸番社，可能是現在北港溪上游的泰雅族。³⁶討伐的結果雖未能成功，但卻也嚇阻了山地部落向平原地區掠奪的危險，確保了漢人與平埔族在平原地區開發上的安全。

綜觀鄭氏王朝與臺灣原住民的關係，除了延續荷蘭人對各社部落的安撫利誘外，另外更加強了武力的討伐，同時以漢人種族中心主義的歧視態度來面對平埔族與高山族文化，以居住地的不同而分土番為平埔番與山番，就如同漢人在中土對其他民族的一律稱之為蠻夷的歧視是一樣的。鄭氏的治臺時，漢人因中土的戰亂、東南沿海耕地的不足與鄭氏的支持等因素的影響之下，大舉至臺移墾，造成移民與原住民間因土地的問題而多爭執。按原住民原有的社會型態是部落間各自獨立的，各部落間有各自固定的生活領域，人與人之間除了長老以外並無明顯的階級之別，對外人並不服從，在鄭氏以屯兵的方式來開墾之時，多侵害到原住民部落的固有生活領域；在徭役的分配上也常有過重的情事發生；在教育上也採用漢化作為其目標，而未尊重原住民的既有文化，有別於荷蘭人的利用宗教教義來柔性勸導，對各部落土番的固有文化並不排斥，在臺時間以經濟殖民為主而非全面控制。因此，鄭氏在臺時期與原住民間衝突不斷，與原住民間的族群關係由合作變為對立。

此一時期的來臺的客家人大都隨著鄭成功的軍隊來臺，曾喜城教授研究指出³⁷：西元一六六一年，鄭軍中的客家人人數，依據林衡道先生在《鯤島探源》書中的記載，鄭軍中有三分之二為福佬人，另三分之一為客家人。同時以鄭成功的得力部將劉國軒與陳永華都是客家人來說，由此推論鄭軍中的客家士兵人數比例雖不如福佬人，但其人數比例應該不低，間接可驗證林衡道先生的說法。林衡道先生也指出：鄭氏為了解決三萬軍士的衣食住行，即行士兵屯田的政策，其中福佬人開發臺南和高雄，客家人開發下淡水溪以南的屏東平原，即今所謂「六堆地區」。

肆、清領時期

³⁶ 山崎繁樹與野上矯介。《臺灣史》。台北市：武陵出版社，民 77，頁 95~96。

³⁷ 曾喜城。《臺灣客家研究》。台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民 88，頁 25。

西元一六八三到一八九五共計二百一十二年，是漢人在臺人數超越在臺原住民族的開始，也是臺灣族群生態丕變的重要開始。清康熙二十三年(西元一六八四年)，臺灣棄留問題在施琅的強烈建議之下，清廷正式將臺灣納入版圖，臺灣成爲福建的一府，下轄臺灣、鳳山、諸羅三縣。

清廷治臺初期採用消極的禁海封山的政策，禁海是指禁止東南沿海的人民渡海來臺，封山是劃定漢人的活動範圍，避免漢人的移民進入原住民的領域而引起衝突，造成臺灣內政上的動亂與治理上的困難。清廷在臺灣的平埔族、高山族與漢人之間分別劃定其活動區域，同時利用順服清廷的平埔族人來平定漢人叛亂與防守高山族的出草，利用同爲原住民族的平埔族來監控高山原住民與制衡漢人的發展，在此時臺灣的族群呈現的狀態是清廷(滿人)、平埔族、漢人(閩、粵)與高山族。

清廷在治臺的政策背後是因「臺灣爲孤懸海外之地，易成奸宄通敵之藪，故不宜闢地聚民」，基於此而發佈渡航三禁：

- 第一禁、欲渡船臺灣者，先給原籍地方照單，經分巡臺廈兵備道稽查，依臺灣海防同知審驗批准，潛渡者嚴處。
- 第二禁、渡臺者不得攜帶家眷；業經渡臺者，亦不得招致。
- 第三禁、粵地屢爲海盜淵藪，以積習未脫，禁其民渡台。

清廷在對臺移民政策上，在康雍乾時期重點集中在如何解決偷渡與攜眷入臺的管理上，在這段期間中曾有五禁四弛，直到一八七五年(光緒元年)，施行一百九十餘年的內地人民入臺禁令因沈葆楨的奏請才與禁止漢人私入番境等禁令一起廢止。

但因閩人早在明鄭之時期移居臺灣者衆，清廷的海禁措施又無法有效控管渡臺者，康熙中期粵人也跟著大舉移入，此一情況在藍鼎元書中的記錄中得知：

府治止於百餘里，今盡南琅嶠，北極淡水、雞籠千五百里以上，人民趨之若鶩。是以大山之麓前人不敢近，如今群入深山，雜墾番地，甚者至傀儡內山、臺灣山後蛤仔難(宜蘭)、和崇爻、卑南覓等社，漢人至其地，與之貿易，生聚日繁，雖厲禁而不能止。

從以上的敘述中我們可以得知，漢人入臺的情況是有增無減，從清廷政治上可控制的區域到化外之地，都有漢人的移民進入。

清廷對臺灣原住民的治理，採用分類治理的模式，首先針對已歸化的平埔族原住民稱之為熟番或土番，另外針對居住於化外之地的山地原住民則稱之為生番。初期為求有效治理，其理番的策略是針對在荷屬時期與鄭氏時期已歸化的熟番為對象，中期而後再針對尚未歸化的熟番，最後再針對化外之地的山地原住民，採用漸次歸化的撫化政策。對於熟番的治理，清廷採用了以教化為手段，以同化為目的的策略，其主要的措施有：

一、安撫教化

此一措施意在使早先已受漢人文化所影響的土番，能歸順在清廷的治理之下，郁永河提出的理番方略中就曾提到：

- 1、就現在已歸附的土番，苟能訓以禮儀，風以詩書，教以蓄有備無之道，制以衣服、飲食、冠婚喪祭之禮，遠則百年，近則三十年，將得見風俗改觀，率循禮教，與中國之民無異。
- 2、對其化育訓導方策為先授產予彼等，使安其生。

從內容來看，清廷對於土番安撫教化的成果，不但是造成了同化的效果，也增加了歸附清廷的番社增加，在康熙五十三年時達到五十三個番社歸附。

二、劃定番界

劃定番界是康熙六十一年時由臺灣知縣周鐘瑄所提，由官方來劃定漢番之

界，籍由此舉來避免漢番之衝突、保護熟番的耕地所有與防止反清漢人遁入番地造成治理上的困難。喀爾吉善乾隆十二年七月的奏文中便曾說明：³⁸

流寓日強、番眾日弱，流寓日偽、番眾日貧。將來勢窮情極，難免挺而走險。所當亟為整頓，清其劃界，保其家室，孚其志氣，則恤番可以安番，安番即以安民。

清廷劃定番界來保障熟番的耕地，扭轉了漢番等距思量的對待政策，想利用劃界來保護熟番的作為，立意雖好但卻無法有效施行，反而造成了熟番的發展限制。

三、設置理番廳

理番廳的設立，用意在設立專門的理番部門，以方便管理，同時得以和對漢人的治理分開，達到以番治番與以番制漢之效果。

四、屯番政策

林爽文之亂後，清廷對漢人間進行分化，閩客漢人的對立與制衡形態確立，以義民來稱客家人，同時將客家人的民兵稱之為義軍。在原住民區域則設置番屯，籍由設置番屯駐在各地做為清廷的預備軍，以利於制衡漢人。

對於化外的生番，直到光緒十一年清廷在臺設省之後，巡撫劉銘傳曾主動出兵討伐，但皆未能成功，因此清廷對臺灣領地始終未能達到全面治理的境地，生番在臺灣仍處於與清廷對峙的情況，終清之治皆未能降服臺灣的生番。綜合清廷於治臺初期的所有作為，所圖的就是便於統治同時防止臺灣再度變為反清復明的基地，但是長久以來的消極治理之下，許多的措施皆流於形式，漢人憑藉著其文化上、商業上與耕作技術的優勢，不斷的進入原住民的耕地，漢人移民又日漸增加，熟番的一部分被漢化另一部分則往其他地方遷徙，在無法以土地進行有效進

³⁸ 臺灣研究資料彙編：10815

行資本累積的情況之下，逐漸經濟上也居於劣勢，在清領時期的臺灣，肥沃平原地區耕地大多都已落入漢人的手中。

清領時期時客家族群開始大規模移民台灣的階段，在「渡臺悲歌」中，我們看到客家先民在渡臺時所面臨的挑戰，歌詞中的一段如此寫著：³⁹

勸君切莫過台灣，台灣恰似鬼門關，千個人去無人轉，知生知死都是難。就是窖場也敢去，台灣所在滅人山，台灣本係福建省，一半漳州一半泉。一半廣東人居住，一半生番併熟番，生番住在山林內，專殺人頭帶入山。帶入山中食粟酒，食酒唱歌喜歡歡，熟番元係人一樣，理番吩咐管番官。

在這段歌詞中因為客家話直接翻譯過來，因語譯的關係字義上非客家人較難理解在此做個說明，其意義在說明客家先民來臺是相當艱辛的，同時也說明當時臺灣族群的分布情況，因臺灣當時並未設省，是屬於福建省所管轄，漳、泉州的福佬人居住在大部分的平原區，而廣東人（當時客家人稱粵人）只能與原住民爭地，除了用貨物交換以外，則還要靠清朝的理番官向原住民接洽，以保障客家先民開墾時的安全。

伍、日治時期

西元 1895 年清廷與日本簽訂《馬關條約》，清廷退出臺灣。早在 1871 年(清同治十年)時，日本籍琉球人因遇船難而漂流到牡丹社而被牡丹社與高士滑社番人所殺害；1873 年(清同治十二年)日本小田縣民四人在台東馬武窟社遭番人掠奪等二件事件而有了侵台之議。

日本和清廷交涉，清廷以：

對於尚未能服我王化之台灣生番，清廷不能負任何責任。

³⁹ 黃榮洛，《渡台悲歌》。台北：台原出版社，1983，頁 23。

日外務卿回復清廷：

貴國既言生番之地為王化所不及之所，且貴國領台以來，生番向他國人民施暴之事多，未聞處分，應歸獨立國處置。

日本因此在其國內設立台灣番地事務局，並於同年五月對牡丹社與高士滑社在石門發生衝突，而附近其他十六個番社則採取隔山觀虎鬥的心態，而未直接介入石門之役。在山崎繁樹與野上矯介二位日本學者所著《台灣史》一書中提到：

石門之戰，日本先遣部隊抵達台灣之後，從五月十七日起，便向番界進軍，多次與番人衝突，番人多半聞風歸順，但牡丹社、高士滑社三百名番人卻據牡丹社入口的石門天險頑強抵抗。……根據四重溪一名土人的說法，反抗日軍的番社只有十八社中的牡丹、高士滑二社，其他十六社皆潛伏於雙溪口附近的山中，觀看勝敗，若牡丹社勝利，就加入抗拒日軍的陣容，若牡丹社敗北，則降伏日軍。

清廷在日軍與牡丹社的石門戰役之後對日本提出異議，聲明：

臺灣是清廷的領土，若於臺灣有屈，我等會自行攻擊，故乞迅速撤兵。

但日方反以清廷之前對生番的統治力未達做為藉口未予理會，日本堅持臺灣的生番並非清廷所管轄，因此清廷並無權力干涉日本對於臺灣生番的攻擊。清廷只好透過第三國英國作為協調人，在北京與日本訂定北京條約，針對此次的出兵定義為日人的保民義舉並對相關費用給予賠償。

日本治臺初期採用總督政治，施行軍政以利於快速對反抗者進行鎮壓行動，總督由軍人出任，直到一八九六年四月全島完成鎮壓行動，才由軍政轉為民政，日本帝國議會於同年一八九六年三月頒布「六三法」，本法授權總督有無限的專制權力來總括臺灣的行政、立法與司法等獨裁權，總督改由文人出任。日本在臺

發布「臺灣島民退出規定」其內容如下：

- 一、臺灣及澎湖島住民，欲轉居本地方以外者，無論累世之住民或一時居留，記錄其籍貫、年齡、住所、不動產等，於一八九七年五月八日以前，送達台灣總督府之地方官廳，其所攜眷屬亦同。
- 二、雖參與土匪擾亂、抵抗官軍者，亦許歸順降伏，繳納兵器，離開本地。
- 三、離開本地者所攜家財一概免除海關稅。

此一措施的施行是爲了綏撫在臺的漢人，以避免漢人爲了家人與財產而持續對抗日軍，除此之外日本當局也對臺人民發布減免租稅與居民刑罰令的施行，採取軟硬並施的策略，對臺原有之風俗習慣採取尊重的態度，同時也表彰台灣的士紳與創立學校、醫院等。

在國家意識的建立上，日人在島內國家公文書上，稱呼臺灣島民爲「臺灣人」或「本島人」，相對稱日本本土國民爲「內地人」，企圖用「土地認同」來取代漢人對於清廷的認同，同時也頒布「支那勞動者取締規則」與「渡華旅券條例」，用來區分日本的臺灣人民與清廷人民，以利於降低臺灣人民與清廷的祖國意識，以能有效的切斷從明鄭時期以來的中國內地與臺灣的移民潮。在教育上日人在臺採行國民教育取締漢學私塾，在經濟上則首先致力土地改革與交通建設，以建立臺灣爲其南進東南亞的墊腳石。

在理番的措施上，根據甲午戰爭和談會議時，針對臺灣割讓的部分，清廷代表李鴻章給予日本代表有關在臺的人口的組成成分爲：「臺灣除了強悍的潮、惠、漳、泉移民外，島內十分之六以上是未開化的生番」，以此告知日方在臺治理的不易。

日本在一八九六年在臺設置撫墾署，專職保護番地與綏撫番人，但因成效不彰，於一八九八年廢止。直到一九〇二年日本在臺治理逐漸上軌道，島內抗日事件減少，日本總督重新針對番事制定理番大綱，其中除了對歸順的番社進行綏撫措施以外，對於不順從者則開始進行武力的討伐，以警察總署爲理番的統一主管

機關，從一九〇六年四月到一九一四年的八月間，警察總署對不順從番社進行了八年的討伐戰事，並利用清廷時期爲了防範生番出草的隘勇線上設置警察，隨著討伐的結果，隘勇線逐漸內移，壓縮生番的活動領域。其中主要的戰事皆處在北番之地，因臺灣南部的開發遠早於中北部，而生番除了往東移外同時也向中北部移動，其中以北番六番社中的泰雅族人最爲凶猛反抗日人，日人於一九一四年八月完成了對新竹廳下的馬里科灣、奇納吉兩番社，南投廳下的瓜崗番，臺中廳下的北勢番，南投廳下的西卡亞烏、撒拉馬歐兩番社與臺灣東部的太魯閣番等的討閱，籍由討閱的成功來降服各地番社，討伐之後日人改以撫育方式理番，利用教化與授產的方式而漸次取得各番社的控制權。

日人透過現代化的行政組織、法律規章與軍隊，利用政治上的皇民化作爲、教育上的國民教育與科學化的人口普查建立戶籍管理制度等，使臺灣生番首次從部落型社會轉入現代國家治理的重要階段，並結束了臺灣長久以來的族群械鬥的時代。

日人治臺期間除了在經濟上採取殖民經濟以外，爲配合殖民經濟的開展，在國民教育上也搭配著皇民化運動展開，其目的是爲了取得二次大戰的資源與人力的補充，爲確保成果惟有將臺灣人教育成日本人，達到同化的效果，也開放了臺灣人的部分政治參與空間，由地方上士紳組成的議會政治也開始試行。

二次大戰結束後，中國依開羅宣言與波茨坦宣言的內容而將臺灣納入中國的版圖之中。臺灣歷史從日據時期走入民國時期，日本治臺從軍人軍政時期、文人律法治理時期到後期皇明化同化運動時期爲止，期間臺灣人民雖有大小不斷的反抗運動，但隨著社會經濟與國民教育的發展之下，人民對政治參與的需求與能力都有相當的進展，在簡炯仁指出一九二〇年代的臺灣知識份子所進行的臺灣抗日活動，就是在美國總統威爾遜提出「民族自決」與日本帝國在臺灣進行的殖民統治的客觀條件下，日治後期臺灣意識逐漸發展起來。⁴⁰

日本在臺也實施了有限的地方自治，分別在 1935 年和 1939 年實施了二屆的

⁴⁰ 簡炯仁。臺灣開發與族群。臺北市：前衛出版社，民 84，頁 134。

市會議員與廳、街、庄協議會的地方直接選舉，此一措施也開始了臺灣民主政治的經驗，臺灣原有的士紳在經過選舉之後，也學習接受民主的政治文化。

日治初期，日本人帶來了殖民地經濟，爲了確保其殖民利益，日本人對臺灣人民的統治是相當嚴格的，對於清領時期間客間的械鬥，已由警察制度所控制，原各地方的鄉團武力也告解散，在高屏六堆的團練組織也轉型爲配合祭祀的組織與協助日警維持地方上治安的工具。

陸、國民政府來臺

國民政府接收臺灣的行動在日軍投降(1945年)後隨即展開，1945年10月國民政府的第一批接收人員抵臺，臺灣人民在經歷了日本殖民統治與後期太平洋戰爭洗禮之後，人民普遍抱著歡喜的心情迎接此一新的時代，臺民與原鄉的感情再度獲得情感連結。

臺灣作家吳濁流在其書中說出了當時臺北民眾表現：

十月十七日，從祖國來了第七十軍的三千人，與長官公署的官員一起在臺灣登陸，這一天的歡迎情形，真是不得了，台北市不用說，遠從台中、台南、高雄等地趕來的也不少。軍隊所經過的路兩旁，砌成了人牆，其中有些日本人乖乖地並排站著，使我覺得異乎尋常。學生、青年團員，還有樂隊，連謝將軍和范將軍也被抬了出來，大刀隊和藝閣也著實不少！⁴¹

從上述的介紹中，我們可得知當時臺灣社會對重回祖國懷抱是相當熱情的，從皇民化運動後的臺灣裔日本人身分重新接受身爲中國人的角色轉換，這個過程其實是不成問題的，畢竟日人在臺治理時間其實不長，且臺灣人民對原鄉的情感是難忘懷的，但是國民政府在卻未能利用此一時機來重建社會信任，反而卻因政風腐敗、特權橫行，而引起臺灣人民的不滿。

⁴¹ 吳濁流。台灣連翹。台北：前衛出版社，1988年，頁153。

情況的變化，就有如當時來台的中央社特派員葉明勳後來的回憶所說：

政府來台接收的人員，很多以接收大員自居，言行中便有令人不屑的優越感，對滿腔熱忱以迎漢官威儀的台灣同胞，自然熱忱大減，轉為失望。⁴²

在來臺與日軍辦理接收任務的國軍形象，更是遭人所詬病，布袋戲大師李天祿在其回憶錄中說著當時的情形：

...我也和別人一起擠在港口歡迎國軍，當時日本憲兵站成一排等在船頭，大家看到一群黑黑髒髒的阿兵哥穿著草鞋？揹著紙傘，腰間繫著網袋從船上走下來時，全部的人都傻住，那些阿兵哥走起路來還會咣噹咣噹作響，原來是放在網袋裡的鍋子？碗筷互相碰擊發出來的聲音，看看一旁的日本憲兵，整齊的制服？綁腿和皮鞋，那些國軍就像乞丐一樣！大家的心都冷了半截，派這種兵來「接收」台灣，將來台灣還有前途嗎？⁴³

上岸後的國軍軍紀更是令人頭痛，當時的憲兵指揮官在論及臺灣光復時國軍的軍隊時，做出了以下的說明：

廿五日接收之前，我便裝到台北各地走過，發現這個地方秩序井然，現象真好，並從新職人士中得知「夜不閉戶，路不拾遺」。商店訂價後不作興討價還價，店東可說是童叟無欺，對每個人都很和藹、誠實。風氣太好了，我非常感動。但是七十軍的部隊實在太糟，該軍在基隆未下船前，雖有零星上岸，披著毯子，拖著草鞋，隨便在船邊大小便者，而因範圍小，影響不大，正式下船時，雖然整隊而行，其服裝破爛，不堪入目，於夾道歡迎的人群中，頓使台省同胞失望.....

⁴² 葉明勳。〈驚濤歷盡看台灣〉，載自中國時報。台北，1992年10月5日。

⁴³ 李天祿。《戲夢人生》。台北：遠流出版社，1991年，頁118。

七十軍是先我一週來台的。這些兵於十月廿五日開始接收之日放出來以後，問題多了。……當時台胞普遍都騎腳踏車，譬如到郵局辦事，都把車停在郵局前面的車棚裡，那些兵一看沒鎖，也沒有人看，騎了就走。……那時候沒鐵門，也沒有圍牆，只是用幾塊石頭，圍成院子種些花草，也有少數士兵一看屋內沒人，跑進去就拿東西，這在過去從來沒有的。還有，不守秩序，他們習慣的坐車不買票。搭火車不走正門，從柵欄上就跳進去；上車也不走車門，從車窗就跳進跳出。當時只有一家大陸口味的大菜館蓬萊閣，該軍一少校參謀吃飯時，對女招待動手動腳，惹起反感，乃開槍示威。⁴⁴

在當時行政組織的安排上，是以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為全島最高行政機關，在公署內中、高層官員職位安排上以外省族群居多，總共 21 名高層人員之中，只有 1 名台籍人士，316 名中層官員當中，台籍人士也只有 17 人。⁴⁵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在 1946 年 11 月所發表的統計，台籍官員比例更小，在簡任及簡任待遇級的官員（共計 327 人）當中，台籍官員僅占 0.82%；在荐任和荐任待遇的官員（計 2639 人）之中，台籍人士也只佔 6.63%而已。⁴⁶以如此懸殊的比例來組成的官僚體系，在臺籍人士眼中，就有如戰勝國與戰敗國間的關係，完全看不出來臺灣是從日本殖民政府中光復而來。

1945 年官僚所帶來的結果並不是一個有效率的行政體系，反而是一個充滿壟斷權位、牽親引戚的現象的官僚體系，讓台灣人更痛心疾首的是外省公務員帶進來的官場陋習、貪污舞弊的政治風氣。香港的《青年知識雜誌》將此種情形比擬成「一群帶有強烈掠性的親戚同鄉等關係結合成的封建集團」，撰文者史堅在〈臺灣的災難〉一文中也不客氣的指出：

他們以「新征服者」的姿態出現，用元朝對待南人一樣的態度，對待台灣同胞。他們又從內地帶來了「執法者違法」的精神，營私舞弊，劫收中飽，腐蝕台灣的政治經濟。同時更受獨裁和內戰的影響，

⁴⁴ 高維民口述，福蜀濤記錄。「台灣光復初時的軍紀」，載自中華雜誌。台北：25 期，1987。

⁴⁵ 民報。台北，1946.11.8。

⁴⁶ 民報。台北，1946.11.15。

征糧征實征兵，接二連三加重台灣同胞的負擔，台灣人民察覺到他們所歡迎的人，很快地便踐踏到他們的頭上，使他們透不過氣來，他們埋怨地說：盟國對日本的徵罰，不過投落了兩顆原子彈，可是對台灣卻是來了一群貪官污吏⁴⁷

教育上，國民政府首先進行推行「國語政策」，1946年4月2日正式成立「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針對在臺灣只受過日本教育而未接觸中國文化的臺灣人開設「國語推行所講習班」，同時並禁止日語與其他臺灣族群母語的使用。此一政策的推行，造成50歲以下(日本治臺50年)的臺灣青壯年族群相當多數因此被排除在公共領域之外，當時的省參議員郭國基要求政府要登用本省人材，「絕不容以台胞不解國語國文為理由，拒絕登用台省人，此種看法不僅無理由，且侮辱台胞無過於此」⁴⁸，如此急就章的國語文政策，在當時反而造成了族群界線的產生。清朝時臺灣的閩客械鬥的分類即在於所使用的語言不同，國民政府如此的國語政策，也造成二二八事件時本省人與外省人的分類標準，本省人針對不會說閩、客語、原住民、日語的民眾即視為外省人。

1947年2月27日臺北市延平北路查緝私煙案事件的處理方式是臺灣人民對臺灣行政長官公署施政不滿引火點，但真正引起大規模動亂的時間點在於2月28日的處理態度，軍方針對抗議民眾進行血腥鎮壓，才造成了臺灣人民全省大規模的串聯行動。當時擔任記者的吳濁流敘述當時的情況是：

當排頭逐漸接近長官公署之際，突然從長官公署的屋上機槍開火了。同時有兩三個人倒在機槍的掃射中。民眾只好後退，潛入城內。於是憤激到頂點的民眾，不分皂白，一看到外省人便打。為了防止外省警官拿出武器，青年人就進入市內的警察署接收武器。這個事件的產生至為單純。那是本省人已經無法信賴外省警察，而對他們持有武器感覺非常危險不安所致。任何一個本省人都無法安心而本能的感覺到自為的必要，於是青年不約而同地起來接收武器，想自動地來維

⁴⁷ 史堅。「台灣的災難」，載自青年知識。香港：第20期，1947.3.16。

⁴⁸ 詳見，台灣新生報，台北，1946.5.3。

持治安。總之，給外省人拿槍是一件頗危險的事而由他們取而代之的這種想法。⁴⁹

當時住在臺大醫院治病的作家鍾理和，在其日記中也做了相關的敘述：

半頃，在自己所住第一內科病房後面不遠，忽然傳來一連串怪似鞭炮的聲音，看看街道則見很多人驚惶而跑，狀極慌亂。據云那地方是長官公署，那聲音是槍聲，事情是長官公署前已架好了機關槍，正在向手無寸鐵的無辜掃射。事情是由昨天便發生的，據說是如此……昨天專賣局要取締街頭私賣煙草的煙販，一個取締員以手槍把擊傷了一個賣私煙的婦女。當場目睹此狀的群眾心甚憤懣，群情洶洶便趨前欲詢究竟，取締員更開槍擊斃一人。這便是導火線。群眾甚激憤，便將公賣局團團並且牢牢圍住，見是外省人便打，不問什麼，不分皂白。當晚民眾在各地街衢鳴鼓聚眾，聲聲要打出豬子及豬孫。事乃由此擴大而波及全市各機關，各機關俱關門避難，各街道便展開了鬥爭。外省人在民眾咆哮、忿怒、憎恨、拳頭、腳底、棍棒之下呻吟哀號、求饒、仆地流血、抱頭鼠竄或者竟至斃命。

臺灣行政官署的報告中則指出：

〔二月廿八日上午〕十時許，奸黨暴徒率領流氓千餘人，擁至專賣局台北分局，當場毆斃外省職員兩人、傷四人，……，至此暴徒如中瘋狂，恣情肆虐，竟高呼『打死中國人』（即指外省籍人）之口號，於是通衢僻巷、公私場所，瞥見外省人，即行狙擊凌辱，台籍婦孺亦盲從附和，見有外省人，即以擊掌為暗號，預伏至室內之暴徒，即聞聲出打。⁵⁰

之後整個事件擴散至中南部，各地的反政府行動紛紛出現，臺籍人士攻擊公

⁴⁹ 吳濁流。《無花果》，頁 214。

⁵⁰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台灣省二二八暴動事件報告〉，收錄於鄧孔昭編，《二二八事件資料集》（台北：稻香，1991），頁 400。

務機關與外省人。增援的外省軍隊抵台之後，卻以「綏靖」之名，對台灣人進行屠殺。3月8日下午由蔣介石派來的軍隊抵台之後，即沿街對台灣民眾開槍掃射。除了上述外省軍隊對台灣民眾的屠殺與搜括之外，3月8日起，全島各地的台灣地方領袖、社會精英，幾乎都遭到有計畫的捕殺。⁵¹

二二八事件的發生，不是件偶然發生的事件，其發生不論是所謂的「官逼民反」或是「族群衝突」的事件，其發生是其來有至的。

根據李筱峰的論文中指出：⁵²

二二八事件之前存在著明顯的省籍矛盾與族群問題。二二八事件發生之中，更有著明顯的族群衝突與對立。但是，如果我們的視野僅止於族群問題，則並未觸及問題的核心。在族群衝突的表象背後，應該還有更深層的本質，那就是，台灣社會與中國社會的文化差異。

長期生活於同一個社會內的兩個族群的對立與矛盾，或許具有較多成分的族群問題；但是如果來自不同社會的兩個族群之間的對立，則非純粹的族群問題，而是具有較多成份的社會文化差異的性質。

二二八事件顯然又深化族群之間的糾葛。二二八事件之後，族群的糾葛來不及獲得紓解，卻又因為中國國民黨政權在大陸上的全面潰敗，撤退入台，使得台灣成為一個以外來統治集團為主體的所謂「遷佔者國家」(Settler State)，因此遷佔者與原始居民之間產生的族群矛盾，也就成為政治結構上的必然。但是這樣的族群問題，就不是單單二二八事件造成的。

學者吳乃德認為二二八的性質是：

中國認同者認為該事件並不是民族壓迫，甚至不是省籍矛盾、族群衝突，不是台灣人和中國人的對抗，而是人民對腐敗政府的抗議。

⁵¹ 李筱峰。〈二二八消失的台灣精英〉。台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90年。

⁵² 李筱峰。〈二二八事件與族群問題〉。二二八事件六十週年研討會，台北，2007.3.1

這樣的論斷應該比較符合歷史事實。從這個事實出發，二二八的歷史教訓比較像是政治權力的恐怖，以及獨裁政治對人道的殘害。⁵³

當時的臺北市長馬英九則指出：

二二八的歷史意義是官逼民反，但大家除了要去原諒，還要記得這件事，對未來民主進程才有意義。⁵⁴

不論二二八事件是如同李筱峰所說的是不同社會文化下的衝突、馬英九所說的「官逼民反」抑或是吳乃德所稱的對腐敗政府的抗議，但是我們不得不承認的是，不論是官 vs 民或是外省人 vs 本省人之間的鴻溝因此而深深的藏在當時臺灣社會人民的心中。

在原住民族群上，因原住民族群本身因其地理區位的限制與部落文化的影響，在日據時期的警察與戶口制度的壓抑之下，限制了其向外發展的空間，而在國民政府接收臺灣之際，在現有文獻的記載上並未有與國民政府明顯的對抗行為發生。在客家族群的方面，在當時的暴動大多發生在城市和大的城鎮，而客家鄉鎮較少有大規模的亂事發生，反而是接續而來的清鄉行動中，將許多的客籍菁英遭到殺害與羅織入獄。也造成老一輩客家人深藏在內心的仇恨與恐懼，客家人在當時對政治也產生了不信任，影響後來客家人的從政態度。⁵⁵

第二節 臺灣多元族群關係的發展看客家族群

如果說族群認同是族群意識的靈魂，那麼族群關係就是族群問題的根本了。

對於社會上所存在的不同文化群體，應尊重其自主性，包容其差異性，使之並存而不相悖。因為，每個不同群體所代表的文化，無論

⁵³ 吳乃德。「我們的共同二二八」。中國時報，2006.2.27

⁵⁴ 馬英九。把脈臺灣節目專訪。東森電視，2005.2.28

⁵⁵ 鍾肇政等人合撰。《臺灣客家族群史叢書—政治篇上》。南投市：臺灣文獻館，民 93，p253~285。

強弱興衰，均有一定的價值，吾人如能彼此尊重、相互欣賞乃至於學習，則人類文明必可迅速獲得擴展與提昇。⁵⁶

族群關係是指具有不同族群認同族群間的相互關係，它所表現的有可能是一種夥伴關係，也有可能是一種競爭的關係，一個國家或政體對於族群關係的態度常取決於其國內的優勢族群的態度，至於其形成的過程，也只有透過族群的整體意識形態，與其他族群間的互動行為中，才能真正瞭解族群關係的真正成因。島內各族群的認同，不論是源自於本質論還是功能論的分類，其族群向外表示的媒介，其實都有賴於族群內大多數人共同的族群意識，被大多數認同的族群意識是如何產生的呢？其主要的原因，就在於威脅族群生存事件的發生。

臺灣現階段的族群關係之中，一般的通說分為四大族群：福佬人、客家人、原住民與外省人。在族群的互動上以三大軸線做區分：本省人與外省人、客家人與福佬人、漢人與原住民。在這四大族群三大軸線之中，架構了臺灣多元族群的內涵。⁵⁷

以第一個軸線來說，本省人與外省人的區分點在於國民政府撤退來臺後的許多政策上的作為影響，也是現今族群區分的主要衝突面所在。第二軸線，客家人與福佬人間的關係，是從清治時期以來的族群關係的延伸，從早期的依賴關係到後來閩客械鬥時期的對立型態，到日治時期的日漢軸線又將二大族群集合在一起，降低了彼此的衝突關係。但是卻也埋下了二個族群間未解的習題——誰是義民，誰又是反賊。第三個軸線：原住民與漢人的關係，漢人在臺灣是絕對的優勢族群，原住民族群在歷史上不斷的被其他族群所侵略與教化，在權力邊緣化現象之下，原住民與漢人的關係就有如核心與邊陲的型態，常為人所淡忘。

原住民族群曾經是這臺灣這塊土地的主體，每個原住民族群都有屬於自己的文化與傳統，族群部落與族群部落間都會有過其明顯的界線，但是歷經了殖民時期、漢人的移民時期後，它們失去了自己的界線，在優勢族群的主導之下，它們

⁵⁶ Belle and Ward,1994：29-50，轉引自洪泉湖，1999: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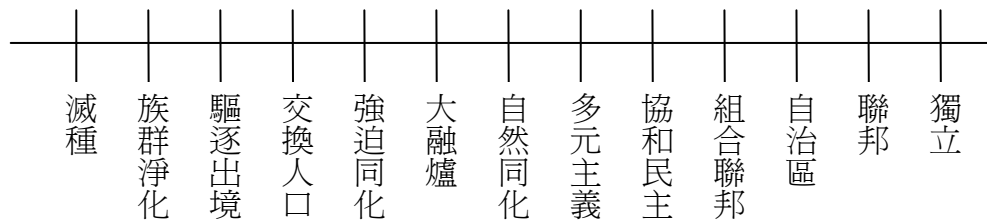
⁵⁷ 王甫昌。《當代台灣社會的族群想像》。台北市：群學出版，2003，p56~63。

連最基礎的命名權也都喪失，它們的姆庇之家⁵⁸(The House of Muumbi)也不知何去。但隨著臺灣社會的日漸走向民主化之際，原住民族群逐漸的找回自己的名字，太魯閣族、邵族等族一一恢復自己的族名，但這只是族群想像的一小部份，仍離他們所尋找的姆庇之家還有相當大的努力空間。

壹、族群關係(Ethnic Relations)的理論模式

族群關係是族群互動下的結果，這種互動下的類型依洪湖泉的研究中⁵⁹，他提出了有：同化、族群聯合並存、優勢族群的統治，還有其他的大清除、強迫遷移、族群互換...等都是。如圖 2-4 所示。

圖 2-4 族群同化光譜



資料出處：施正鋒，《族群與民族主義》，p176

一、族群同化或融合⁶⁰

族群同化或融合，其意涵都帶有「兩個或兩個以上族群團體在相遇時，所產生的團體界線降低的過程」⁶¹，在這個過程中發展到最後，族群所賴以表現的主觀與客觀條件不存時⁶²，族群間的界線自然消失，依其過程中的對抗程度的高低

⁵⁸ 「姆庇之家」，是指孕育肯亞基庫族人子宮與家園。被 Harold R.Isaacs 用來指族群共同體的意思。

⁵⁹ 洪湖泉等編撰。《族群教育與族群關係》。台北市：時英出版，1997.4，p17~19。

⁶⁰ 同化論是指弱勢族群被同化優勢族群之中，常造成族群的對立情況發生，因此後來逐漸修正為融合論，以免造成族群間的嚴重對立與衝突發生。

⁶¹ Yinger,J.Milton..”Ethnicity”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1985,pp. 11:151-180.

⁶² 王甫昌根據 Robertson 對「族群」所下的定義，界定了族群團體的兩個重要元素，客觀的因素，

而有族群同化與融合的區分。在施政鋒的族群政治安排光譜的位置處在強迫同化與協和民主間的位置。

族群融合依其程度大略可分為四種型態，依融合後新的集合體族群所表現的族群文化，王甫昌將其分為三個型態⁶³：

1、熔爐式的同化

$$a+b+c=D$$

〈小寫英文字母代表的是原生族群，大寫的 D 所代表的是一個新的族群產生〉

熔爐式的融合是族群關係在長久的演變下所形成的結果，在這段過程中可能是經過結構多元的族群關係與教化式的同化，在經歷過歷史事件的磨合，使得其國家社會中的成員，有了新的族群意識，這個新的族群意識超越了其原生族群的意識，結構中的各個族群深信，在這個新的認同中，原生族群並不會因此產生相對剝奪感，族群中的個人都是在一個公平的機制中流動，而不會壟斷在某個特定族群手中，其性質與施政鋒的自然同化與大融爐的分類相似，是屬於不強制性的族群同化過程。

王甫昌先生的觀點認為：

這種觀點強調的是一種全面性的融合，原先不同的團體經過此一過程之後，都丟去了各族群的獨特性，而構成一個新的、同質的團體。

這種族群關係的模式暗示著它是一種自然發生，而且自願的過程。亦即，進行接觸的族群都沒有明顯的抗拒的企圖與作為，而且此一過程的產生並非強制製造的，而是不同的族群因為共享相同的生活場域及歷史的發展自然而然產生的。這種融合往往受助於社會中的經

例如成員共享文化與主觀的因素，也就是成員對於內團體界線的認定，而在族群的認定上，形成所謂的「主觀認定法」與「主觀認定法」兩種觀點。

⁶³ 張桂茂等著。族群與國家認同。臺北市：業強，1993年，p53~100。

濟發展，而使不同的族群有共同發展新的生活經驗及文化的機會。⁶⁴

在王甫昌先生的觀點中，有幾點令人質疑之處，例如：不同的團體如何去除各族群的獨特性，這個獨特性為何呢？他提出二十世紀初期的美國為例，從美國多移民團體之間的族群互動經驗的觀察中所歸納出的結果。相對於黃甫昌的觀點，洪泉湖指出⁶⁵：美國的同化方式並沒有把所有的移民，包括黑人與原住民的印第安人加以混血，這些人是逐漸的認同「美國文化」，是由民族認同而提升至國家認同，所有的民族都仍保有自己的族群性，只是這些族群的民族性的差異已不再對其國內的經濟、社會或政治的領域發生重大的影響或造成嚴重的差別待遇。臺灣的國民政府在治理初期也是以大中國是民族的熔爐，各民族一律平等為由，來取得其施政的正當性藉口，殊不知漢滿蒙回藏苗傜之下的族群政策，來分配政治席次與行政資源⁶⁶，反而引起臺灣島內各族群的相對剝奪感。

2、教化式的同化

$A+b+c=A$

〈大寫 A 代表優勢族群，b.c 則代表被甲同化的族群〉

指國內的優勢族群，將國家視為某個支配性族群所有，而併除或忽略其他的弱勢族群的參與，並把自己的族群文化視為主流文化，並強迫其他族群學習與使用。

教化式的同化，是採用一種單向的同化過程，由優勢族群⁶⁷主導其他族群的學習過程。新的族群意識是個在刻意安排下所形成的結果，以符合優勢族群所想像的族群意識，其過程含有強制的性質，弱勢族群一有機會即會採

⁶⁴ 同註 41。

⁶⁵ 同註 38。

⁶⁶ 國民黨治臺期間，中央民代選舉、高普考名額依省籍與其大中國族群政策做分配，造成臺籍人士的從政與服公職的權利嚴重不公平現象，直到後期才逐漸改善。

⁶⁷ 這裏指的優勢族群是指在政治上、經濟上或社會上有強大的力量的族群團體。

取反抗的作為。在臺灣史中，族群的同化過程最常採用此一策略，從荷西殖民時的宗教與武力教化平埔族族人、漢人文化與武力的教化與日治時期的皇民化運動，都可看出教化式同化的影子。

3、結構多元的同化

$$a+b+c=a1+b1+c1$$

結構多元的同化是從文化多元主義所衍變出來的，族群關係中除了文化的差異以外，還有其他的差異之處。就如同 Robertson 對族群所下的定義⁶⁸：「因為擁有共同的血緣、語言、文化、宗教或祖先，而被其他人或自己認為是種獨特社群的一群人。」因此 Gordon 認為社會結構的同化⁶⁹是最重要與最困難的，其他的同化都達到了，但若族群的社會結構仍未同化，那族群間的邊界還是存在。⁷⁰這種局部的同化情形若結構仍維持多元的形式，便稱為結構多元的同化。

隨著工商業的發達與都市化的現象，人和人的交往情形複雜，結構多元的族群邊界也逐漸降低，禁止與族外通婚的情況也逐漸減少，族群間的通婚在現今的已開發國家或開發中國家已為常態。

二、多元文化主義

$$a+b+c=A(a1+b1+c1)$$

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ism)開始被學術界大量使用，始於二次大戰之後，起因於戰後許多的移民移居美國，多元文化主義的概念被用來重建美國國家認同

⁶⁸ Robertson, Ian. Sociology. New York: Worth Publishers, Inc., 1987.

⁶⁹ Milton Gordon 所稱的結構同化，是指不同族群間的人口互動情形，其可分為二個層次，第一個層次是指，個人與家庭組成員間的組成，例如不同族群間的通婚與交友選擇。第二個層次則指，在公共領域的交流。(Golden, Milton M. 1978. Human Nature, Class and Ethnic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⁷⁰ Golden, Milton M. Assimilation in American Life: The Role of Race, Religions and National Origi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4.

之用，藉以來穩定來自不同區域的新移民。二戰期間美國原先使用同化新移民的策略：熔爐論〈melting pot〉與後來演變的文化整合論〈culture integration〉並無法有效說服與同化這批新移民，尤其是非白人的有色人種移民，且遭受許多抵抗。

孫瑞穗整理美國當時傳統整合同化理論不再可行的主要原因有以下三點⁷¹：

- 一、是戰後嬰兒潮以及新移民下一代跟他們父母輩的生命經驗完全不同，來自四面八方的移民文化難以被整合在單一的以「白種」文化為想像基礎的國家認同裡，尤其是文化脈絡全然不同的大量亞洲新移民的大量湧入。
- 二、資本主義的商品經濟擴張對認同政治產生攪拌作用，促成人們（消費者）對於「多元」與「自主」的正當性日漸提高，能不能「選擇」（by choice）成為認同政治和生活風格中首要的思考。
- 三、以「認同」為名的社會運動和反文化運動對於那被標籤化的認同政治不滿，主張重新置入「權力」面向，迫使國家資源以「社會認同之名」進行再分配的原則需要重新設計。

多元文化論者想解決的問題在源自於當代自由主義與社群主義兩股主要思潮爭論，自由主義強調個人形式的平等，社群主義則針對自由主義排除族群文化差異來談個人形式平等是不對的。

孫瑞穗認為多元文化主義的重點在：⁷²

多元文化主義總牽涉到從哪些弱勢主體位置來介入體制資源分配或者發言的問題。而弱勢族群主體立足點和政府立場的統治目標永遠都會不太一樣，所以不可能成為雙方「紙上作業的政治共識」。而作

⁷¹ 鬆綁想像的：在多元文化的和平炊煙中反思：尋找多元治理的空間（孫瑞穗執筆，2006年12月份的《e人籟辯論月刊》）

⁷² 同前註。

為一個決策者，尤其是全球領導菁英，勢必要看見這因「位置」不同而形成的巨大「差異」，以及設法看見，「社會與文化條件的落差與不均」才是多元文化政治要面對和處理的關鍵問題。

劉阿榮則認為要用多元文化主義來重建合理的族群關係，要注意以下幾點：
〈劉阿榮，2006：19-22〉

- 一、肯認差異。
- 二、重畫公/私領域，建構容納不同族群觀點的公共意見。
- 三、族群特殊權利與保障。
- 四、由「我族中心主義」到「多元文化主義」的轉化過程。

施正鋒指出：

多元文化主義強調的是對於文化差異的尊重、相互承認彼此的文化認同，也就是將「認同政治／差異的政治」(identity politics/politics of difference) 當作論述的中心。

Young 則針對自由主義的公民資格與 John Rawls 正義論中的公民正義原則提出批評，並以文化多元主義的觀點，主張的差異公民資格做出解釋：其主張在承認個人或族群差異的前提之下，考慮弱勢族群的權利，利用「差異」認同、「差異」公民與「差異」政治的見解來取代「共同」平等政治的自由主義論點，以保障弱勢族群在政治場域中發聲的機會，從承認族群的強弱差異到給予差異政治的保障，讓弱勢族群在國家社會的範疇中還可保有更寬廣的生活空間。⁷³

多元文化主義被弱勢族群用來對抗優勢族群的文化整合，也變成弱勢族群與政府部門間的抗衡機制，以避免在多數決民主中，弱勢族群永遠無法做公共意見的表達與政治利益的分配。其可行的關鍵在於族群的「政治代表是否能有效代表

⁷³ Young, I.M. Justice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New Jersey :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P104.163-167.

其族群的整體政治利益」，結果往往事與願違，弱勢族群的政治代表卻常被政府給收編，對於本身族群的利益置於本身利益之後，使得弱勢族群無法介入政府資源的分配與取得公共發言機會，使得多元文化主義的立意雖好，但執行起來卻問題很多，在現代政府體制中，行政權與立法權要如何透過制度的安排來使多元文化主義落實，同時族群與個人間達成共識，又不產生族群間的相對失落感的發生，則是多元文化主義要面臨的問題。

貳、臺灣多元族群關係的發展現況

在臺灣歷史發展過程中，強勢族群總是用盡所有的辦法去主宰與控制其他族群，漢人對平埔族原住民同化為熟番、日人對臺灣人民的殖民統治、國民政府的二二八事件事後的處理態度、白色恐怖與推行國語文運動等，種族自我中心主義造成臺灣族群關係對立。⁷⁴如表 2-5 所示

臺灣在長達 38 年的戒嚴時期採行嚴密的言論管制政策，族群問題在政府的操作下是種假象的和諧，透過政令宣導與教育政策來說明我國的族群政策是族群共和、人人平等的，若有人蓄意提起族群問題則是國家民族的罪人，政府教化式的同化政策在沒有人提出強力批判下且欠缺社會力的支持下被持續的進行著。

現階段臺灣四大族群的分類，第一次出現相關的分類模式是許世楷在 1980 年代中期「台灣共和國憲法草案」中⁷⁵，他依使用語言與移民臺灣時間的不同，將臺灣族群分為馬來玻里尼西亞語系、福佬語系、客家語系、北京語系，四文化

⁷⁴ 此一時期的對立是隱性的，族群關係的邊界是由省籍來區分。(玉甫昌，2004:57)

⁷⁵ 許世楷版台灣共和國憲法草案：

第 3 條

台灣共和國的國民，由於語言以及移住時期等的不同，可以分為馬來玻里尼西亞語系、福佬語系、客家語系、北京語系，四文化集團。

文化集團的所屬，由國民依法自由選擇、決定之；其決定，每五年得依法修改一次。

任何文化集團，不得歧視或壓制其他文化集團。

集團，後來民進黨的政治人物葉菊蘭、林濁水等人常使用於許多政治公開場合之中。王甫昌針對這種分類方式，依他的說法：這是把台灣在歷史上各個不同時期出現的三種不同族群分類方式，合併起來產生的結果。⁷⁶

表 2-5 台灣近代相對性族群類屬出現時機與狀況一覽表

相 對 性 的 族 群 歸 屬	出 現 時 機
本省人/外省人	1970 年代以後
原住民/漢人	1980 年代初期
客家人/閩南人	1980 年代中期
外省人/閩南人	1990 年代以後

下引線者代表相對弱勢

資料出處：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2004 年，p63。

在民進黨取得行政權之後，官方文書使用上也開始以此做為臺灣族群的分類標準，1996 年行政院成立原住民委員會，2001 年行政院成立客家委員會，2002 年依原住民族別認定辦法⁷⁷進行原住民族別註記於個人戶籍資料中，2005 年通過原住民族基本法⁷⁸。

民進黨政府對族群政策一改國民黨政府先前的作為，對於弱勢族群不再用以往的同化政策，其改採多元文化主義的精神進行族群邊界的修補，並企圖建立臺灣自我主體性，以有別於國民黨時期的大中國主義的同化政策。以下便以臺灣族群關係的三軸線來說明現今的族群關係發展現況。

參、原住民與漢人

⁷⁶ 王甫昌。《當代臺灣社會的族群想像》。台北市：群學出版社。2004，p63

⁷⁷ 見附錄一

⁷⁸ 見附錄二

臺灣原住民自 1622 年荷蘭開始在臺殖民統治到今，外來統治者藉著強勢的政治、經濟與文化等力量進行教化與同化式的侵略。其原有的經濟生活、社會規範與族群文化至今早已分崩離析。

漢人移民自鄭氏東寧王朝開始大量移入臺灣，漢人不斷的依賴著武力或優勢經濟、文化力量進行強取豪奪，到了日治時期更將原住民所屬的傳統生活空間收納國有，並劃定給與原住民使用的「準要存置林野」縮減為 26 萬甲，之後國民政府延續此一作為設定「原住民保留地」。

1980 年代開始，原住民在「原住民權利促進會」為主的帶領下，發起一連串的社會運動，在 1987 年發表台灣原住民權利宣言⁷⁹。根據謝世忠所歸納一些非學術論及原住民的主要文獻中，原住民對漢人的三種定義可為說明：⁸⁰

一、漢人是為施恩者，保護者及拯救者。

國民政府於 1949 年建立中央政府開始，即開始其教化原住民的政策，其主軸在於設定「日本人是造成臺灣落後與被奴化的原兇，並透過政令宣導與文章來說明漢人是代表現代化、正確的、進步的象徵。」國民黨政府強力操控媒體與教育系統來將漢人塑造成施恩者，保護者及拯救者。

二、漢人是邪惡的象徵。

1980 年代各種社會運動興起，臺灣原住民知識青年於 1984 年建立臺灣原住民權利促進會，發起涵蓋全臺的泛族群政治運動。並指出漢人沙文主義是邪惡的，提出對原住民傳統文化的不尊重與土地入侵者的指控。

三、漢人是一具原罪的民族。

漢人的人道主義者提出對自我的反省，今天原住民的不幸遭遇無疑直接的反映了漢人的原罪，而這項原罪正是由在族群接觸過程中從未間斷的沙文主義、歧視、入侵與佔有等態度與行動所構成。

因此在原住民議題上，目前原住民爭取的是各原住民族群的主體性的重新建

⁷⁹ 見附錄三

⁸⁰ 謝世忠。族群人類學的宏觀探索—臺灣原住民論集。台北市：臺大出版中心，2004 年，p75~p96。

構，與取回其對山地保留地的所有權。但是在漢人沙文主義之下，其還有相當長的路要走。

肆、福佬人與客家人

此一分類軸線是漢人族群的內部族群分類，福佬人是客家人對閩籍移民的通稱，二者的分類是源自於語言文化上的差異，而族群關係則源自於歷史的軌跡。清治臺初期，即對閩粵移民做不同的待遇與區別，粵人移民被視為叛逆的，因此清治臺初期即不准粵人移民與在臺為官。

閩籍移民因此在移民數量與地區都佔有相對的優勢，福佬人因此成為臺灣第一大族群。客家在清廷開放禁令後，便只能找閩人尚未開發的地區開墾或向福佬人頭家做租佃的佃戶。

清乾隆六十年的朱一貴事件給了客家人危機但也帶來了轉機，福佬人向客家人侵略的結果，使下淡水流域的客家移民組織了六堆的鄉團來抵抗福佬人的攻擊，並藉由平亂的作為取得官方的支持，客民因此被封為義民。此一結果也造成了客家人與福佬人的對立，並展開閩客械鬥，此一結果也造成島內閩客族群的整合運動，客家人集中在桃竹苗山線與屏東平原的六堆地區。

國民黨政府在地方政治席次的安排上，也針對閩客族群做平衡性安排，但卻以大中國主義的思惟來處理族群文化議題，造成客家文化的流失。1988年客家人在客籍知識分子創辦的客家風雲雜誌的帶領下，以爭取客家尊嚴為主軸，發起還我母語運動，以爭取語言的平等權。如表 2-6 所示

民進黨執政後，成立客家委員會，開始針對弱勢的客家進行權益的保障。但是近來福佬沙文主義也常為客家人所批判，民進黨立委在立院與國親立委對客委會主委的客語發言表示不當，引起客家族群人士的不滿，在多元族群的臺灣是族群間必須要彼此尊重的，要慎防福佬沙文主義的發生，不要發生走了大中國沙文主義又來了福佬沙文主義。

表 2-6 台灣族群使用語言情況對照表

族 群	使 用 語 言
1945 年後外省移民	北京語系或其他外省腔
福佬人	福佬語系(漳州腔、泉州腔)
客家人	客家語系(四縣腔、海陸腔、饒平腔)
原住民	見表 2-1

伍、外省人與本省人

1945 年日本戰敗，國民政府接收臺灣開始，開始了本省人與外省人的分類，就如同大陸其他省份的人對外省來的人的稱謂是相同的。1946 年二二八事件之後，才開始賦予其他不同的解說。如表 2-7

依據王甫昌的解釋(王甫昌，2003：71)：

「外省人(國家、軍隊 / 統治者)」相對於「本省人(民眾 / 被統治者)」的分類，成為光復初期台灣社會中最顯要的人群組織原則。語言文化差異、政治上的不信任、再加上雙方在權力上的差別，使得「本省人」與「外省人」漸漸變成兩個壁壘分明的社會群體。

王甫昌先生也指出了，這種差別和我們所談的族群意識是有區別的，他將這種區別稱做「現代族群分類想像」。這種區分有別於傳統的本質論與建構論的族群分類，這種「分類想像」是基於歷史事件、語言、文化與階級的認同，這種認同是有別於一般傳統的分類模式，這個想像中的族群界線是暫時的，只存在某一個場域之中，如今台商到了福建，福建人稱台商為外省人，這是地域性的分類，在臺灣選舉場合中的本省人與外省人則是政治上的分類，其只存在政治性的場域之中，因為政治場域之中存在這種生產與消費的市場。

第三節 臺灣的族群政治的建立與客家族群

臺灣族群政治的發展過程與臺灣歷史的過程是環環相扣的，歷史是族群記憶的原素(如圖 2-7 所示)，臺灣社會經歷了五階段二次全面性同化的過程，文化的建構、解構與再建構，造成國家認同的不定性。族群政治方面，臺灣史的五階段過程中，臺灣原住民族群從抵抗外來移民到後來的退讓或被同化的歷史，造成原住民族群對漢人的仇視心態。而漢族早期閩、粵移民也因開墾區域的競爭，與官方的消極治理態度造成族群間的大小械鬥不斷。到了日治時期，在殖民政府的強力控制之下，臺灣內部各族群間的紛爭才逐漸平息。日本政府在二戰時期爲了在取得戰略資源，在臺灣施行皇民化運動，皇民化運動始於 1936 年底，終於日本戰敗投降，共歷時八年。1946 年的二二八事件又再劃出了「省籍」做爲劃分的另一條界線，族群政治變成了一種新的族群想像---本省人與外省人。

表 2-7 臺灣族群與歷史事件對照表

時 間	族 群 關 係	主 要 區 域	性 質
1622 之前	原住民族群間	全島，族群競爭	族群部落競爭
1622	原、漢	臺灣西部	鄭氏王朝建立，漢人移民與原住民間土地爭奪
1721	閩、客	臺灣西部	朱一貴之亂引起，漢人移民族群間的競爭，分類械鬥
1895	臺、日	全臺	清廷割臺，殖民戰爭
1946	本省與外省	全臺	二二八事件，本省籍與外省籍對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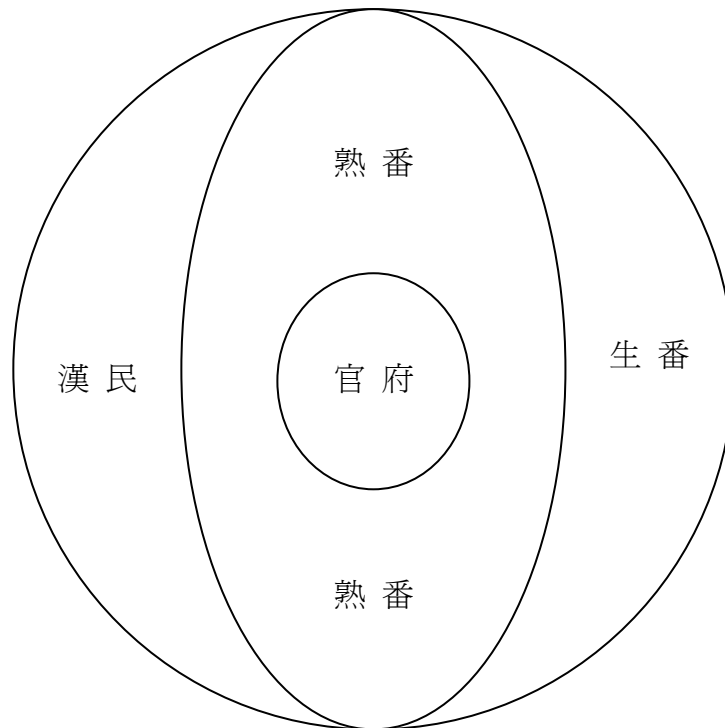
壹、統治者的刻意操作族群政治議題

一、清領時期

統治者刻意的利用族群關係來相互牽制島內族群也是臺灣族群政治發展的

一大特色，在清乾隆年間的族群關係為例，清廷利用歸順清朝的熟番，劃定番界設番官，設立隘勇線，做為防止生番出草與漢人向內地遷移的界線。此舉的結果，在治理上得到以少治多的效果，但無形之中也劃定了臺灣的族群邊界。如圖 2-8 所示

圖 2-8 乾隆中期以後的族群結盟關係圖



資料出處：柯志明著《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第 60 頁。

二、日治時期

日治時期初臺灣的族群政治運動轉化為抗日運動，臺灣民主國隨著反割讓運動而成立，但因內鬨與兵力的懸殊在短短五個月內即告失敗，雖日治期間仍有零星的抗日事件發生，但皆在武力與支援不足結束，臺灣在日本總督府的專斷統治之下進入日本殖民時期，此一階段的臺灣族群政治也步入停滯期。日本的警察保甲制度結束了清廷時期的族群械鬥與原漢衝突。

三、國民政府時期

國民政府在二二八事件的後續處理上，造成了臺灣民眾對政治的失望，臺灣內部各族群未因光復而得到應有的尊重，同時也因國民政府撤退來臺的原因，此時臺灣的族群政治轉化為省籍的對立，進入了臺灣族群的想像期，中國共產黨政府與國國民黨政府進入內戰時期。

1960 年代開始在地方自治上做了部分的開放選舉，在族群混居區採取調控作為，為了有效控制政治，藉由族群平衡來控制地方政治生態，也因此一情勢，卻也造成屏東縣各鄉鎮的派系政治的發生。例如：屏東縣在省議員選舉時，客籍人士雖只佔全縣人口五分之一，三席席次總會調配一席給予客家人，縣議會副議長也由客籍人士擔任。此一時期的族群政治則由國民黨在威權統治下來做分配與調合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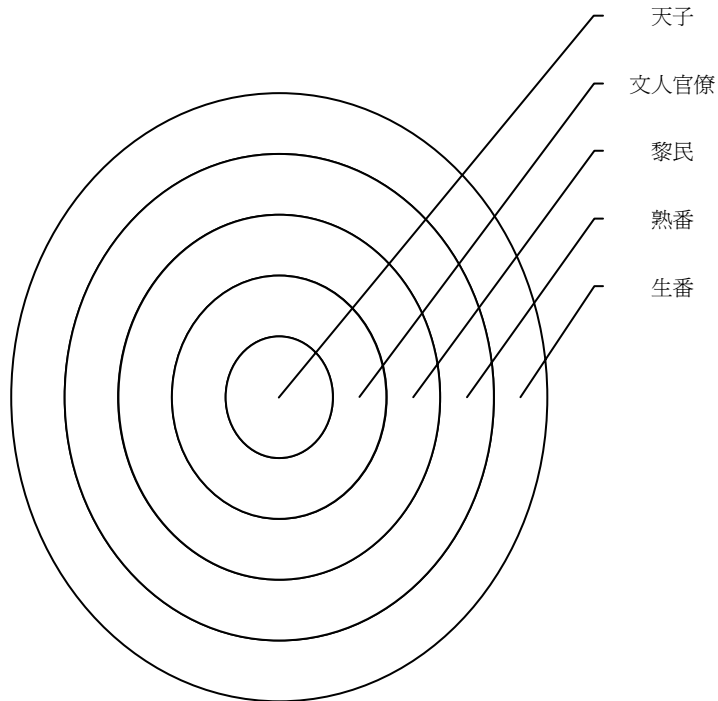
1980 年代各種社會運動興起，原住民族群、客家族群運動藉由還我土地與還我客家語活動的主題發起，才又開始恢復了族群的自我意識。臺灣人並開始反省二二八事件的發生，反對黨成立之後即常因選舉而做族群動員，來爭取本省人族群的政治權力。

貳、族群地位的不平等

一、清領時期

漢番之分，是清領時期的主要族群分類。漢人以族群中心主義的態度來面對原住民族群(如圖 2-9 所示)，並以教化與征戰的方式來處理原住民的反抗，在征服原住民(熟番)之後，再利用熟番來牽制漢人的反抗力量，但有時仍發生未能控制熟番的情況，此時又把閩客的族群矛盾帶入，藉著客家人來反制同為漢人的福佬人勢力，客家人受封為義民，提升了客家族群的地位，此時臺灣族群的政治就出現了清廷與熟番聯盟、清廷與客家族群合作的族群關係，並以此互為牽制。

圖 2-9 文化主義的聯想文化主義理想下的雍正初期同心圓式族群關係



資料出處：同圖 2-8 第 38 頁

郁永河在《裨海紀游》提到：⁸¹

諸羅、鳳山無民，所隸皆土著番人。番有土番、野番之別。野番在深山中，……巢居穴處，血飲毛茹者，種類實繁。

尹士俛的《台灣志略》提到：⁸²

合南北各熟番其雜俗俱相彷彿，無甚大異。向者皆罔知廉恥，不識尊卑。數十年來沐聖化之涵濡，感憲恩之教養，漸知揖讓之誼，頗有尊親之心。多載冠著履，身穿衣褲。凡近邑之社，亦有知用媒妁聯

⁸¹ 郁永河。「裨海紀游」。台灣文獻叢刊。第 44 種；頁 32。

⁸² 尹士俛。「台灣志略」。乾隆原刊本。卷之中；頁 28~29。

姻，行聘用達戈紋及繡布，并以花草作箍相遺，名曰：『搭搭子』。女嫁於外，媳娶于家，大改往日陋習。

郁永河《裨海紀游》說：⁸³

諸羅、鳳山無民，所隸皆土著番人。番有土番、野番之別。野番在深山中，……巢居穴處，血飲毛茹者，種類實繁。

尹士俚的《台灣志略》提到：⁸⁴

合南北各熟番其雜俗俱相彷彿，無甚大異。向者皆罔知廉恥，不識尊卑。數十年來沐聖化之涵濡，感憲恩之教養，漸知揖讓之誼，頗有尊親之心。多戴冠著履，身穿衣褲。凡近邑之社，亦有知用媒妁聯姻，行聘用達戈紋及繡布，并以花草作箍相遺，名曰：『搭搭子』。女嫁於外，媳娶于家，大改往日陋習。且多別頭留鬚，講官話及漳、泉鄉語，與漢民相等。……從前各社有習紅毛字者，以鵝毛管蘸墨橫書，謂之『教冊仔』。出入簿籍，皆經其手，今則簿籍皆用漢字。

二、日治時期

台灣總督府參事官持地六三郎對臺灣原住民的定義：⁸⁵

在日本人的認知裡，『熟番』、『化番』與『生番』之別，依現況有其普遍性的解釋：熟番，為荷蘭、鄭氏及清朝統治數百年間，住於平地，受統治者威壓、化育而完全成為臣民，今已與漢人相同的平埔族。化番，為住於山地，而未完全成為臣民的半漢化平埔族。生番，為住於山地的化外之民。

臺灣殖民地化，指殖民母國透過制度與政策使被殖民者居於次等地位，並成為謀求母國利益的工具。因此，日本對台灣進行近代化的建設時，首先的考量還

⁸³ 郁永河《裨海紀游》，台灣文獻叢刊第44種；頁32。

⁸⁴ 尹士俚《台灣志略》乾隆原刊本，卷之中；頁28~29。

⁸⁵ 台灣總督府警察本署編《理蕃誌稿》，第一卷，頁182。引自詹素娟，同註八。頁48。

是母國的利益，經濟剝削、差別待遇、種族歧視則是最常見的現象。

三、國民政府時期

國民政府來臺後，對政治權力的掌控嚴密，採用威權統治的方式來治理臺灣，此時的政治權力集中在光復後的外省移民手中，造成閩客與原住民族群的政治地位低落，此時的臺灣各族群的政治實力遠不如外省人，造成本省人與外省人的區分，產生了新的族群想像

第四節 小結

就有如人與人的因互動而認識，在臺灣的各族群間惟有彼此的互動，才會有更深入的了解。藉由本章的介紹，可以讓我們了解臺灣的多元族群的過去、現在與未來，從族群的互動關係之中建立屬於客家自己的族群論述，惟有妥善面對臺灣的族群關係，才能建立屬於臺灣自己的主體論述。

臺灣各族群間透過了時間的磨合之後地理的界線已不存在，就如同內埔的曾氏圍龍屋雖帶來了原鄉的記憶，但在時間的見證之下，亦逐漸毀壞。曾氏的子孫早以在外蓋起了透天房屋向外開放，祖屋內的老人隨著歲月日益凋零。遠在北大武山的那一端，原住民回到了山上蓋起了祖靈以前所住的石板屋，不僅供自己居住也開起了民宿來做商業文化的生意。在臺灣這塊土地上，各族群間必需要有選擇的權力，惟有在族群和諧的社會中，各族群才有意願選擇是否加入國家共同體的思考，對臺灣主體性的建立才有實質的意義。

第三章 六堆客家族群歷史之形成與發展

根據王東在「客家學導論」一書中所整理的漢民族的基本特徵中指出，漢民族的活動區域以黃河流域和長江流域為主，在政治上以封建社會的宗法宗族制為主軸，在經濟上的特徵則是以經營農業為主，在文化形態上則以儒家文化居於主導地位，在心理特徵上則有別於周邊其它民族的共同心理特徵，同時也指出了漢語是漢民族的共同語言。⁸⁶王東先生引用了共同體的概念來說明漢民族發展史的民系論述：漢民族由於自然環境、民族遷徙以及其它社會歷史條件的變動之下，從共同體的內部又衍生了其他的眾多支系。民系這一概念的使用是羅香林先生在客家研究中所創的新術語，是指在同一民族內部的各個獨立的各個支系，他以此來建立一個較具穩定性與科學性內涵的民族共同體內部多元一體的基本格局。

第一節 六堆客家族群的形成

壹、客家族群的緣由

客家族群的遷移過程的研究，目前的通說是採用羅香林先生在「客家研究導論」一書中的說法，他把客家族群的南遷歷史分爲五期來討論：

第一期〈西元 317~879〉

東晉永嘉以後至隋唐。受五胡亂華的影響，由北向南遷，由中原地區遷往潁豫南部、皖、贛三省之間，也就是沿著長江到贛江上下游。

第二期〈西元 880~1126〉

唐末黃巢之亂，引發第二次的族群遷移，因客家先民的居地正當黃巢之

⁸⁶ 王東。客家學導論。台北市：南天出版社，民 87，頁 2-5。

亂的要衝，此次的遷徙就更往南，遷到了皖南、贛東南部與閩之西南部直到粵省之東北邊界。

第三期〈西元 1127~1644〉

宋高宗的南渡時期，金人與蒙人南侵。客家先民繼續向南遷移，遷至粵東與粵北。

第四期〈西元 1700~1800〉

自康熙中葉到乾嘉之際，受滿人南侵與反清復明勢力南移之影響。南遷到粵中與南部的濱海區域、四川、廣西、雲南與臺灣。另有少部分則遷到貴州邊界與東南亞。

第五期〈西元 1867 年以後〉

同治六年廣東土客事件，乾嘉之後由於移居台山、開平、四會的客家人因人口激增，勢力擴展與土人形成對抗的局勢，清廷以官廳的力量進行調和劃界，並鼓勵客家族群向外遷移剩餘人口，造成了第五次的人口遷移。⁸⁷

從客家族群的南遷史來看，政治與經濟的變化是族群遷移的重要因素，其動機除了受動亂的影響以外，到了後期則以人口的增加、耕地的不足與官廳的安排為主要的原因。

貳、六堆客家族群的由來

屏東平原在漢人尙未大舉開發之前，原本屬於平埔族馬卡道區系「鳳山八社」的生活空間⁸⁸，因其地土多瘴氣，來往人恆以疾病為憂⁸⁹。因此在明鄭統治時期，

⁸⁷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台北市：南天出版社，民 81，頁 37-64。

⁸⁸ 黃叔璥。《臺海使槎錄》。卷七·番俗六考·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頁 143。

⁸⁹ 陳文達。《鳳山縣志》。卷七·風土志·氣候，頁 85。

便將此地當做流放罪犯之處⁹⁰。康熙三十六年(西元 1697 年)，郁永河的記載中亦做了如此的觀察：諸羅鳳山無民，所隸皆土著番人。⁹¹臺灣的開發從明鄭時期漢人開始有規模的進行時，當時的開墾範圍多局限於嘉義以南到高雄這塊嘉南平原的濱海區域，尤其是府城臺南附近，直到人口壓力日漸出現，對新來移入的中土人民已無良好的耕地可做為耕種之用，才開始逐漸開始向北與向南開墾。

開墾首先在下淡水溪西岸(現今的高屏溪西岸)的和洛人因地利之便與清廷的政令限制，先佔了下淡水溪東岸與東港溪下游的靠近海峽交通便利的沖積平原地區，也建立了數個和洛人聚落。在高洪乾於《臺灣府志》中的記載得知在康熙中葉，漢人已於下淡水地區港東里、港西里已分別形成各十八甲戶口的村落，而李不焜修《鳳山縣志》之時，沿著東港溪沿岸也已形成許多聚落，包括了新園與萬丹二個街肆。因此屏東平原開發之時首先開發的位置大略是在今日的東港鎮、新園鄉、萬丹鄉、屏東市、里港鄉的位置，康熙末年清朝還在此地設立了三個淡水巡檢司署與縣丞署以維持治安⁹²。

客家族群的開墾下淡水溪東岸的時間與地點，根據現有文獻的記載，大致上有三種說法：

首先，根據伊能嘉矩在《臺灣文化誌》一書中的記載：

康熙二十五、六年間(西元 1686~1687)時，漢人開始大規模開發屏東平原。東嘉應州之鎮平、平遠、興寧、長樂等縣份的客家人紛紛移入臺灣，本想在南府治附近拓殖，可是大多已被河洛人所佔據，已無空地，才在東門外墾闢菜園，以維生計。後來，他們知悉下淡水溪東岸流域，尚有未開墾的草地，於是相率移居該地，協力開墾，田園日增，生齒逐漸日繁。廣東原籍的族人聽到後，趨之若鶩。後來墾地日

⁹⁰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卷五·典禮志〈壇廟〉，臺灣研究叢刊第四九種，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頁 80。

⁹¹ 郁永河，《裨海紀遊》。臺灣叢書第一種，頁 20。

⁹² 陳文達，《鳳山縣志》。卷二·規制志，頁 12「淡水巡檢司署，原在下淡水東港，康熙二十六年，...移至下淡水赤山之顛」；。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卷二·規制志，頁三一。「縣丞署在阿里港(現今里港鄉)，原在港西里萬丹街，乾隆二十六年，知縣王瑛曾奉文移建。

益擴展，北至林仔邊溪口，沿下淡水、東港兩河流域，大小村落星羅棋布。康熙六十年(西元 1721)朱一貴亂時，屏東平原就已有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的客家庄了。⁹³

第二種說法是鍾仁壽先生在《六堆客家鄉土誌》中提到：⁹⁴

康熙二十七年(西元 1688)清軍續遣部隊中，有一部份蕉嶺及梅縣出身的士兵，由安平登陸，不久屯田於臺南東門，後來到阿公店，康熙三十一年(西元 1692)解隊後，被政府安置於萬丹鄉濫濫庄從事墾荒，類似現在之退伍軍人集體從農的所謂榮民新村。

第三種說法與第二種類似，曾秀氣先生在《六堆英華》中提到：⁹⁵

施琅平臺五年後之一六八八年，續遣部隊中有一隊是由嘉應州徵募的客家兵，人數約有一百多人，在安平、臺南、阿公店服役後解隊，被安置濫濫庄(現今萬丹鄉附近)從事屯田，是為六堆最初來臺的先人，濫濫庄可以說是六堆的發祥之地。

六堆的發祥地的說法何者較具真實性，長期研究屏東平原開發歷史的學者簡炯仁先生根據鍾仁壽的說法，做以下幾點問題的探討：

1、康熙三十七年（1698）所刊行的《台灣府志》記載：

終將軍施琅之世，嚴禁粵中惠潮之民不許渡台。蓋惡惠、潮之地素為海盜淵藪而積習未忘也。琅歿漸弛其禁，惠、潮之民乃得越渡。

因此移民活動在當時是被清廷所禁止。至於鍾仁壽先生與曾秀氣

⁹³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漢譯本)》。下卷·第十四編第四章，頁 142。

⁹⁴ 鍾仁壽。《六堆客家鄉土誌》。臺北：長青出版社，民 62，頁 700。

⁹⁵ 曾秀氣。《六堆英華》。屏東：美和出版社，民 67，頁 14。

先生所提的軍屯，則由於當時的文獻並無相關記載可證明，因而還有待驗證。

2、當時的文獻記載屏東平原乃是一個「水土多瘴」、「人跡罕至之處」。而且「客家人」傳說中的開基地萬丹濫濫庄，離下淡水巡檢司署不遠，根據康熙四十九年刊行的《(重修)台灣府志》的記載：

鳳山以南至下淡水等處。又水土多瘴，人民易染疾病。

西元 1697 年郁永河的裨海記遊記載：

台郡尚在洪荒，草木晦蔽，人跡無幾，瘴癘所積，人至即病。總戎王公命率百人戍下淡水，才兩月，無一人生還。

而客家人又如何能在此地開發呢？

3、清代開始有屯田紀錄的是在《台灣通史·屯租》中記有：

乾隆五十三年，欽差大臣福康安奏設屯番，以理防務，語在軍備志。其時始有屯租。

康熙三十一年還有屯田制嗎？在康熙三十一年查不到有屯田之記載。

4、《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台南出張所公文類纂》，編號：4415，明治 36 年（1903）。中提到一份「給墾單」的內容針對濫濫庄的給墾有一段敘述：

福建臺灣府鳳山縣正堂宋，為懇天恩准給墾裕課事。據蔡俊具稟前事詞稱：『切 俊查得上淡水港西里土名濫濫搭樓茅，有荒埔壹所，東至麻網坑，西至崙下，南至大潭底，北至柳仔林。概係青埔，並無他人開墾在先，及違礙番佃人等田園。俊茲欲募佃前往開墾，但未經

請墾不敢擅便，理合稟請叩乞恩准給墾，俾得募佃開墾，上供國課，下資自家沾恩，叩』等情到縣。據此，業經行據該通事、管事查覆無礙。除給墾外，合就出示曉諭。為此示，仰濫濫搭樓茅附近番民□□□□該墾戶蔡俊請墾該里草地，照依四至，請其□□□□墾輸課，許附近勢豪及□□□□有誤國課，該墾戶□□□□界混爭，致啟訟端干咎未便。特示。康熙肆拾參年拾壹月初四日給

本段文中針對現今萬丹附近的開墾情況做了說明，清康熙四十三年時將此地的耕種權交給了臺南府城富豪蔡俊，而與鍾壬壽所說的：「一六九二（康熙三十一）年解隊後，被政府安置於萬丹鄉濫濫莊從事墾荒」多有牴觸。

以上前三點是簡炯仁先生在《六堆聚落的形成及其社會變遷》⁹⁶一文中的「客家人拓墾南臺灣」所提出的質疑，再加上他自己在田野調查時發現『在萬丹濫濫庄附近從未發現任何客家人的遺跡』，第四點則是根據文書上的記載中所轉錄。因此簡炯仁先生認為鍾仁壽先生稱「濫濫庄是六堆發祥之地」似乎不太可能。

依據財團法人六堆文教基金會在《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一書中提出⁹⁷：在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之亂前，客家人和福佬人並未有嚴重對立的情形，且在開發上在港東、港西二里，各十八甲戶口聚落中，除了有些農業部落可能有部份客家聚集的情況外，在較早開發的東港、新園與萬丹二地因交通便利與商業機能較為發達，因此應有閩客混居的情況，而萬丹附近還有客厝的地名。

學者邱彥貴與吳中杰依據伊能嘉矩在《臺灣文化志》中所述進行實地考據，做了以下的說明：「今日臺南市東郊仁德鄉後壁厝，村廟主神為三山國王，該地的同安福佬劉氏表示，廟宇為已經搬走的粵籍劉氏所建。仁德隔壁的歸仁鄉崙頂、沙崙村的大姓徐姓，祖籍為廣東嘉應州鎮平，跟六堆多數人一樣。六堆中的

⁹⁶ 簡炯仁。〈六堆聚落的形成及其社會變遷〉。發表於第四屆國際客家學術研討會，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台北市：中研院民族所，民 89。

⁹⁷ 曾彩金總編纂。《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屏東市：六堆文教基金會，民 90，頁 49。

望族邱姓，有宗親在高雄岡山落腳設店，因而形成該鎮最早的聚落『阿公店』的傳說。而岡山至今還有『程鄉』地名，這正是嘉應州的舊名。美濃人直到日本時代，每年到岡山超峰寺進香，因而在岡山當地留下『客人仔真有心』的諺語。如此說來南臺灣客屬最早的分布地點很可能在今南高兩縣交界一帶，後來才漸次遷移到高屏溪的東岸居住。⁹⁸」

簡炯仁先生則是認為客家人在六堆開發的根據點為崁頂鄉，因為要從台南府城入墾屏東平原可能的路徑是透過海線，加上東港溪西岸早已被河洛人佔據，東岸又是「水土毒惡」之地，只好從海路沿著東港溪溯溪而上開發東港溪中游而非由陸路。崁頂庄發現許多客家人曾經待過的遺跡，簡炯仁先生根據以上所述以為六堆的發祥地在崁頂鄉。《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一書中則認為，對於六堆地區的開發之始，時間在康熙中葉是可被接受的，由東港溯下淡水而上在萬丹上岸也是可接受的，因此就鍾仁壽先生在《六堆鄉土誌》一書中所稱濫濫庄是六堆的發祥地是可被接受的，現今六堆的客家人亦多採此看法。

因此六堆的聚落是從何地發祥，多有不同之看法。本人以為就客家族群的開發史來看，客家人群居特性而有別於其他族群的團體開發是不可否認的特性，因為語言、文化以與其他族群的差別，同時宗族意識的影響之下，造就了協力開墾的習性。當時屏東平原的開發尚處在一個開墾的階段，鳳山八社⁹⁹、河洛人與客家人之間的關係還處在一個尚未穩定的情況之下，因此就算群居的客家人較河洛人來到的腳步晚，在環境的現實之下較不可能出現遠離已開發聚落太遠的情況發生。同時當時的行政區域的劃分也不是相當明確，因此若要討論「何處是客家聚落」最早的發祥地，究竟是萬丹或是崁頂，其實都有其可能性，或二者都同時開發也有可能。「開發」二字的過程，本來就充滿了許多的變動性，不論是地理環境的改變，例如：河流的改道。或人為的決定，都有可能造成聚落變遷的結果。同時自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事件後，閩客失和械鬥不斷，客庄與閩庄間在械鬥中被破壞或佔領者皆有。例如：客家人在屏東平原的開墾模式即存在有二種，第一種

⁹⁸ 邱彥貴、吳中杰。《臺灣客家地圖》。臺北市：貓頭鷹出版；城邦發行，民90，頁72。

⁹⁹ 《鳳山縣志》中所指鳳山八社包括上淡水社、阿猴社、塔樓社、大澤社、力力社、茄藤社、族索社，其散布地點集中在屏東平原地區。

模式是採用男丁單身開發，就是指男丁不論已婚或未婚，相約同赴異鄉開發的季節性或週期性的打工做爲傭佃，以此來提供原鄉親族的生計，這類男丁名爲「客子」，客子聚集生活之所稱爲「客莊」，又因其性別單一又有人稱之爲「和尚寮」，這種短期遷移的模式所造成的影響，往往造成聚落規模的變動性與遷移性，同時反應客家人的族群個性較和洛人來的保守，較不敢在開墾之初即採用學家遷移的方式。藍鼎元在《平臺記略》一書中述了此一情形：「歲終賣穀過粵，置產贍家，春初又復臺，歲以爲常」。第二種模式是採用組織式墾殖。其墾殖開發的資本來源又分由原鄉的支持來組成所謂祭祀公業與在地生根的客家人合資購買土地組成嘗會進行共同開發二類。

參、六堆客家族群的開墾過程

Harold W. Isaacs 提到族群的概念是一種相對的，也就是族群的認同概念，他群與我群的差別，這種差別是由一組現成的天性與價值的組成。¹⁰⁰屏東平原客家族群拓墾的時間大約是從康熙二十五年到康熙六十年之間，從初期的少量偷渡到中期康熙二十二年清廷的平定臺灣、開放海禁後的大量人民來臺謀生，但其中又以福建省的河洛人爲主，因清廷剛從明鄭手中奪回臺灣害怕因流民大量湧入，影響其掌控治安的權力，福建水師提督採取了限制閩粵客家族群的東渡措施。康熙三十七年（1698）所刊行的《台灣府志》就有記載：『終將軍施琅之世，嚴禁粵中惠潮之民不許渡台。蓋惡惠、潮之地素爲海盜淵藪而積習未忘也。琅歿漸弛其禁，惠、潮之民乃得越渡。』因此客家族群在屏東平原開發之初並未能聚居成庄，而大多在閩庄的周圍拓墾。又因沿海平原地區土地多爲閩人先佔，而早期客家人多爲閩人的佃農或傭工。

客庄的形成時間，據石萬壽的研究指出，客家人的開墾下淡水溪之時，因其西已無多餘的耕地，以東又爲強悍的鳳山八社的傳統活動地區，客家人無法單獨開墾，只好依附在漳泉地主之下，之後又因其佃地常遭水患之苦，人口又逐漸增多原有耕地無法滿足其人口的壓力，只好繼續往鳳山八社地區開發。到了朱一貴事件發生時，客家人已在傳統鳳山八社活動的地域建立了十二個大莊，六十四個

¹⁰⁰ Isaacs, Harold R., 鄧伯宸譯。《族群》。台北：立緒文化，民 93。頁 63~65。

小莊。¹⁰¹另外曾秀氣的研究中提到，客家人在濫濫莊開墾之時，有人回去原鄉帶了一批青年前來，因拓墾的人口增加，附近的麟洛河又每年泛濫流失田地，因此而拓墾從未有人居住的原始荒林地區。延著麟洛河發現了下游與萬巒河會合處的竹田鄉，溯河而上又發現了萬巒鄉與內埔鄉。往麟洛河上游則發現了麟洛鄉與長治鄉，再上去就是右堆發祥地里港鄉的武洛莊。另一方面又往東港溪下游又發現了北岸河，逆水而上南岸再發現南岸十三莊，現在的新埤與佳冬二鄉。¹⁰²

客家人在屏東平原開發的路線大致上可分為三條路線：

一、中路

從下淡水溪向東由麟洛河到潮州附近，再轉向五魁寮溪開墾，開發了竹田、萬巒與內埔。

二、南路

往東港溪下游發現了北岸河，又逆水而上南岸再發現了南岸十三莊，這一路建立了新埤與佳冬鄉的聚落。

三、北路

從中路的開發後再沿著麟洛河往上游延伸發現了麟洛與長治二鄉，另一部分人則由武洛河而上開發了高樹、美濃與杉林等地。

從以上的說明我們可得知六堆客家聚落與河洛聚落在屏東平原分布情形，福佬聚落集中在河流的沖積平原及沿海潟湖、海岸地帶交通便利之地。客家聚落則是在較為內陸的沖積扇尖的湧泉帶。

客家族群的開發屏東平原的模式中，我們可從客家族群在臺灣的分布情形得知，粵籍移民因為來臺時間較早、漳移民晚、另外又因族群文化與經濟資本上的差異與官方的設限，因此大多是沿著山地或丘陵區域找台地或沿山平原開墾。客

¹⁰¹ 石萬壽。〈乾隆以前臺灣南部客家人的墾殖〉。《臺灣文獻》。頁 72~73。

¹⁰² 同註 92，頁 14。

家族群在六堆地區的開發則是沿著太武山邊的屏東平原擠壓著平埔族鳳山八社的耕地做土地的競爭。

從陳運棟先生所著「臺灣客家人」一書中，整理日人伊能嘉矩於西元一九二八年所著「臺灣文化志」與鳳山縣志、錫山王瑛於一七六四年編纂的「重修鳳山縣志」卷十人物志「義民一條」中的記載，指出客家人在臺灣南部的開發情形有三個重點：¹⁰³

- 一、早期客家人來臺，大約時間在清軍平定臺灣之後二、三年間(康熙二十五、六年)。其時海禁初開，閩粵人民因受生活環境所迫，大量東移來台謀生。惟閩南人地利(閩、台兩地較靠近，渡台較易)，人和(台灣在明鄭時代原為閩南人的天下)關係，較佔優勢；而粵東客家人來台較遲，且受各種政令的限制，自然較佔下風。
- 二、其後大約在康熙三十年(一六九一年)左右，聞悉屏東下淡水溪東岸，有大量未墾的荒埔；為生活所迫，於是乎就冒著瘴癘、番害的侵襲，相率往開墾。而他們在大陸本籍的鄉親，也聞風接踵而至，趨之若鶩。於是人口驟增，墾區日擴。
- 三、至康熙六十年(一七二一)，朱一貴事變發生時，客家人進入這一帶地區墾殖的時間，前後不過三十年左右，竟然至少已建立有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的村落，其能從事戰鬥的鄉勇，竟然能糾合一萬二千餘人；而事後，其被錫為「義民」者，至少有十五姓之多。由此可窺見，當時移墾這一帶的地區的客家人口數，至少有數萬人之多。

從上述的記載中，我們可得知六堆的形成是逐步的，是一段客家姓氏的遷移開墾的過程，其過程在初期時不僅是要避免與人數較多的福佬人發生利益衝突，還要避免官府的查緝，在此前提之下，只好先依附著閩人的村莊附近耕種開發，或是作為閩人地主的佃工，除求生活的溫飽以外，還要以己之力向外擴展。在下淡水溪東岸向北的北路開發路線素為當時所稱之傀儡番(現今的排灣與魯凱二族)

¹⁰³ 陳運棟。台灣客家人。臺北市：臺原出版；吳氏總經銷，民78，頁100。

分布，其族性又素以兇悍著稱，客家人此線的開發時間較晚，而開發的中路與南路又與平埔番鳳山八社的土地相鄰，其因與閩人開發的村庄較近，因此客家人在此的土地開發時間較北線來的早，於是「至康熙末年，已成一大村莊，地域擴至北由羅漢門(高雄旗山)至枋寮，分布於下淡水溪、東港溪兩河流域」¹⁰⁴。

表 3-1 六堆組織成立前客家人在下淡水溪東岸開墾大事紀

統治政權紀年	西元紀年	史 事
康熙 23	1683	清廷於台灣設一府(台灣府)三縣(台灣、諸羅、鳳山)，六堆地區屬鳳山港西里(後又分、中、下)、港東里(後又分、中、下)，有漳州人入墾今屏東市區，泉州人施文標入墾潮州、崁頂、萬巒一帶
康熙 25	1686	1、伊能嘉矩主張鎮平、平遠、與寧等嘉應州客家人士從今年始至下淡水以東地區墾殖。 2、粵省方面移民進入下淡水溪左岸大武山麓之平原開拓，即今日的內埔鄉與萬巒鄉地區。
康熙 33	1694	鳳山縣於下淡水地區設淡水港東里與淡水港西里
康熙 36	1397	鎮平人邱永鎬至台南(台灣府)任職於盧、林、李三姓合夥商號(三郊行)當夥計。
康熙 38	1399	盧、林、李三姓商號提供資金給邱永鎬至阿猴社(平埔族人)發展購買土地，之後返原鄉召募鎮平、程鄉一帶，邱、胡、廖、黃、李、羅等數十人與其妻黃氏、子仁山、義山至香櫟樹下為中心、建租館墾拓。
康熙 40	1701	香櫟樹下租館被風雨吹倒，墾民北移至溪北(應是番子寮溪下游)建立長興庄。邱永鎬自隘寮溪引水灌溉長治一帶農地，故名火燒圳，亦名邱永鎬圳，為屏東縣境內最古老的水利設施之一。

¹⁰⁴ 黃基正。《苗栗縣志(三)》〈人文志氏族篇〉。臺北：成文出版社翻印本，1983，頁 86。

康熙 45	1706	鎮平人徐俊良，與柯、翁二姓人合資向阿猴社番購買土地，再回原鄉募邱、黃、林、劉、李、郭、徐、張、彭等姓人氏墾成麟洛庄。
康熙 47	1708	程鄉白渡堡人邱宗旦等墾成老潭頭庄與新潭頭庄。

節錄自《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六堆歷史大事紀，劉有春、曾彩金整理。

六堆客家人入臺開墾的模式大略可分四階段來說明：¹⁰⁵

第一階段：

因原鄉的耕地有限人口增加，渡海來臺謀生，但又因渡臺禁令的政治因素導致客家人無法大模移入，此時客家人多以男姓單身者的身份來臺，同時依附在閩人地主家中，為其耕佃或開墾，歲終而返。

第二階段：

施琅去世後，清廷對粵移民的海禁漸弛，客家移民大量來臺開墾，因客家移民來臺時間較晚，下淡水溪東岸許多交通便利之地早已被閩人所佔，除了有部分的客家移民仍作為佃戶以外，其他的客家移民也開始向其他地區拓展，首先是在閩人村莊附近開始，客家移民開始進入濫濫庄附近開墾。

第三階段：

在客家移民逐漸入臺後，原有在臺客家人開始回頭告知原鄉的親族，臺灣仍有許多尚未耕種之地，再加上若要向外開拓，需要資本與人力的配合，因此原親親族也隨後而來，延著下淡水溪東岸的支流向其他地方拓展，客家人除了向閩人頭家購買耕地外，也向鳳山八社的土地進行「墾荒」，鳳山八社馬卡達歐系的平

¹⁰⁵ 作者整理自《美濃鎮誌上冊》、《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

埔族人，面臨客家移民的家族人數的壓力，本身以小聚落存在的平埔族民，無法與之對抗之下，除了就地被同化以外，就是繼續向其他地方遷移，而將原住地讓給客家人。

第四階段：

清治臺灣時期，民變不斷，臺灣諺語中所謂「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亂」的情形，康熙六十年到六十一年間朱一貴事件與乾隆五十到五十三年間的林爽文之亂，六堆客家人協助清兵平亂，清廷利用族群的矛盾心理，使原住民族群、閩人、粵人間相互牽制，以其能以有限的兵力來鞏固其統治權力。在此一階段中，六堆客家人憑著六堆團練的武力的協助之下，向外擴展耕地。

下淡水客庄民人侯觀德、李直三等建大清義民旗，奉皇帝萬歲牌，聯絡鄉壯拒賊」¹⁰⁶ 「制府滿保將為首起義諸民，現拔李直三、侯觀德、邱永月、劉庚輔、陳展裕、鍾沐華、鍾沐純為千總，賞銀九百五十兩、米三百石，綵段（緞）一百疋。旌其里曰懷忠里。諭建亭曰忠義亭。優恩蠲免差徭，（立牌縣門，永為定例。）奉旨從優議敘。給臺地守土義民劄付一百一十五張，引兵殺賊義民劄付三十六張，擒賊義民劄付二十三張¹⁰⁷

閩客族群關係因此嚴重交惡，閩客移民從此陷入不斷的閩客械鬥中，人口數佔優勢的閩人族群，將閩莊中或閩莊附近的客家人聚居地給佔領，另一種可能是在閩客不和的壓力之下，客家人在閩村內或週遭自知生活不易而自動遷出，轉向其他親族所在的客家人村落遷徙，從這也許能說明為何閩庄中會出現三山國王廟的道理，同時也可說明為何原為客家人在屏東平原開發地的萬丹鄉濫濫庄，如今卻找不到客家人居住的事實，相對的客庄同時也在閩客械鬥中侵佔了閩人相當多的土地，造成部分客家移民的再次遷移，屏東平原持續的閩客械鬥的結果造成屏東平原的閩客村莊在此時變成了對立且競爭的型態，到後來清廷也對客庄的團結

¹⁰⁶ 藍鼎元，《平臺紀略》，〈臺灣文獻史料叢刊第七輯〉。臺灣大通書局，頁 20。

¹⁰⁷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卷三，風土志（風俗），臺灣研究叢刊第四九種，頁 41。

產生疑慮，當時居於鳳山的廩生鄭蘭即上書：

粵庄大砲，自康熙年間存儲至今，進足以攻，退足以守，由來已久矣。...昇平無事之日，酬神慶會，砲聲隆隆，震徹縣治，官亦置若罔聞。...及一旦有變，罄所儲而排列於營頭，朝開暮放，聞人一聽，是不能不早日為計，撤離數里以避其鋒。閩撤，則粵毀；越撤越毀。毀而至於痛頭人稍聚矣，地稍險矣，則運此為前驅，略放數聲，以寒人膽，強者必遭轟擊，弱者又復搬空。持此一具，所向披靡，不數日而五百餘社盡變廢墟¹⁰⁸

閩客械鬥的結果，除了造成了閩客族群的激烈移動外，造成了鳳山八社平埔族人相當大的壓力，在閩客械鬥期間也發生「乘分類之禍，以進行番地之侵者，亦為數不少」¹⁰⁹平埔族人只好不斷的遠離平原地帶，以避免與大規模移動的漢人做接觸。

第二節 六堆客家組織的建立與運作

六堆組織的形成與發展是始於康熙六十年的朱一貴之亂後，正式出現有六堆的記載則在乾隆五十一年記載林爽文之亂的文獻上，，在日據時期逐漸被現代化的政府組織、資本市場經濟與行政區劃所取代，而日漸模糊。六堆組織本是聚集在下淡水溪兩岸的客家人在官方能力不足為求在動亂中自保，而以居住地為範圍而團結起來組成的鄉勇，當時在下淡水流域的客家庄已經形成了十三大庄共六十四個小庄的規模，為了保衛自己所居住區域由各由地方上宗族中的領導人依各庄的分布區域而組成六堆(六隊)組織。¹¹⁰

¹⁰⁸ 盧德嘉，《鳳山縣采訪冊》，癸部，藝文（二），兵事（下），《附：請追粵砲議》，臺灣文獻叢刊第七三種，頁 434。

¹⁰⁹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臺灣文獻委員會，中譯本）下卷，頁 142。

¹¹⁰ 「六堆」之名，首次出現在乾隆 51 年林爽文之亂的記載文獻上。「林爽文南寇，臺灣道永福、同知楊廷理謀遣人赴下淡水招集粵民衛守府城。有嘉應州舉人曾中立，掌教海東書院，願往。永福仍檄臺灣府教授羅前蔭、粵人劉繩祖隨之。曾中立等既至下淡水，而鳳山陷，即留寓其地。適賊首莊大田遣夥眾涂達元、張載柏寺擾港東、港西里，招誘粵人。粵人不從，殺涂達元、張載柏。齊集忠義亭，選壯丁八千餘人，分為中、左、右、前、後及前敵六堆，設總理、副總理

六堆組織的傳統決策核心在於宗族，族長制度是從原鄉即有的傳統，客家人在下淡水流域開墾的初期，即是由同姓氏的族長帶領，由「祖嘗」¹¹¹提供開墾初期所需的財力，並由收租中加速宗族的資產累積的效果，以召募原鄉更多同姓宗親來臺開墾，並借此集資方式來向閩籍業主購買耕地，同時凝聚宗族的力量，抵抗外來的侵略，並提供公共支出，直到今日在六堆地區許多的耕地仍屬各姓氏的祖嘗所有。同時在六堆各庄中，由於許多的公共事務，必須要與官方接觸，為避免事權無法統一，且力量分散，由庄內各宗族族長，共同推派一名“管事”代表，作為對外聯絡的窗口，處理田賦收納與其他庄內的公共事務，其薪給並由庄中的墾佃戶支付。此一制度，形成了六堆地區各庄合作與聯絡的基礎。¹¹²

六堆組織的運作，有賴於各堆的經常性經費的繳交來維持運作，平時無事時並未徵收費用，若遇有出堆的戰事時，則依村莊的大小與人口數作為分配堆旗的依據，並按旗數來撥發各種米糧與費用。一般而言，每支堆旗出穀 50 石、10 石米，銀 30 圓。在義勇軍的軍務安排上，原則各堆自行選出各等職位(總理，副總理，正副旗手，正副先鋒，長幹，督糧)均有專責相當嚴密各堆的總理、副總理再推舉出一位大總理一人，大總理則將各堆的副總理 1-2 人，指揮使 1 人，文案、督糧、長幹各一些人，另外由各堆推派 300 名的壯丁，分為六旗，每旗 50 人 36 旗 1800 人為長輩兵員，這支義勇軍團在日本統治台灣之後，才正式的解散。¹¹³

六堆組織在形成的初期是軍事、政治、經濟地域性組織。在軍事上保護鄉土、在政治上則團結六堆客家、經濟上協助六堆客家人的向外拓墾。下淡水溪(高屏溪)流域客家人成立六堆組織有以下三個原因：

一、清廷的消極治理態度

事以資管束，推曾中立為主。」

¹¹¹ 祖嘗，即現在的祭祀公業，用途在於提供由原鄉來的宗親在開墾初期，尚無耕地時先給予耕種，但耕地的所有權屬於祖嘗所有，依收穫比例納租給公嘗，公嘗的收入再去向外購地，並用於宗族祭祀之用。

¹¹² 管事在六堆組織中的角色，常常變成庄長或六堆組織中各堆的總理或副總理，因庄中管事常是庄中有名望之人。

¹¹³ 曾彩金總編纂。《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政事篇》。屏東市：六堆文教基金會，民 90，p8~p10。

清廷治理臺灣之初，在清廷中本就有不同的意見，雖說後來採用了施琅「恭陳臺灣棄留疏」中的建議，接納了臺灣，但卻是以將臺灣視為一個荒島的心態來治理，就有如郁永河在《裨海紀遊》中所述，將臺灣形容成「荒外丸泥之地，不足如中國之廣，裸體文身，不足共守，日費天府而無益，不如徙其人空其地。」清廷除了將鄭氏王朝的兵力遷回臺外，並施行「渡航三禁」的政令，駐臺官兵素質不佳，吏治不明，以致於臺灣民變不斷，而官兵又常無法有效平變，才造成地方上人民集眾自保，但集眾自保的結果也相對造成了治理上的困境，例如：閩客械鬥、漳泉械鬥等。

二、族群的相互排擠與義民身分的借用

在清廷消極的治理下，在臺灣的各族群間，因語言文化上的不同，官方又沒有強力的中介力量介入調解，一味的利用族群間的對立，導至族群間對立的情況日益嚴重。以臺灣史的朱一貴之亂來論，在下淡水流域佔漢人移民少數的客家人，只有做出結合客家各庄間的力量與才有足夠的力量與閩人對抗，客家人藉著協助平亂的理由，而被清廷封為義民，將六堆視為義勇軍。六堆與官府結合的結果，取得其鄉勇組織的正當性，但也常淪落為官府的利用工具，在過程中六堆也不斷的向閩庄進行侵擾，這種結果不但造成下淡水流域閩客族群間的對立外，也擴大成全臺各地客家人與閩人對立的局面，凡客家人居於少數的地區，客家人多被閩人所驅逐，使得客家人的生活區域日益集中，除了六堆地區為平原地外，在臺灣西部其他漢人移民之地，客家人往往也都往丘陵地與臺地移動，例如中部與北部的客家人，除了已被同化者以外，在當時多向桃竹苗與南部六堆區域移動，而南部的客家人也多向六堆地區移動，從這也可說明為何許多閩人居住的區域，卻往往出現客家人的神祇的情況，現在但卻無客家人居住，除了一部分客家人是被福佬人同化為福佬客以外，有一部分則是出自於族群的遷徙，這種現象可說是當時族群社會整合的主因。

三、客家族群傳統文化與歷史背景的影響

清朝時，客家族群從原鄉到臺灣，在許多方面與其他族群相較都顯得相對保守，宗族力量強大，大多採集體行動，不易接受異族文化，族群的表現孤立，此一現象常表現在其職業上選擇與建築形式上即可看得出來，六堆客家人多從事農務，少有經商者，若有也只是以小本生意為主，在婚姻上，受限於交通與語言，在當時也多採客家宗族間的交流居多。

在以六堆組織的發展來看，可分為前、中、後三個時期來說明：

前期---組織發展期

清廷的渡臺禁令在施琅死後，對客家人的移民才逐漸放寬，在朱一貴為亂前，在下淡水流域閩客族群的分布已出現分類而居的現象，根據簡炯仁的研究，下淡水溪以西的高雄臺南二地因開發的早，閩人佔優勢，而屏東平原原為荒埔之地，客家族群在後期大量移入進行開發，因此在下淡水溪以東的屏東平原客家人較佔優勢，如同黃叔瓚所觀察：「閩人與粵人適均，閩人多散處，粵恆萃居，其勢常不敵也。」¹¹⁴，為了避免「番害」的發生與水利灌溉系統網的建立，客家庄多為聚居，此種現象提供了六堆組織成立的客觀條件，而朱一貴事件的發生卻成了閩客明顯對立的觸媒，也引發了客家族群的「客家族群意識」產生。

中期—組織成熟期

屏東平原的客家團練原本只是各庄間與宗族間的小型自衛團體，直到朱一貴之亂發生，激發了六堆地區的客家人的「客家族群意識」，並借用義民的身份取得清廷的支持，從一個臨時性組成的保鄉衛土的地方團練組織，演變為一個制度化的民裝民團，並在歷次閩客械鬥的磨練下，造就了客家六堆組織日益成熟，形成了臺灣南部客家共同體，一旦有動亂時就會集合武力進行平亂，此一動作稱之為「出堆」。

¹¹⁴ 黃叔瓚，《臺海使槎錄》·〈卷四·赤崁筆談〉，1724年修；1736年刊。

朱一貴亂事後，六堆一共出堆¹¹⁵平亂抗賊 10 次，六堆的客家庄，可以說是朱一貴亂事而促進了六堆客家庄的團結，這也是六堆的由來，這股強大的地方軍事力量延續了一百七十年，六堆的先民們，高舉「大清」的旗號，最初的想法是想藉由向大清表忠，以保護族群的生存，然而在清廷褒揚賞賜義民已示榮寵，受到信任，另頒「褒忠」敕額，而且還幫忙建「忠義祠」之後，「義民」這個角色被過度的膨脹，六堆先民也常常以助清廷平亂為理由，搶劫燒毀閩南庄，採取報復的心理稍一不慎，就容易引起閩客的械鬥，造成對立的情形，更引發了閩南族群對義民角色的懷疑和誤會。¹¹⁶

表 3-2 六堆組織出堆一覽表

發生時間	亂事名稱	六堆出堆事由	六堆領導人	造成影響
康熙 60 年	朱一貴之亂	朱一貴亂軍中粵人與閩人利益分配不均而拆夥，朱一貴因而派人南下圖併客莊。	大總理：李直三 總參謀〈副總理〉：侯觀德	1、屏東平原第一次閩客與分類械鬥。 2、客庄與清廷合作平變，客家人取得「義民」的稱謂。 3、閩客族群交惡，分類而居。 4、屏東平原客庄大團結，組成六堆組織。 5、高屏地區第一次的社會整合，族群重組。 ¹¹⁷

¹¹⁵ 出堆，是指從六堆派鄉勇外出平亂的意思。

¹¹⁶ 六堆的由來與演變，網址：

<http://library.taiwanschoolnet.org/cyberfair2003/C0332900177/6teams.htm>

¹¹⁷ 簡炯仁。臺灣開發與族群。臺北市：前衛，1998：370~374。指閩客械鬥後、促使下淡水溪沿岸早已具「部落」芻形的客家聚落，迅速成為「六堆」的軍事戰鬥體，進而演變為六堆部落，

雍正 10 年	吳福生之亂	出堆協助清廷 防守下淡水溪 東岸	大總理：侯人富	閩客對立。
乾隆 33 年	黃教事件	閩客械鬥嚴 重，各堆部署 就緒，但並未 出堆。	大總理：曾中立	閩客對立，鳳山 縣北起羅漢門南 至水底寮閩客各 庄集體械鬥。
乾隆 51 年	林爽文、莊 大田之亂	由里港出堆轉 戰至府城助官 兵平亂。	大總理：曾中立	1、引發全島一連 串閩客族群衝 突。 2、造成中北閩客 族群遷移，引發 「閩客族群社會 整合運動」。 3、穩固六堆客家 人在美濃平原的 基業。
嘉慶 10.11 年	蔡牽之亂	出堆協助清軍 收復鳳山縣城 並保護清廷官 員。	大總理：賴熊 飛、鍾麟江 副總理：黃觀 光、劉乃昌	

而與高雄、鳳山平原的福佬人聚落，形成分類而居的現象。

道光 12 年	張丙、許成之亂	嘉義人張丙作亂，許成以「滅粵」為由作亂鳳山縣治，李受藉助官剿賊之名，由瀾濃庄出堆，向閩庄進行報復攻擊。	大總理：曾偉中 副總理：李受(李定觀)	1、引發長達二十年的第二次社會整合與族群重組。 2、清廷總督程祖洛抵臺，福佬士紳喊冤，李受被誘至府城處死，六堆粵民二百多人被處斬。
咸豐 3 年	林恭之亂	出堆協助臺灣兵備道徐宗幹援助鳳山縣郡。	大總理：曾應龍 副總理：鍾里海	1、因昔閩粵糾紛官府無法解決，出堆主力只在於防守，並借機報復閩庄。 2、六堆瀾濃庄借機侵入西邊閩庄，開始第一次主動向福佬人莊園進行侵佔。 3、官府下令六堆撤堆，六堆不理。

同治元年	戴潮春之亂	北臺灣戴潮春作亂，臺灣知府陳懋烈諭六堆義民征剿。	大總理：鍾召棠 副總理：李應清	六堆鄉丁藉民變族群械鬥之時，進入福佬人地域範圍，遠赴嘉義介入其它地域的分類械鬥中，其中尤以右堆瀾濃客家人，除了支援屏東平原的閩粵械鬥外，更跨界與旗山地區福佬人爭奪耕地。
光緒 21 年	抗日割臺之役	支援臺灣民主國副總統劉永福作戰。	大總理：李向榮 (前期)邱鳳揚 (後期) 副總理：蕭光明、鍾發春	左堆步月樓戰役戰敗，各庄支援不及。火燒庄之役，六堆聯軍戰敗解散，各庄咸表歸順日軍。

資料來源：

- 1、林正慧碩士論文：《清代客家人之拓墾屏東平原與六堆客庄之演變》
- 2、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誌》
- 3、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
- 4、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客家族群史》
- 5、簡炯仁：《臺灣開發與族群》

後期—組織衰落期

六堆客家組織的成長茁壯是出自於清廷官方的消極治理，清廷利用族群間的矛盾來牽制島內反抗勢力的發展，同時也利用了番界的劃定與番屯等措施來限制漢人的發展。六堆客家人也在此時機下借助官方給予的封號「義民」或「義軍」

的身份，來取得與當時的優勢族群福佬人相抗衡與發展的機會。

在現實的外部環境之下，日本在臺治理時期，採取了強而有力的殖民統治政策，總督府透過嚴刑峻法來掌控人民，軍隊與警察也透過武力來懲戒作亂者。在六堆的內部，因為六堆客家從原鄉人口移入的動作也因清廷的割臺後暫告終止，外部移民的人口壓力不在，且歷經清廷六堆組織在幾次的出堆行動中，長達數十年間的閩客族群整合也告一段落，確定了六堆堆民所活動的基本領域。同時在六堆組織內部對堆費的繳交問題上，因昔日爲了與閩人對抗互保的用處不在，六堆堆民也逐漸失去繳交的意願。六堆組織在此一時期由日本警察收編與管轄，成爲一個地方上的互助團體，負責配合政府的政策，來協助警察維持地方上的治安工作。阿里港警察分署因此也與六堆組織中的領導人簽署「六堆規章」，將六堆組織的功能做明確的規定與限制。

第三節 從夥房、嘗會到六堆組織

傳統客家以堂屋（正身護龍）所構成的三合院、四合院的宅第，客家人稱爲「夥房」或「伙房」是客家傳統民居中的主要型式。「夥」、「伙」從字義上，「夥」代表一群人，「伙」則象徵多人共用一口灶，均表達出客家人對家族觀念的重視，也孕育客家人對家庭、家族、宗族共生與群力發展的根底。(各姓夥房開發分布表如表 3-3 所示)

嘗會成立的初期的主要功能是在祭祀與經濟上，根據張添雄的研究指出：¹¹⁸

清代中期以後，因為臺灣已漸次開發，清廷亦族寬攜眷入臺之禁令，而六堆家庄各姓氏早期來臺的祖先，經世代的蕃衍，子孫漸多，在臺定居後，逐漸出現以共同祖先「開臺祖」為祭祀對象的聚落。進而創設嘗會，嘗會由同宗族派下共同出資購買土地，再轉租給同宗子孫，再把租金收入用在宗族的公共支出上。

¹¹⁸ 張添雄碩士論文，《高屏六堆客家的歷史與民情風俗》。

黃建德的研究指出：¹¹⁹

萬巒鄉嘗會形成原因有以下幾點：1、組織化的土地開墾。2、原鄉的習俗。3、大租權¹²⁰的轉移。4、清廷統治力不足。5、凝聚移民的認同感。6、積極參與公共事務。7、跨區參與公共事務與聯繫六堆的運作。如圖 3-4 所示。

嘗會後來從原先祭祀與經濟的功能的基礎上，後來又加入了政治性的功能，因為各嘗的管理人間接的進入了六堆組織的權力核心，並成為地方宗親的代表，從經費來源的取得與兵力的配置都由六堆的會議中產生，嘗會提供了六堆有效率的互聯體系。

到了日據時期，六堆的組織在官方的限制與大環境的改變之下，堆和堆之間的關係降低，六堆逐漸轉變為一個共祀組織，而嘗會也轉變為宗族的單純祭祀公業，一直到今日。

表 3-3 六堆客家各姓夥房開發分布表

堆名	鄉名	主要夥房
先鋒堆	萬巒鄉	西元一七一〇年至一七三〇年間由嘉應州鎮平縣（今蕉嶺）金沙鄉來之林、鍾、陳、黃、李、溫、張七姓及梅縣來的李、鍾、黃等姓夥房
後堆	內埔鄉	西元一六八六年前後開始從惠州、潮州與嘉應州來之賴、李、馮、鍾、劉、利、黃、曾等姓夥房

¹¹⁹ 黃建德碩士論文《萬巒鄉客家聚落組織之發展》。

¹²⁰ 臺灣土地制度考察報告中指出：清代採墾首制，由墾首向官方遞稟承攬包墾是為大租，再轉包給下面的耕佃戶叫小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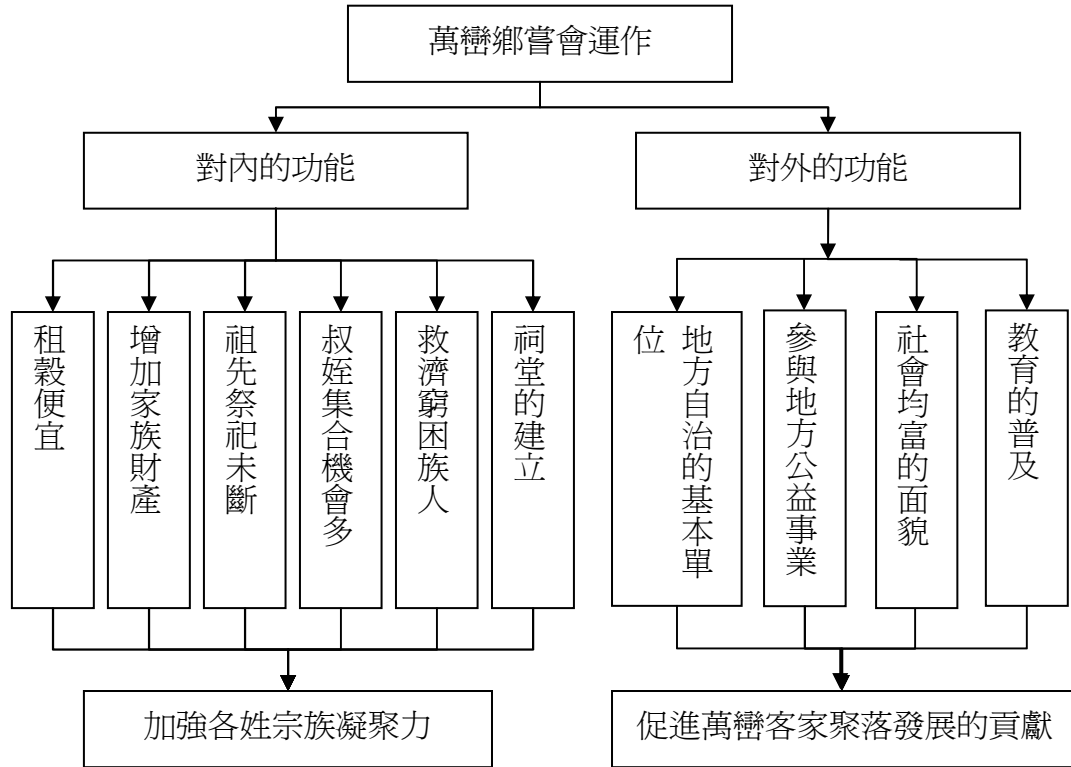
前堆	長治鄉	<p>西元 1699 年前後由蕉嶺、梅縣隨同邱永鎬來臺開發，各夥房分布如下：</p> <p>進興村：邱、陳、羅、潘等姓。</p> <p>新潭村：邱、鍾、黃、陳等姓。</p> <p>潭頭村：邱姓佔二分之一人口。</p> <p>香揚村：宋、朱、劉、邱、李、鍾、洪等姓。</p> <p>長興村：邱姓居多，另有張、王、黃、廖等姓。</p> <p>德協村與德成村：邱、楊、魏、馮、曾、張、范等姓。</p> <p>崙上村：邱、鄭、鍾、沈、劉、楊等姓。</p> <p>德榮村：邱、林、羅等姓。</p> <p>復興村：張、黃等姓。</p>
前堆	麟洛鄉	<p>西元 1691 年前後，由嘉應州鎮平縣人徐進良發現開發。</p> <p>麟頂、麟蹄、麟趾三村：邱、黃、林、劉、李、郭、徐、張、彭等姓。</p> <p>新田村：陳、戴、邱、徐、郭、利、李等姓。</p> <p>田中村：謝、葉、徐、劉等姓。</p> <p>田心村：曾(田心村東區)、陳(田心村西區)等姓。</p> <p>田道村：馮姓居多。</p>
右堆	高樹鄉	<p>西元 1739 年左右從武洛溪流域(里港)遷來。高樹村：梁、賴、鍾、楊等姓。</p> <p>長榮村：楊、賴、邱等姓。</p> <p>東興村：楊、邱、梁等姓。</p> <p>東振村：梁、楊等姓。</p> <p>廣福、廣興村：鍾姓居多。</p> <p>大埔村：劉、楊等姓。</p> <p>建興村：鍾、楊等姓。</p>

右堆	美濃鎮	<p>也是朱一貴之亂後，六堆用武力跨出屏東平原拓展耕地的第二階段族群移動，其地點位於下淡水溪上游，現今的美濃、旗山與杉林。</p> <p>西元 1736 年武洛庄右堆總理林豐山、林桂山兄弟領導十六姓進入：</p> <p>張、徐、黃、劉、曾、鍾、陳、余、李、林、廖、何、邱、左、盧、宋等十六姓入墾靈山、月光山與隻峰山麓在瀾濃河建立聚落。</p> <p>西元 1737 年焦嶺人涂百清率六姓開墾龍肚：</p> <p>涂、鍾、朱、陳、羅、蕭等姓。</p> <p>西元 1738 年劉玉衡率二十五姓建竹頭背、九芎林二庄：</p> <p>劉、何、黃、李、林、古、楊、張、吳等二十五姓。</p> <p>西元 1939 年：</p> <p>張鍾黃第十二夥房入墾杉林鄉新庄村。</p> <p>西元 1740 年</p> <p>劉、李、邱等姓向北與向西擴展六龜耕地。</p>
中堆	竹田鄉	<p>六堆先民最早開發的地方竹田糶糶庄，位居於濫濫庄附近。後發展為六堆地區米穀的買賣與集中地。客籍移民多從梅縣與蕉嶺等地來臺開墾。</p> <p>鄉內主要的客家夥房姓氏有：李、鍾、陳、劉、謝、邱、張、連、涂、吳、曾、林、方、傅、黃、廖、羅等姓。</p>
左堆	新埤鄉 佳冬鄉	<p>佳冬、新埤兩鄉先人亦由濫濫庄，沿河到此開庄，據說是先到現在南州附近的南埔，和閩南人雜居，居住幾年間，客家人增至幾十家後，覺得諸多不便，乃沿當時的「北岸河」到了現在的新埤鄉南豐村(舊為南岸村)開基，其年代在中堆開發之後。</p> <p>新埤、佳冬兩鄉合併為左堆，¹²¹</p> <p>左堆主要夥房姓氏有：</p> <p>張、楊、賴、戴、藍、蕭、朱、羅、曾、林等姓。</p>

資料來源：美濃鎮誌、六堆客家社會發展與變遷之研究叢書、六堆文化鄉土資訊

¹²¹ 六堆文化鄉土資訊網，網址 <http://liouduai.tacocity.com.tw/item02/sixhistory06.htm>

圖 3-4 萬巒鄉嘗會功能圖



引用自：黃建德碩士論文《萬巒鄉客家聚落組織之發展》

第四節 六堆地區鄉鎮的現況

六堆在文獻記載上，並不是一個明確的行政區域，但是它確是六堆客家人自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之亂後所形成的客家人互保的區塊，它給六堆客家人帶來的是文化與記憶的有機體。現今六堆客家聚集的區域在高雄縣與屏東縣一部份，其地理環境上屬於屏東平原與美濃平原，由下淡水溪(高屏溪)流域而向外開展。在經過國民政府的重新行政區劃之後，客家六堆現今各自發展了其地方的特色。

壹、六堆各鄉鎮行政區劃分

六堆各鄉鎮的行政區劃分，如下：

右 堆：高樹、美濃、六龜、杉林、甲仙一部份。

前 堆：長治、麟洛。

中 堆：竹田。

後 堆：內埔。

先鋒堆：萬巒。

左 堆：新埤、佳冬。

一、右堆¹²²

1、屏東縣高樹鄉

高樹鄉現在共十九村，客家村有六村，客、閩各半有四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高樹村	高樹下	1. 高樹鄉鄉公所在地 2. 昔有高大木棉樹一株、遠望可見而得名，民國三十九年改高樹庄為高樹村。
長榮村	高樹下	1. 原為高樹庄一部(日據時期為第二保) 2. 光復後合併南部、私埤二小庄而成一村，命名長榮村。
東振村	東振新庄	古時東振新庄，今則稱「老庄」，東振庄於光復後分成二村，一為東興村。
東興村	東振新庄	1. 與東振村同為高樹鄉最早村庄，今稱「老庄」。 2. 由高禾坪、禾坪崗、埔羌頭下(福田)、竹圍仔四地區合成一村。
廣福村	舊大路關	
廣興村	新大路關	因受口社溪由中間沖開，溪南另成一庄
大埔村	大埔庄	原係純客家庄，今客、閩人約各半
建興村		今客、閩人約各半

¹²² 六堆鄉土文化網，網址：<http://liouduai.tacocity.com.tw/item02/sixhistory07.htm>

菜寮村	菜寮	今客、閩人均有
新豐村	尾寮	今客、閩人約各半

2、高雄縣美濃鎮

美濃鎮現在共十九里，均為客家里，如下：

現里名	舊名	備註
中圳里	埤頭下	包括「人字石下」成一里
東門里	上庄	
泰安里	彌濃庄	
彌濃里	彌濃庄	
福安里	牛埔仔	
合和里	柚仔林	包括畚箕窩成一里
祿興里		
中壇里	中壇庄	
德興里	金瓜寮	
清水里	清水港	又稱仙水港，與三降寮成一里
吉洋里	吉洋里	又稱揭陽庄，包括溪埔寮、成功新村、精忠新村
吉和里	和興庄	包括福興、四維、下九寮
吉東里	上九寮	包括內六寮、外六寮、大頂寮
龍山里	河壩寮	包括九坑、十坑、橫徑仔
獅山里	竹子門	包括龜仔頭、大崎、橫山仔、龍缺
龍肚里	龍肚庄	包括牛欄窩、上坑、北巷、殺狗坑、茶頂、東角
廣德里	竹頭角	包括竹山溝
興隆里	竹頭角	包括大埤頭、羌仔寮
廣林里	九芎林	包括食水坑、尖山仔、茅窩仔、下凹

(註)：除吉洋里的成功新村、精忠新村數百人為大陳義胞外，均為客家。

3、高雄縣六龜鄉

六龜鄉現在共十二村，客家村有三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新寮村	新寮庄	
新威村	新威庄	
新興村	新威庄	由新威分成一村

(註)：六龜鄉除上述三村為客家村外，其餘各村均有客家，全鄉今約有 18000 餘人，客家人約 9000 餘人。

4、高雄縣杉林鄉

杉林鄉現在共七村，客家村有四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上平村	崁頂庄	鄉公所所在地
新庄村	新庄	杉林鄉最早開拓之村
月眉村	月眉庄	
月美村	月眉庄	或稱合新庄

二、前堆

1、屏東縣麟洛鄉

麟洛鄉於民國四十年由長治鄉析出成一鄉，全鄉共七村均為客家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麟頂村	麟洛庄	在麟洛庄北、東柵
麟蹄村	麟洛庄	1. 麟洛庄庄頭 2. 麟洛鄉鄉公所所在地
麟趾村	麟洛庄	麟洛庄尾
新田村	麟洛新庄	光復後由新庄、老田庄、新圍三小庄合併成一村，命名為新田村

田中村	上竹架下 上竹架下	光復後上下竹架庄合成一村，命名為田中村
田心村	田心村	
田道村	徑仔庄	光復後改名田道村

2、屏東縣長治鄉

長治鄉共十六村，客家村十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進興村	新潭頭庄	1. 新潭頭東半部，與河壩寮(上寮下寮)成爲一村命名進興村 2. 長治鄉鄉公所所在地
新潭村	新潭頭庄	新潭頭西半部，與三座屋、單座屋合併成一村
長興村	長興庄	俗名火燒庄，長興村爲長治最早開庄部落
崙上村	崙上庄	
德協村	德協庄	又稱竹葉林庄，德協於光復後分成二村，北爲德協村，南爲德成村。
德成村	德協庄	
香楊村	香櫟樹下	早基該地香櫟樹，其果實香櫟瓜，日據時改爲香楊
潭頭村	老潭頭庄	
復興村	份仔庄	光復後份仔，新威(荊桐腳)命名復興村
德榮村	下屋庄	光復後下屋與煙墩下、芎蕉腳合成一村，命名德榮村

三、中堆

1、屏東縣竹田鄉

竹田鄉現在共有十五村，客家村有十一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竹田村	頓物庄	鄉公所所在地
竹南村	頓物潭	頓物潭與新街合併成一村

糶糶村	糶糶庄	光復後糶糶庄與崙頂仔合併成一村
西勢村	西勢庄	光復後西勢庄與過溝仔合併成一村
南勢村	南勢庄	
頭崙村	頭崙庄	
二崙村	二崙庄	
美崙村	尾崙庄	光復後由美崙與中崙合併成一村
履豐村	溝背庄	光復後溝背與新屋下合併成一村
永豐村	五甲埔	光復後五甲埔改名
福田村	竹頭角 楊屋角	光復後竹頭角與楊屋角合併成一村，改名為福田村

四、後堆

1、內埔鄉

內埔鄉現在共有二十三村，客家村有十四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內埔村	內埔庄	1. 內埔鄉公所所在地 2. 民國五十八年內埔村分成二村 3. 內埔村為東半部，尚包括魚寮下、七份仔、竹東成一村。
內田村	內埔庄	民國五十八年三月，分內埔村西半部與溝背、埤頭下成一村。
東寧村	老東勢	光復後由老東勢與塘堵、新屋下成一村
東勢村	新東勢	光復後新東勢、凹仔底(大和庄)成一村
富田村	老北勢	光復後老北勢與溝背、新屋下、上和順林、中和順林、下和順林等小庄合成一村，更名富田村
豐田村	新北勢	1. 光復後改名豐田村，民國六十二年東半部析出振豐村 2. 豐田與上竹頭角、細庄仔成一村

振豐村	新北勢	1. 民國六十二年由豐田村析出一村名振豐村 2. 與西溝尾成成一村
竹圍村	竹圍庄	
上樹村	上樹山	
美和村	中心崙	光復後中心崙(忠心崙)改名美和村，並與羅經圈合爲一村
和興村		光復後由下樹山、牛埔下、茄苳樹下、竹山溝、柑園泥埤仔等小庄合併成一村，命名和興村
興南村	番仔埔	1. 光復後番仔埔與檳榔林、早仔角三庄合併成興南村 2. 檳榔林後來另成一村
義亭村	檳榔林	1. 民國四十一年二月由興南村析出成一村 2. 檳榔林庄更名義亭村
東片村	東片新庄	1. 光復後東片新庄改名爲東片村 2. 與軟窩(景興)合併成一村

五、先鋒堆

1、萬巒鄉

萬巒鄉現在共有十四村，客家村有八村，如下：

現 村 名	舊 名	備 註
萬巒村	萬巒庄	1. 萬巒庄一部分，光復後分出一村 2. 萬巒鄉公所所在地
萬和村	萬巒庄	萬巒庄一部分，光復後分出成一村
萬全村	萬巒庄	萬巒庄一部分，光復後分出成一村
鹿寮村	鹿寮庄	光復後由鹿寮庄與頭溝水合併成一村
硫黃村	硫黃崎	光復後由硫黃崎與三溝水合併成一村
泗溝村	四溝水	光復後由四溝水庄與溝背庄合併成一村
五溝村	五溝水	光復後由五溝水新庄與大林庄、得勝庄合併成一村

成德村	寮下	寮下包括日恭寮、妹姑寮、仲義寮、張屋寮、泉水坑寮等。通稱寮下，光復後更名爲成德村
-----	----	--

六、左堆

1、屏東縣佳冬鄉

佳冬鄉現在共有十二村，客家村有六村，如下：

現村名	舊名	備註
佳冬村	六根庄	1. 日據時改名茄苳腳，光復後分二村 2. 佳冬村是佳冬鄉公所在地
六根村	六根庄	1. 日據時改名茄苳腳，光復後分二村 2. 六根仍照舊名，稱六根村
昌隆村	東埔庄 昌隆老庄	光復後昌隆庄分成二村，東半部爲昌隆村
豐隆村	昌隆庄	昌隆西半部爲昌隆新庄，光復後昌隆西半部與武丁潭、三間屋合併成一村，命名豐隆村
萬建村	半徑庄 (半埂庄)	日據時改名半見庄，光復後改名萬建村
賴家村	下浦頭	光復後下浦頭與葫蘆尾(葫蘆頸)合成一村

(註)：石公徑(石峰徑)清朝時代原爲客庄，日據時改名「石光見」，光復後分成石光、玉光二村，現在已成福佬庄。

2、屏東縣新埤鄉

新埤鄉現在共有七村，客家村有四村，如下：

現村名	舊名	備註
新埤村	新陂頭 (新埤頭)	1. 新埤鄉鄉所在地 2. 光復後新埤與干三(萬興)、埔角、河壩底合成一村
打鐵村	打鐵庄	包括阿四寮、打鐵寮合併成一村

建功村	建功庄	建功與沙崙、番仔角、新竹寮合併成一村
南豐村	南岸庄	南岸與下寮(北岸庄)、豆腐寮、珠高寮合併成南岸村，民國六十八年八月改名南豐村

貳、六堆各鄉鎮的產業結構分析

六堆地區的客家鄉都是農業鄉，在工業的部份大多是農產品加工業與食品業為主，商業上並不是十分發達，只分布在各鄉村中幾個主要街道上，因為客家先民從大陸原鄉帶來了農耕與水利灌溉的技術，到了日本殖民時期，日本本引進現代化的水利工程更增進了六堆地區農田的生產量與耕地面積。光復後因稻米品種的改良許多原先一年一穫的稻田改種二穫的品種，機械化的引進後對產量的提升又增進不少，之後工商業逐漸發展都市化也開始成形，農村多餘的人力也加入了工商發展的行列之中，鄉村人口外流情況日益嚴重。

參、都市化與人口外流對客家庄的影響

在訪談中，客家鄉親對人口外流情況也顯得相當無奈，受訪甲提出：

客家庄因父母對小孩的教育相當重視，一旦有機會就會供給小孩到都市中讀書，所以小孩在外出讀書到出社會之後大都留在都市裏過生活，而不回家鄉發展，這也是造成客家鄉客家族群政治日漸低落的原因。而福佬人不一樣，他們對讀書不如客家人那麼有興趣，所以他們子弟留在鄉中的人口較多，再加上現在做農累又賺不到什麼錢因此客家庄的人口流失比福佬庄還嚴重，福佬人從事工商業的人較多所以其人口流動不如客家庄。

受訪者乙也提出同樣的看法：

他的庄內目前除了從事農業的老人以外，年輕人大都是本地的公教人員。

另外在訪談中又問到受訪者甲，那退休後搬回來住的人多嗎？甲回答：

不多，原因有一部份父母為了都市內小孩成家立業後，為了在都市謀生所以在庄內的房地產都賣了分給小孩了，而父母為了照顧孫子女也跟著在都市內定居了。他的好朋友很多都到加拿大去了，因為那裏老人福利較好。留在這裏因為民進黨政府搞得這樣，治安不好、吸毒的又多不安全。我這裏因為偏僻三不五時就停電，為了什麼原因你知道嗎，就是電線被剪了，抓到的不是失業的人就是吸毒的人。

根據受訪者甲與己的回答來分析，可以得到以下幾點推論：

- 一、農業的收入較低，因此客家子弟大多在外發展，父母年老了為了就醫方便又移往都市內養老，所以客家庄人口外流嚴重。
- 二、客家庄家庭較重視小孩教問題所以小孩多從高中時代就往都市就學，之後就業後就留在都市中發展了。
- 三、老年福利與社會治安也是客家庄老人家相當關心的事，在客家庄無法達到其養老的目的。

從佳冬鄉這二村的人口六年的人口數減少情況來看，豐隆村的人口減少比例比石光村來得大，這減少的人口除了死亡以外，也包括了戶口遷出的人口，在單純的農業村的人口流動率遠大於工商業較發達的村落。(如表 3-4)

表 3-4 佳冬鄉昌隆村與石光村人口數與戶數統計表

屏東縣佳冬鄉戶政事務所九十六年五月份現住人口數及戶數				
區 域 別	戶 數	人 口 數		
		合 計	男	女
石光村	775	2564	1340	1224
豐隆村	311	972	514	458

屏東縣佳冬鄉戶政事務所九十年一月份現住人口數及戶數				
區 域 別	戶 數	人 口 數		
		合 計	男	女
石光村	739	2665	1414	1251
豐隆村	291	1096	565	531

豐隆村是客家村，居民以從事農業為主。

石光村是福佬庄，居民除了從事農業外相當一部分從事工商業。

資料來源：屏東縣政府戶政課

肆、人口外流對客家族群政治的影響

六堆客家庄人口外流情況大於福佬庄造成的影響有以下二點：

- 一、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衰退。
- 二、福佬人地方政治勢力的提升。

以往農業發達時農會、水利會的運作大多在客家人手中，且擁有相當大的政治力量，甚至都在地方上造成地方派系，但是現在農業不行了，農會信用部大都被銀行接管，而水利會收不到水利會費，沒有錢就沒有力量了。

受訪者甲、丙、己都明白指出這點原因。

受訪者甲提到：

以往高樹鄉鄉長都是客家人，但是這二屆已換福佬人在做了，而且縣議員選舉中本選區客家人沒有人當選，因為客家庄的人口數已經比不上福佬庄了，同時經濟力量也不如福佬人，要怎麼選啊。

受訪者丙提到：

現在鄉村的農業根本無法賺到什麼錢，以今年的檳榔價格來看，簡直可用慘字來形容，其主要的的原因在於外國進口檳榔的價格較低，嚴重傷害到農民的收益。在農業景氣低迷之下，以往派系形成原因之一的水利會與農會也逐漸失去其原本的政治力量。

受訪者已提到：

在鄉下地方的選舉大多只看錢，鄉下人只有看眼前的利益，對於選誰對未來會比較好，他們比較不重視。

從上述的訪談與分析中，我們可得知目前六堆地區客家庄的普遍現象是，經濟情況隨著產業結構的改變下，傳統農業已不再是生產資本的最佳工具，若單靠傳統農業是無法如過去般的累積資本，因此年輕人外流現象是無法避免的，以往六堆客家地區「閩客各從其類聚合，呈現明顯分際，客家莊集中卻孤立」的政治類型，隨著農業的衰敗造成六堆客家人對農地的保有能力和保有意願下降，賣掉農地向外發展者眾，因此許多原來客家人佔多數的村庄到現在已經有所變化，在地方上的政治力量已不如以往，使得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實力大不如前。

第五節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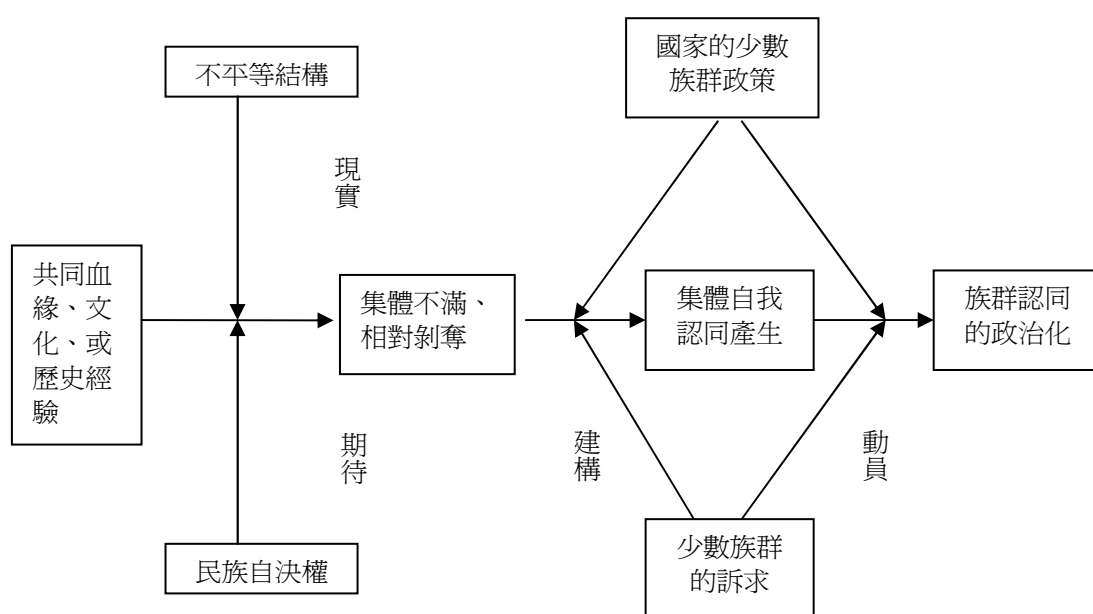
本章在說明六堆的起源與歷史，從六堆團練組織為了保衛鄉土建立開始，日據時期轉變為協助日警維護地方治安的輔助工具，光復後又轉變為一個文化象徵與祭祀組織。隨著時代的變遷，六堆在政府行政區劃之下分別劃為高雄縣與屏東縣的一部份。

六堆各鄉鎮的產業結構造成了今日經濟上的弱勢、人口持續外流，就目前的趨勢來觀察，直接的影響了六堆族群政治的發展，對於產業的該如何轉型其實也是六堆族群政治必需要立即面對的挑戰。

第四章 六堆客家族群認同

從 1980 年代開始，長久以來蓄積於社會底層的社會力突然湧現，社會運動如雨後春筍般一一浮現，長久以來國家以威權壓抑下的族群意識也逐漸抬頭，從以往臺灣社會扁平化的族群想像中解放出來。¹²³

圖 4-1：少數族群認同之政治化的架構



資料出處：施正鋒《族群與民族主義》，第 12 頁

從施正鋒教授所繪的圖 4-1 來看客家族群認同的政治化的過程可能遇到的問題，就有如政策的制定過程必需要有一個觸媒來引起，從族群對現實環境與心理的期待所造成的集體不滿與相對剝奪感的產生，爲了達到族群的訴求而建構與動員集體自我的認同，來面對國家的族群政策，這整個過程就是族群認同的政治化過程。以美濃的反水庫運動爲例，美濃鎮是六堆地區客家族群人口數佔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鄉鎮，美濃愛鄉協進會基於安全與其對鄉土的共同記憶、客家文化的維護而期待此一議案能在立法院被凍結預算而無法執行，並提出其他方案希望能改

¹²³ 在戒嚴時期，臺灣人民的族群想像，多以本省人與外省人做族群分類。

變行政機關的政策，但當時的國民黨政府卻不接受其意見，當時造成美濃鄉親的集體的不滿，進而產生集體自我認同來反水庫興建，美濃鄉親建構反水庫運動的論述並動員鄉親至立法院抗議，同時也結合六堆客家力量來反對興建水庫。

回顧六堆客家的開發史，原鄉客家人在面臨耕地不足、天災頻繁所造成人口壓力的因素影響之下，帶著共同血緣、文化、與歷史經驗來到了臺灣，並輾轉或直接來到下淡水流域進行開墾。

第一節 六堆族群的認同過程

壹、清朝六堆客家族群的認同

共同的血緣，指的是客家人開墾的傳統，以同姓宗親為號召來臺共同開墾，並成立各姓夥房，除了有利於農事的耕種以外，在當時面對原住於屏東平原的鳳山八社原住民與佔有天時地利的福佬人的壓力之下有利於自保分擔風險，並可促進農業資本的累積。

共同的血緣的初步界定是客家人的原鄉，之後又因客家人來臺後又因與福佬人的文化與語言上的差距之下，臺灣客家人宗族間的通婚又加深了客家人的血緣親密度，在當時因六堆客家人是採聚居開發模式，當時交通的不便之下，客家宗親除了在開墾時的互助外，宗族間的通婚也促使土地的集中度並減少外流的機會，形成客家人在屏東平原就形成十三大庄六十四小庄的客家庄。

客家人與福佬人在屏東平原的開發，從清領初期就有相當大的不公平形勢的產生，當時清廷的三大限制造就了往後客家人在臺灣發展的相對弱勢。這個弱勢情況我們可以從客家人所分布的區域與人口數量與福佬人的差異明顯的查覺。

1、施琅的渡臺三禁的移民政策。

在鄭氏東寧時期，因隨鄭軍來臺者大多來自福建，少數來自福建與廣東邊界的客家人，因此在漢人開墾臺灣的初期，福佬人即佔有人數上的優勢，並佔有大部份的交通便利與平原之地。日人伊能嘉矩在《台灣文化志》中就有記載這一段歷史：

有廣東嘉應州之鎮平、平遠、興寧、長樂等縣人入臺，欲於府治附近拓殖，因多閩人所佔，已無空地，乃於東門外墾闢菜園以維生計...

之後施琅的渡臺三禁中的第三條規定：

粵地屢為海盜淵藪，以積習未脫，禁其民渡臺。

該條禁令更是直接禁止客家人來臺，造成客家人在臺灣開墾時期的限制。雖是如此，但是原鄉的客家人因人口壓力之下，仍有相當多的客家人採偷渡的方式渡臺，但因政令上的限制，造成了在臺客家人的二個現象：

- (1)依附在閩人地主之下，做為長工或佃戶。
- (2)客家人往其他蠻荒之地開墾。

2、清廷對臺灣各族群無有效的約束力量

清廷官方無法有效控制福佬人、客家人與生、熟番間的衝突，反而利用族群間的矛盾取得其治理的容易度，常久以來造成四者間的心結，並因此而常有盜匪與出草情事的發生，因而造成客家人聚庄自保，聚庄自保相對來說也造成客家族群向外拓展的阻礙。

一、六堆客家族群的自我認同運動二階段論

客家族群的認同發生的特色，常是要有共同危害到共同利益或安全形勢時才

會出現，換句話來其實客家人是很能忍的族群。大陸學者對客家民系¹²⁴的遷徙過程的研究來看，客家人的歷史上的族群遷徙過程中即可說明，依羅香林與王東的研究中得知，客家的先祖是自中原區域向南遷徙，都是採逃避亂世的家世遷移模式。

第一階段、從夥房到客庄(聚庄自保)

清初客家先民來臺開墾的模式，剛開始時並未採用家族移民，而是經由個人再家族的模式，除了朝廷政令的限制以外，也和客家族群的保守心態有關。客家人在屏東平原的開發也是由各姓氏夥房做為基本單位，再由同姓夥房成立同姓的祭祀公業，之後再擴大為庄，庄的形成帶來了客家人在屏東平原的集村模式。庄的本身就帶有自己的防禦與生產交換功能，庄和庄之間在六堆組織尚未成立前並未產生制度性的互保功能。

第二階段、從客庄到六堆(聯庄自保)

朱一貴事件的發生，觸發了屏東平原客家族群聯庄自保的機制。朱一貴亂事規模大到官府都無法有效平叛，在亂世之中又發生亂軍之中福佬人與客家人的分裂，亂軍中發生閩客械鬥的情事，閩人因此藉故欲報復客家人，轉而向屏東平原的客庄進行攻擊，屏東平原的客庄在此一情勢之下，只好採聯庄自保的方式來面對，成立六堆團練。

二、六堆客家族群的自我認同運動所造成的影響

1、造成福佬族群與客家族群認同的分裂

客家人與福佬人間的族群關係本來都是認同在「被清朝統治的漢人身份」，在開墾之初客家先民與福佬人間常維持著佃農與地主的關係，客家先民在臺的落腳也先從閩庄附近開始，萬丹的濫濫庄就是閩客混居的

¹²⁴ 大陸地區不用族群來定位客家人，用漢民族其中的一個支系來分類客家。

例子。在屏東平原漢人當時的競爭對象是鳳山八社平埔族人，閩客是採合作的方式，各取所需。但隨著後期間客族群的耕地擴張與人口增加程度達到一定規模之後，二個族群間的族群界線也日益明顯，但大致上仍維持著一定的平和關係，直到朱一貴之亂後，六堆客家族群與清廷合作平亂並取得義民的身份後，族群地位一升一降之下，二個族群間的關係由合作轉為對立。

2、對立的族群關係造成社會族群的整合

六堆客家族群的自我認同運動在當時政治上取得了優勢地位，而在中北部的客家人也因族群對立的情勢的發生，閩客因此進行了族群遷移的整合運動，中北部客家人向桃竹苗臺地移動，南部客家人則向屏東平原六堆地區移動。而福佬人則因人數與時間上的優勢則佔有平原地區較多，南部福佬人向嘉南平原移動，北部福佬人則向臺北盆地與沿海平原區移動。其他少數未移動的者則被當地的優勢族群給同化了，人稱福佬客或客福佬。

貳、臺灣政治解嚴後六堆客家族群的認同論述

從清朝割讓臺灣開始六堆客家的認同由官方承認的地方團練組織，轉變成日本殖民統治時期協助日警維護地方治安的鄉里民團，其在六堆客家族群的地位，轉變為祭祀義民的祭祀組織，一直到國民政府來臺，戒嚴尚未解除前都維持著祭祀組織的角色，以竹田的六堆忠義祠為集會場所。

臺灣在 1987 年解除戒嚴，政治的變遷是這次第二次六堆客家族群認同運動的開始，但是因長久以來時空環境的變化下，六堆客家族群認同運動尚還處在論述階段，並未獲得共識，論其原因，徐正光提出了造成近代台灣客家人族群身分認同隱而不顯的歷史結構上的幾個原因可做為參考：¹²⁵

¹²⁵ 徐正光主編。徘徊於族群與現實之間：客家社會與文化。臺北市：正中書局，民 80，序。

- 一、在臺灣移墾史上，粵籍客家人的大量移民，比起漳、泉閩籍漢人渡臺時間來的要晚，人口比例也相對較少，移墾地區多為山邊丘陵一帶，就族群的發展而言，處於較不利的條件。此種社會人口特徵，也明顯的影響了後來族群關係的互動。
- 二、康熙年間的朱一貴事變、乾隆年間的林爽文事變以及其後的分類械鬥造成了嚴重的族群衝突和仇恨。客家人在前兩個事件中，為了保衛鄉土和生命財產，不得不協助清軍抗敵，變成了附庸政權的義民。此種族群間的歷史敵意在後來的分類械鬥中被激化，造成了無數生命財富的損失以及客籍移民的大遷徙。歷史不幸所造成的族群印記，常會在族群關係緊張的時刻，被扭曲詮釋成為合理化某種行動的藉口。
- 三、政治上的分化和利用。政治上的統治者慣常利用或製造族群間的緊張或相互抗衡來鞏固政權。帶有「義民」不幸歷史烙印的客家人，常會被認為不可信賴的，容易被政權用來作為分化控制的工具。這種被其他族群所認定的「原罪」意識使得客家人在族群相處上形成一種不易克服的障礙，因而產生一些極端的行為反應。有些人只好依附在政權的蔽蔭之下，享受現成的利益；有些人則儘量隱藏作為客家人的身份，以免引起族群關係的緊張；有些人則強烈認同別的族群，以求擺脫或洗刷「客家人」的原罪或污名。
- 四、經濟社會結構變遷。由於長期處於不利的移墾環境，所以傳統上客家人大多以農耕為生計，而閩籍漢人則因較富於經商的經驗及較多的資財，多有從事貿易和工業生產活動者。此種早期即已形成的階級結構，在以商業和工業為主的時代，使閩客間的族群經濟地位更加懸殊。就如早期閩客移民間的墾佃關係，在現代社會中，當客籍鄉村居民向都市流動尋求就業時，就不能不進入福佬人的企業作事，為了適應都市與企業中的族群文化，客家人遂產生了大量被同化的現象。

五、一元化語言文化政策的影響。共通的語言和文化是國家統一和社會凝聚的重要因素，但多種語言和文化自然成長和相互學習，亦可達到相同的效果。如果只強調一種官定語言的使用，排斥和壓抑其他語言，則不僅會斷喪多元文化的發展生機，亦會造成族群存亡的危機，引發強烈的抗議運動。日據後期的皇民化政策，強制實施日語，壓制本土文化，國民政府來臺後，厲行國語運動，忽視對於本地歷史和人文的瞭解，都造成了上述的後果。在一元化的語言文化政策影響下，社會中的弱勢族群所遭受的打擊更為沉重，臺灣原住民各族群的命運為一慘酷之事實，客家語言之大量流失，文化無法傳承發展，亦為無可否認之現實。

六堆客家族群的認同論述，在筆者與六堆客家族群人士的訪談中，大略可從幾個方向來努力，分別是強調語言的認同、地理區域的認同、生活與文化的認同，用這三個認用來取代早先的生存的認同，惟有將認同的論述明確化與生活化，才可激起保守性格強烈的六堆客家族群的認同。

第二節 語言的認同

就目前臺灣族群界線的界定，語言是個重要指標之一。臺灣經歷了兩次國語文運動，從日語到普通話(北京語)，我們可以發現臺灣各族群的母語在其族群生活領域中仍為常使用的語言。但是一但跨出自己族群所生活的領域，卻往往失去了母語的能力。根據客委會的調查統計資料顯示，都市化程度與會聽說客語的比例呈現反比，客家族群人口密度愈高的區域則會聽說客語的能力愈高。

壹、語言的意義

一、語言工具論：語言只不過是人與人的溝通工具罷了，語言統一有助於大眾的溝通。

二、語言權力論：但是我們反思日本與國民政府的國語文運動，又為何要用少數人的語言而來要求多數人來學習呢，因為語言的本身並不是如工具論者所說的使用方便，而是權力的運作下的結果。

三、語言文化論：語言是文化的一部分，多樣性語言就是多元文化的代表之一。

貳、母語存在的意義與現況

首先我們要先瞭解，為什麼我們要保存並學習客家話？語言既然只是族群界線的指標之一，那為什麼還要說客家話呢？我不會說客家話，但我知道我自己是客家人就好了不是嗎？這其實也是筆者本人的想法，但是直到有一天阿媽老了，父母把她接來城市裏居住，此時我發現我和祖母之間，竟然沒有一個能溝通的語言，多無奈的一件事啊。為什麼要稱自己的族群語言為「母語」了，這時候我才明白。

語言不只是單純的工具論者或權力場論者所說的工具或權力的表現，其實母語代表的是一種文化傳承與族群記憶，只有在用母語說出自己族群文化與記憶時，才會讓人感受得到族群的認同與情感。就如同你在國外旅行時，突然聽到你身邊的人說普通話的時候，你一定會問你是中國人嗎。

如何保存自己族群的母語呢？很簡單的一句話，認同自己的母語。如何認同自己的母語呢，語言的存續在於使用與認識它。今日的臺灣已走向各族群語言皆有教育權與傳播權的多元模式，但是這只是一把鑰匙，開鎖後要把門打開還是要用自己的手把它推開。國小的母語教學與客家電視臺、廣播電臺的成立，在唱片市場中也有客家專輯在出版。環境有了，也要客家族群認同客語傳承的重要性，客家人要自己先自重，才能要求別的族群重視自己，不要一味的抱怨福佬沙文主義或大中國主義造成客家語的快速流失，重要的是自己的語言認同是否存在。

在訪談過程中，針對客語的保存上，受訪者分別提出其個人的看法：

受訪者甲：

我在家中和晚輩交談一律使用客家話，所以我的孫子都會說客家話，而我的媳婦原本是福佬人，但是現在客語已經很會說了，甚至在外人家都認為他是客家人了。但是有多少人會像我這樣對晚輩嚴格要求呢！但是話說回來客家話在臺灣消失是遲早的事，現在大家出門在外用北京話是最方便的了，現在中國人強了，連外國人都在學北京話了，講客家話沒那個必要了嗎，現在大家都在說全球化，我想以後全世界可能會剩下九種主要語言，其他語言可能也會逐漸消失。我年輕的時候對客家話的保存盡了很多努力，但是成效並不是很好，現在我想在臺灣的客家話的消失是遲早的事了。

受訪者乙：

以前客家話是方言，在學校說客家話是被禁止的，現在國小有母語教學，我本身也有出相關的客家兒歌的CD，客家話要保存就要從小教起，所以現在客家鄉鎮的國小都有客語教學，這比以前好多了，至於客家話要如何保存，其實就是在生活上常接觸，自然而然就會保留下來，另外就是客家人要有自己的立委，在立法院中發言，才會有人重視，要不然沒有政府預算支持，政策就無法推動。

受訪者丙：

客家話其實越來越少人會講了，很簡單的道理嗎，小孩在家裏會講客家話，但是一旦上高中以後到出社會工作，在外面用不到客家話，久而久之也忘得差不多了，如果結婚了，另一半不是客家人那忘得更快，而所生的小孩如果不是客家家庭的長輩在帶，那要講客家話就更難了。

受訪者丁與己其看法和丙的看法都有類似的看法，在此不多做說明。

受訪者戊：

客家話為什麼越來越少人在講，其實就是客家人自卑嗎，以在代表會開會來講，明明大家都會聽說客家話為什麼很多時候都在說福佬話呢？很簡單的道理，因為客家人不把自己的語言當一回事。另外福佬人的沙文主義也很嚴重，明明會說客家話，但他們還是堅持要說福佬話，而不用以客家人為多數的客家話。

六堆客家族群要如何認同自己的語言呢？其實最重要的還是對自己母語的認同，公開場合要有能力說客家話，在生活中使用的語言才能稱之為母語，語言與文化的傳承是息息相關的，不會說客家話的客家人又如何去了解客家話中的語言藝術呢！另外在客語的推動上以下舉幾個方法來做為參考：

一、加強城鄉學校的交流。

透過校際間的學生互訪活動，來使得居住在城市中的國中小學生能融入客語教學的環境中，利用互訪活動來了解客家族群的文化與歷史。

二、公務機關的客語環境加強。

三、客家母語教學的生活化。

四、寒暑假期間客語學區的學校開設學童母語教學。

使六堆在外工作者的小孩能利用此機會讓小孩在家鄉學習母語，並體驗六堆客家文化，以建立原鄉情感。¹²⁶

參、母語對政治的影響

臺灣的族群歷史很明白的告訴我們，平埔族原本是存在相當多語群的族群，但是在日據時期皇民化的日語政策的推行之下，母語消失了，原本多樣化

¹²⁶ 在此指的原鄉是指客家六堆地區，讓六堆客家人的子孫能從小建立對六堆原鄉化的情感，

的族群名稱也被日本殖民者憑藉著其命名權力，在人口調查簿¹²⁷上強制命名為「熟番」。之後國民政府來臺，建立戶籍管理制度，在此同時「熟番」這個族群就在戶籍簿冊上莫名其妙的消失了，直到百年後的今日才回復了其中「凱達格蘭族」一族，取回名字權的族群並沒有太大的喜悅，因為他們早已不知其自己族群的文化與族民在何處，他們的族名只不過是爲了建立臺灣主體性中被消費的一個象徵。Kathryn Woodward 在《認同與差異》一書中提到¹²⁸：認同提供了一個特定的焦點，它把重點放在已被稱爲「文化的迴路」中某個環節之上。認同在文化中被生產、消費與管制，並透過再現的象徵系統，進而產生與我們可能採取的認同位置有關的意義。語言同時也是現代基本人權的一部份，語言的使用能力影響到政治權力、經濟資源與社會地位的分配，所以語言可以說是政治的工具之一，政治菁英必定會以政治力來決定語言的使用，用來維持或改變現有政治權力與結構關係，所以語言也是政治力的展現方式之一。¹²⁹

第三節 地理區域的認同

壹、六堆客家的地理區域

客家人的生活是和土地密切相關的，六堆本是個族群相像的空間，是下淡水流域 13 大庄與 64 小庄的聯庄自保的地方團練，六堆地區的地理特色是平原地形、水源充沛與水利設施完善。六堆地區在經過行政區劃後，分屬屏東縣與高雄縣轄區中，如圖 4-2、4-3 所示。

¹²⁷ 日據時期人口調查簿是日本為達殖民目的所做對臺灣住民的身世背景調查。

¹²⁸ Kathryn Woodward 編；林文棋譯。《認同與差異》。台北縣：韋柏出版。2006 年，p2。

¹²⁹ 施正鋒、張學謙。《語言政策及制定『語言公平法』之研究》。台北市：前衛出版，2003，p9~10。

圖 4-2 客家六堆的傳統區域認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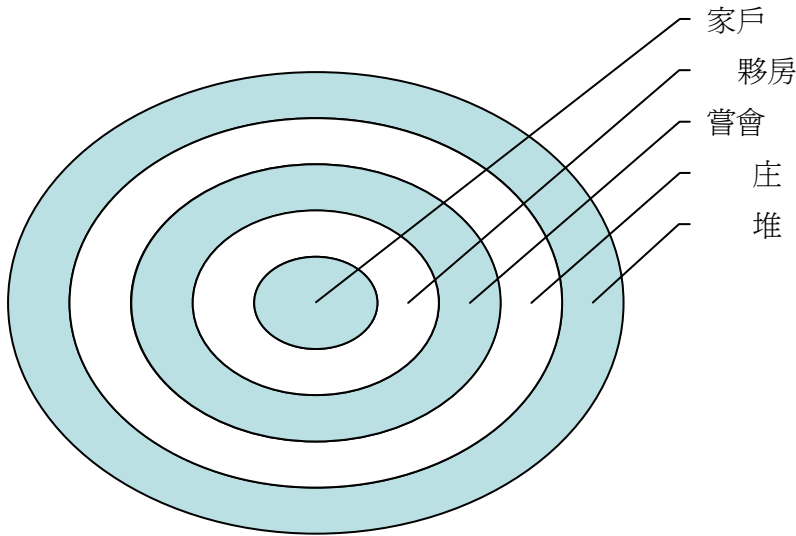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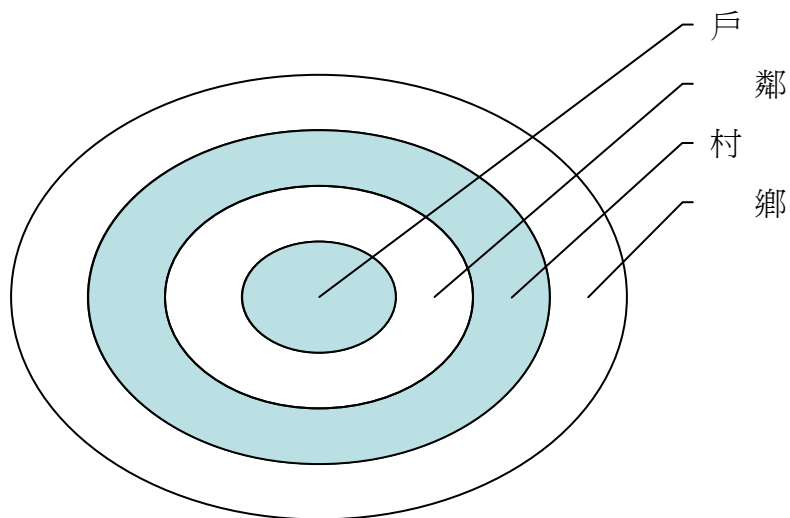


圖 4-3 現代行政區層級圖



自民國 87 年來，中華民國社區營造學會與台灣省政府文化處合作推動「大家寫村史---民眾參與式社區史種籽村建立計劃」。以結合地方人士與學者專家參與撰史的方式，完成了一部部有生命、有在地情感的地方史，這個經驗的結果也成功的塑造村民對自己所居住環境的加認識並加以認同。在六堆的村庄中，村史就

等於是各宗族的開發史，透過這個解構的過程，讓六堆客家人能多了解自己的生活區域的歷史與沿革。

貳、我的原鄉是六堆的意念重構

傳統的客家人是以夥房做為其生活起居之處，近年來因家庭人數減少，核心家庭取代了夥房。社區營造運動也在熱心公益的人士下一一展開，從環境的清潔活動到成立文化協會，社區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因此在地理區域的認同上，筆者認為將六堆解構為社區，從自我社區意識再向外推動六堆客家社區的自我認同是一條可行的思路，將六堆客家營造成適宜人居的福地。以位居南台灣的客家小鎮美濃為例，經由過去十年的「反建美濃水庫」運動，「護土護水」的觀念已深深滲進人民的日常思維與行動中，也拉抬了民眾的政治效能感。

鍾鐵民說¹³⁰：「若美濃水庫興建成為事實，對美濃客家文化將是空前大浩劫！」。洪馨蘭說¹³¹：「十年來，美濃社會力的能量幾乎在反水庫運動中被激發出來，但也因為高度地注視單一議題，幾乎是耗盡了能量，間接地侷限了我們關注美濃既存各種社會議題，我們在「後水庫時代」裡，將不放棄繼續營造美濃為「適宜人居」的福地，盡心力在環境教育的研究與社區推廣上；是一場「始於反水庫卻永無止盡的社區運動」。

我們看右堆美濃的反建美濃水庫運動的活動，主訴求放在「環境正義」，次訴求放在客家文化的保存，同時獲得環保人士與客家六堆的支持，其策略目標明確，由在地精神向外延伸，從現實面到學術面各方的論述皆強而有力的情況之下，公部門也只好知難而退，不能僅僅以成本利益法則來衡量生態與文化的價值，美濃水庫這一役給六堆客家人，實實在在的上了一課。

原鄉意像，六堆客家人稱大陸為原鄉，原鄉代表著來臺祖先在來臺前所居住的大陸故鄉，六堆客家人對原鄉的傳統想像限制了對六堆的認同。後現代理論提

¹³⁰ 中國時報，社會綜合版，1999.04.25

¹³¹ 生庇中心創刊號，選戰結束·美濃水庫終結的開始，2000.6。

供了原鄉的意像重構的理論基礎，後現代在有關認同與差異的政略回應了近代以利益團體主導的自由主義發展下的社會與文化的變遷，並提供了新的主題、運動與策略。

原鄉的想像不能再定位再遙遠的過去，原鄉意識是經由土地與生活經驗的累積而成的，就有如客家人與福佬人間的義民情結，我們不必要再為此提出任何的論述來解釋，因為那段開墾的歷史過程本身就是充滿了不確定性的，現在重要的是，對當今我們自己生活的空間中的土地與生活經驗的反思與檢討，建立新的原鄉意像，來定位原鄉。

第四節 生活與文化的認同

生活是文化的一部份，也是文化表現於外的行爲，六堆客家文化舉凡文學、音樂、戲劇、信仰、建築設計與近年來的社區營造與對土地的關懷，都可以看到六堆客家文化的獨特表現。

壹、以促進六堆客家認同爲主旨的社團簡介

六堆文化與生活的認同是六堆客家鄉親努力的方向，藉由社團的建立來保存六堆客家文化，六堆社團平時爲了其成立宗旨在運作，到了六堆有重大事情時也往往能挺身而出參與其中，發揮其影響力。例如：立法院的使用客語風波，這此社團就曾在內埔天后宮前表達支持客委會主委的立場等。，以下分別介紹其中若干社團：

一、六堆文教基金會

以發揚南部客家文化，維護六堆忠義祠之祭祀爲宗旨。

二、客家公益會

1992年4月5日一群關心客家文化未來發展的六堆鄉親，創設全國性的客家社團名為「客家公益會」採委員制，以發揚客家文化、爭取客家權益為宗旨。

三、六堆原鄉讀書學會

該會之任務如下：

- (一)帶動讀書風氣、開創研究風格，增進各領域之知識，為台灣人奠基。
- (二)定期或不定期舉辦研討會，建立辯證模式，以發揚台灣民主精神。
- (三)出版研究成果、期刊、書刊，為研究六堆文化建立資料庫。

四、六堆文化研究學會

六堆文化研究學會以調查、研究、紀錄、整理，與傳承、教學、推廣六堆文化及關懷社區營造為宗旨，並不定期編印出版相關著作，舉辦研討會等活動。

五、台北市六堆客家會

係依據人民團體法設立之非營利社會團體，為來自高屏九個客家鄉，旅居台北市之六堆鄉親，以及認同本會宗旨之本國國民，其宗旨為促進同鄉情誼，發揚客家忠孝、耕讀、團結合作之精神，並藉由聯誼活動、學術交流、經營理念、終身學習、教育關懷...等，來傳承六堆優良技藝、保存及推廣六堆民俗禮儀、維護六堆古蹟、規劃六堆休閒產業，以及發揚並推展六堆優良文化，以振興六堆客家社會力、影響力，促進族群和諧、國家安定、世界和平。

尤其發起人吳仁春先生等二十二人捐款肆拾餘萬元，加上台北市客家事務委員會參拾萬元補助款；於九十一年十一月二日在台北市正式成立，成立當天並舉辦喜相逢藝文活動，通過章程、九十二年度工作計劃及收支預算暨爭取政府補助款，推動客家文化研究、闡揚客家文化之臨時動議案，同時由會員票選理、監事三十二位，產生本會理事長。成立後在理監事們合議決策及會務工作人員確實配合執行之下履行本會之任務，殷盼會員們共同努力，參與六堆客家團隊，貢獻能

力及心力，為六堆客家之未來而奮鬥，並懇請中央、地方客家機關，多予指導及協助，俾使會務順暢，穩定成長，才不辜負六堆鄉親所託付之使命。

六、六堆風雲雜誌社

創辦於一九八九年二月十五日，旨在發揚客家文化，尋根探源，每年寒暑假亦率領大專青年下鄉服務，從事文化紮根工作，希望母語文化不會斷送在我們這一代手中而成了歷史罪人。此雜誌係「六堆人的麥克風·六堆文化的耕耘機」。

七、其他

各村文史協會、社區組織等，因限於篇幅無法一一介紹，但這些組織或協會往往是保存與發揚六堆客家文化與生活認同的第一線。

貳、以促進客家文化認同的社會運動

臺灣客家族群的社會運動的討論上，在本篇論文中採用三個時期、三個不同地區範圍與三個不同主題的例子來說明。「客家文化重建運動」的發生時期是在解嚴之後社會運動蓬勃發展的時期，1980年代的臺灣是在政治、社會與文化上各個層面都處於激烈的解構與重構的關鍵時代，全臺客家族群串連對國家歧視性的語言政策提出檢討的聲浪。而在「六堆青年愛鄉運動」的部份，當時的時空背景也是處於一個政治、社會與文化解構與重構的重要時期，1946年到1948年間正好是結束日本在臺殖民與臺灣光復的時代，當時六堆客家青年萬巒五溝水的劉紹興與佳冬昌隆庄的戴阿麟所發起，以喚醒我六堆客家意識與客家的忠義精神為號召，是個以六堆區域為主的社會運動。「美濃反建水庫運動」的時間則是在1992年開始至今仍尚未結束，其主要範圍在於美濃鎮，主題在於環保與客家族群文化保存的議題，由美濃愛鄉協進會、六堆客家社團與其他在地團體共同發起。

一、客家文化重建運動

由客家地區的各社團共同發起的針對族群地位不平等表達不滿的運動，1988年由北部的客家風雲雜誌社與全臺客家社團串連，在臺北發動「還我母語」運動，並組成客家權益促進會。提出以下三大訴求：

- 1、開放客語廣播電視節目。
- 2、實施雙語教育建立平等的語言政策。
- 3、修改廣電法第 20 條方言之限制條款為保障條款。

二、六堆青年愛鄉運動

1946 年光復初期的六堆客家地區的還我客家意識運動，以族群為己任的精神成立六堆愛國聯誼會，並於 1948 年舉辦第一屆的六堆運動大會，想籍由此喚起六堆團練意識轉化為對六堆客家族群的再現。現在該會雖已不存在了，其運作 9 年期間對六堆客家文化發揮了其階段性功能，同時也奠定了六堆文教基金會的基礎。

三、美濃反興建水庫運動

美濃鎮的客家人口密集度與人口數在客家六堆地區是數一數二的區域，在六堆客家是處在右堆，是六堆先民在屏東平原開發的最後一個區域，以農業為主要的經濟活動，以菸葉與稻米的種植為大宗。美濃的客家文化以保存完整著稱全台在全鎮人口中有百分之九十以上屬於客家籍，其濃郁的客家文化表現，是極富客家族群特色的鄉鎮，從衣飾、美食、屋宅、音樂，無一不充滿客家人在遷徙過程中為適應環境所創造出來的智慧。

美濃興建水庫的政策，造成了地方上的共同危機意識，近幾十年來因時代潮流的演變，許多特色正逐漸消失其原有的生存價值與脈絡，此時美濃水庫的興建更興起六堆客家鄉親的回彈，以鍾永豐等人所領導的美濃愛鄉協會便開始了這段抗爭的歷史責任，並獲得六堆客家鄉親的共同支援，此計劃才告暫時停止。

參、總結

在六堆客家文化與生活的認同上，有許多的六堆鄉親在努力進行著，從地方誌、雜誌到社區報的發行中我們可以看到這個努力的過程，但是這個過程面臨一個很現實的問題，資源哪裏來？要如何讓鄉親知道並進而參與的問題。

第五節 小結

在本章中，我們針對六堆客家族群的語言、地理區域、生活與文化的認同做了相關的介紹，其主要的目的是要讓我們了解「六堆客家的存在」是不可置疑的，不可否認的族群的力量來自於族群內部成員的自我認同，而這個認同的過程是隨著政治、經濟與社會的變遷而也會改變的，六堆客家族群要如何避免逐漸邊緣化的危機，其實是主要還是要靠六堆內部自己成員明白危機的所在，進而加以維護才是解決之道，而非僅靠外力協助下的支持。

六堆客家文化園區的興建是政府的施政作為，在地方上各界都在表達意見之時，莫要忘了硬體的興建必需要有軟體的配合，這個軟體便是六堆客家人如何認同自己的文化，而非僅是那華麗的廟堂，六堆客家人不要忘了六堆還有忠義祠的存在，一個深藏在六堆人民歷史中的英雄塚，今天六堆客家的之所以存在便是昔日忠勇公們努力下的結果，但是到了今日也許六堆的子孫們卻早已將其遺忘。

第五章 六堆的族群政治

六堆客家族群的族群政治的特色「客家莊集中卻孤立」，所造成的影響「閩、客各從其類聚合，呈現明顯分際，而客家地方政治居劣勢」。客家六堆族群政治是和六堆客家人來臺開墾的歷史有密切關係，客家人從大陸原鄉帶來了宗族制度，在土地開發上也展現了宗族開發的優勢，因客家人來臺大多以耕農為生，必需要配合水利工程的施作，同時又因客家人所開墾的範圍在原住民鳳山八社與福佬族群間，在防衛的需求上，客家人的群聚開發也提供了此一功能。

在族群內部關係上，夥房是家戶的基本組織，嘗會提供了宗親的經濟互助合作與祭祀的功能，六堆聚落的形成也在於聯庄自保的功能，在後期六堆也協助了客家族群在耕地競奪的力量。

第一節 從六堆組織到地方派系政治建立

壹、地方派系政治的形成原因

派系的概念界定，根據陳明通的解釋，派系有以下的特點：¹³²

- 1、基本構成單元是二元聯盟。
- 2、這些二元聯盟所構成的一套人際網絡的總稱，是一種「準團體(quasi-group)」。
- 3、是一種非正式團體。
- 4、行動與目標具有集體性。
- 5、目標在取得及分配公部門或準公部門的資源。

派系在地方叫地方派系在中央叫中央派系，二者是依活動地點層級的不同而做的相對分類。

Firth 對派系的定義：¹³³

¹³² 陳明通。派系政治與臺灣政治變遷。台北市：新自然主義，2001年，p13~p21。

¹³³ Firth.Raymond,1957 “Introduction in Indian and Overseas Indian Societes”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8:2191-215 轉引自蔡明惠著《臺灣鄉鎮派系與政治變遷》，p10。

「派系是特定情境下產生衝突的單位，且外顯的情形，是經由領導者與跟隨者之間個人權威的聯結，且彼此關係的建立，是於交換性的條件；因此派系是一種具有鬆散規則的群體。」

貳、臺灣的地方派系定義

國內學者張茂桂將地方派系泛指¹³⁴，地方上為共同利益與權力而一起活動的一群人，他從利益、關係與面子做切入點做地方派系的研究。另外趙永茂將其定義為¹³⁵：以利害為主，無正式組織而短暫結合的一群人，其領導是用個人關係，其活動是採半公開的。陳陽德認為¹³⁶「地方派系是指一群不具任何有形組織的地方有力人士，因意氣相投或利害一致而結合，並且有掌握地方事業機關與政府作為的團體」。

參、臺灣的地方派系形成原因

歸納國內學者對地方派系形成的原因，大致上可用二個主要面向：¹³⁷

- 一、基於傳統的人際關係所自然發生的。
- 二、國民黨政權為維持威權治所創造的制度設計。

肆、六堆客家地方派系

屏東縣的地方派系的形成始於 1954 年的第二屆縣長選舉時，二位候選人分別為張山鐘與林石城，但因國民黨提名林石城，現任縣長張山鐘仍有意連任，當時雙方在鄉鎮地區尋求鄉鎮地方派系勢力的支持，最後演變成地方派系的串連，形成張、林二縣級地方派系，所以屏東的地方派系是由鄉鎮開始而後再到縣級的，這也造成了政黨政治時代屏東縣縣級地方派系的迅速沒落。如表 5-1 所示

¹³⁴ 張茂桂，「地方派系的迷思」，聯合報 89 年 3 月 3 日。

¹³⁵ 趙永茂。臺灣地方派系與地方建設之關係。高雄：德馨室出版，1978，p20。

¹³⁶ 陳陽德，博士論文《臺灣民選地方領導人物變動之分析》，1978，p7~21。

¹³⁷ 蔡明惠。臺灣鄉鎮派系與政治變遷：河口鎮山頂與街仔的爭鬥。臺北市：洪葉文化，1998，p14~15。

表 5-1 屏東縣縣級派系統計表資料

縣名	派系		對立		性質				
	嚴重	數目	%	輕微	數目	%	無派系數目	%	性質
屏東縣	潮州鎮 萬丹鄉 恆春鎮 鹽埔鄉 滿州鄉	5	15.2	竹田鄉 枋寮鄉 佳冬鄉 林邊鄉 東城鄉 枋山鄉 屏東市 萬巒鄉 麟洛鄉	9	27.3	19	57.6	全縣性

資料來源：趙永茂。《台灣地方政治的變遷與特質》。台北：翰蘆出版社，1997。

六堆客家鄉鎮傳統派系

六堆客家地區的傳統地方上派系情況和當地宗族有相當大的關係，尤其是客家人佔優勢的鄉鎮，至於閩客混居的地區則延續著閩客對立的模式，目前則多由政黨政治所取代。以美濃鎮的政治人物早期政治人物的背景來分析，其最重要的就是經濟力量，其次就是受較高的知識教育與學經歷的豐富，才能在政治上有展現的機會，以當地的大地主家庭出身居多。從政後就招朋喚友結成派系則是美濃鎮的政治特色。

美濃鎮誌中，針對美濃鎮的政治派系做了相當詳細的說明。政治派系源起於二個主要因素：¹³⁸

¹³⁸ 美濃鎮公所。美濃鎮誌(上冊)。高雄：美濃鎮公所，1996.6，p340~397。

- 1、選舉活動與選戰競爭是派系形成的主因。
- 2、政治理念的相通與利益的結合。

在縣長選舉中高雄的紅白兩派源屬中國國民黨，無黨籍則為黑派。但美濃鎮的政治派系所呈現的情態又是「堆頭」的情況，派系沒有山頭。此一狀況也表現了客家人性格中的保守與自私的心態。

在其他的六堆各鄉鎮中，除了竹田鄉的派系政治情況還要看其整合的結果外，其他地方的派系政治大多被政黨政治所取代，原有的地方派系多因其內部成員政黨傾向的不同，而重新進行整合，在訪談過程中也證明了表 5-2 的情況。

表 5-2 六堆客家鄉鎮傳統派系情況表

鄉 鎮 名 稱	地 方 傳 統	現 在	性 質
新埤	客家、閩南	不明顯	
長治	客家、閩南	不明顯	
內埔	客家、閩南	不明顯	
竹田	賴派、吳派	分歧	鄉內派系
佳冬	蕭派、楊派	不明顯	
萬巒	客家、閩南	不明顯	
麟洛	徐派、馮派	不明顯	
高樹	溫派、楊派	不明顯	
美濃	分散的各庄頭	分散的各庄頭	

資料來源：臺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下---地方社會與族群政治的分析

伍、六堆政治生態與傳統

一、屏東六堆地區

屏東六堆客家鄉親佔全縣人口數約 2/10，福佬人 7/10，其他族群 1/10，因此

閩客調合在國民黨時期是影響政治資源與席次分配的主要因素之一，在屏東的政治傳統：縣長由多數族群的閩南人擔任，主任秘書或機要秘書的一位由客家人擔任。在縣議會的部份則議長由閩南人擔任，副議長由客家人擔任，另外在公法人的水利會部份與縣農會部份，則由客家人出任理事長，在省議員席次上則保留一席給客家人，這種政治資源的分配上是在國民黨一黨獨大的威權時期所採用的分配模式，以福佬人為主客家人為副，六堆客家基於現實環境考量也不得不接受這種分配模式。

另一種對屏東六堆族群政治的說法，則是由劉登松先生於〈六堆雜誌〉76年7月發行的一篇「三十六年前的六堆選舉」的文章中所揭露¹³⁹，該文中指出當時屏東縣六堆客家的政治職位的取得，是由六堆前輩協商下採用法國多黨制下的聯合內閣模式下第三黨立場取得與福佬人派系合作下取得。其主要的運作人物有：劉登松先生、蕭秀利先生、鍾幹郎先生、林朝宗先生。決定選舉戰術採用對於合作的人物之人選時，必須有利於客莊利益者為先決條件，並與對方候選人作交換票數而約定所要職位為條件，予以支持其當選。此方案同時也獲得上下莊地方上代表人物的支持並決議進行。當時福佬人的派系在選戰競爭下，不得不採取了與客莊合作的方式，而國民黨也不得不接受此一結果。

不論是以上哪種說法正確，基本上當時屏東六堆客家的選舉有以下幾個特色：

- 1、六堆客家族群士紳政治與家長政治的傳統。以鍾幹郎先生為例，鍾家在內埔庄本就是個大家族，他本人做過日據時期的台灣總督府評議員，光復後經營高雄汽車貨運公司事業有成，其女婿溫興春亦曾當選增額立法委員。
- 2、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力量的有限在縣級以上選舉必須尋求與福佬人派系的合作。在屏東縣縣長、縣議會議會、農會、水利會選舉在當時都維持著此一傳統，直到邱連輝先生與溫興春先生同時參選立委為止。
- 3、六堆客家的團結合作。當時在潮州所開的座談會決議之後，其後每逢縣級以上選舉屏東六堆客家的政治人物皆會在忠義祠開會以尋求共識。

¹³⁹ 轉引自客家的過去、現在與未來編輯委員會編。《客家的過去、現在與未來》。屏東市：客家的過去、現在與未來發行委員會，民80，p194~203。

二、高雄六堆地區

宗親與派系架構起美濃、杉林、六龜的政治傳統，是一個由高雄紅黑白三派與地方上地主、望族結合下的政治運作模式。美濃的地方政治因受限於地理形勢族群關係與產業經濟上的相似性，造成了其相當封閉的政治生態。且因其宗族力量在各庄頭都有，誰也不服誰的情況之下，高雄縣的三派地方派系在美濃並沒有一個能形成的政治山頭人物的出現。如圖 5-5、5-6 所示

圖 5-3 美濃鎮庄頭政治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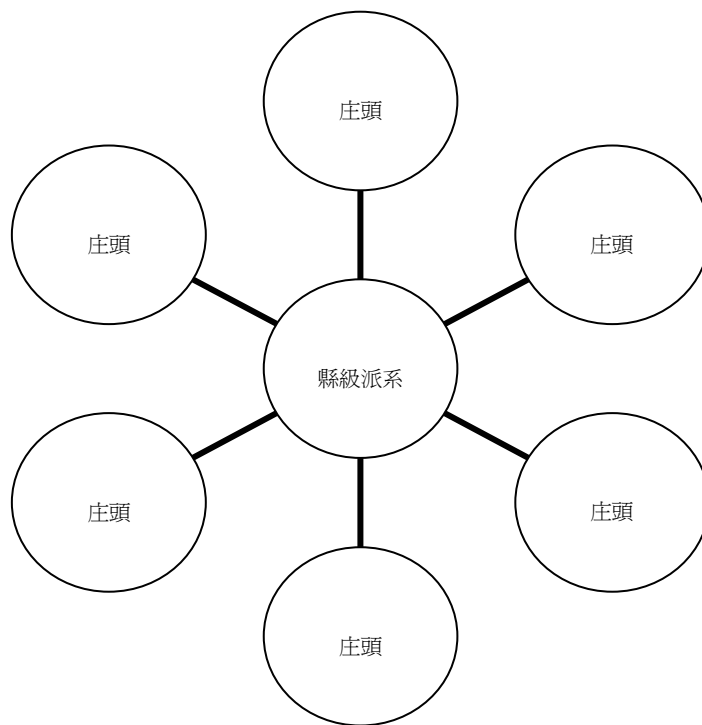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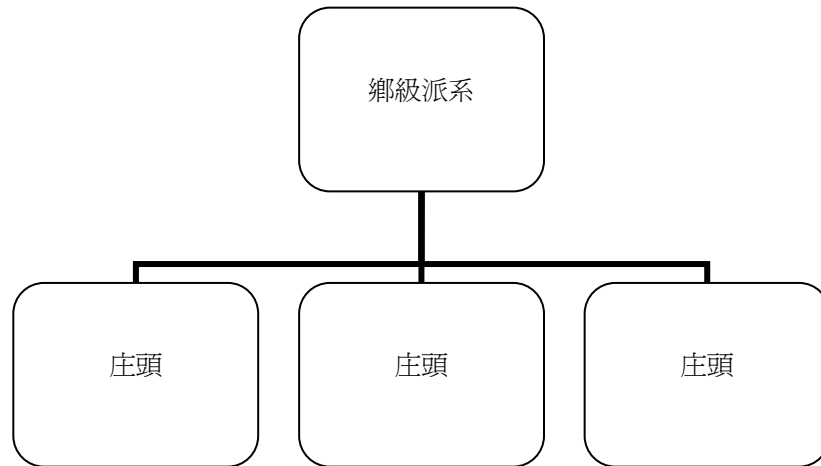


圖 5-4 鄉級派系整合圖（鄉內整合為山頭政治）



第二節 從地方派系的式微到政黨政治的興起

壹、屏東縣政黨與派系的關係

派系的「私」的成份與政黨「眾」的成份使二者在政治學中做了區別，政黨又因其處的環境不同而有不同的分類模式，在臺灣國民黨政府時期即被分類為威權統治下的一黨獨大的政黨，雖有其他政黨存在，但其他的政黨並沒有政策制定的能力。國民黨政府一黨獨大的政黨時期，在中央政府採行政黨集權的措施，在地方上則操控派系以避免地方派系菁英動搖其統治基礎，並藉由給予政治上的職位來攏絡菁英入黨以期能達到有效控制，同時也防止縣市間派系的串連。¹⁴⁰

在六堆地區國民黨也採用的模式，是以縣的派系做為整合的起點，再向鄉鎮進行整合，但是我們從表 5-4 和 5-7 來觀察，在客家鄉鎮中派系的分別基本上就不是相當明顯，在屏東縣的地方政治運作上，是鄉鎮先有自己的派系，之後的縣級派系才因應縣長選舉而張、林姓二位縣長候選人才分別找自己搭檔的地方派系，國民黨縣黨部才開始以張林兩派做屏東縣縣級派系的分類，由於縣級派系與

¹⁴⁰ 陳華昇，「威權轉型時期地方派系與選舉之關係：台中縣地方派系分析」，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 年。

鄉鎮派系之結合沒有牢固的誘因基礎存在，因此基本上張林兩派的分野只在於國民黨威權時期的縣級以上選舉才存在，存在之因也只是國民黨內的相互牽制作用而已。而在六堆客家鄉鎮的政治傳統主要還維持著宗族、地方士紳(庄長)與閩客的分類關係。如表 5-7 所示

表 5-5 六堆鄉鎮地方派系之演變

六堆鄉鎮地方派系之演變			
	1989 (苗蕙敏 1991)	1993 (王金壽 1994)	2002 年選舉
新埤	派系不明顯	無	無
長治	客家、閩南	無	無
內埔	客家、閩南	無	無
竹田	賴派、吳派	賴派、吳派	無 (重整?)
佳冬	老派、新派	新派、舊派	無
萬巒	老派、新派	無	無
麟洛	徐派、馮派	徐派、馮派	無
高樹	新派、舊派	新派、舊派	無
美濃	美濃鎮誌		美濃反建水庫運動開始
	選舉分紅白黑三派。但無領導者呈現各庄頭自立		重整

資料來源：1、苗蕙敏 1991《台灣地區地方選舉中派系所扮演的角色及其影響：七十八年屏東縣縣長選舉個案分析》，政大三研所碩士論文 2、王金壽發表於 2002 年台灣社會學年會，台中：東海大學。12/14-15。3、美濃鎮誌 4、臺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下---地方社會與族群政治的分析

表 5-6 第十六屆屏東縣縣議員第三選區六堆客家議員得票率一覽表

地 區	姓 名	得 票 率	地 區	姓 名	得 票 率	地 區	姓 名	得 票 率
潮州鎮	賴耀熙	1.96%	潮州鎮	曾世郎	0.50%	潮州鎮	曾勳任	1.71%
萬巒鄉	賴耀熙	6.56%	萬巒鄉	曾世郎	3.41%	萬巒鄉	曾勳任	20.99%

內埔鄉	賴耀熙	6.40%	內埔鄉	曾世郎	19.63%	內埔鄉	曾勳任	5.24%
竹田鄉	賴耀熙	26.70%	竹田鄉	曾世郎	3.37%	竹田鄉	曾勳任	6.05%
新埤鄉	賴耀熙	4.08%	新埤鄉	曾世郎	1.31%	新埤鄉	曾勳任	7.18%
枋寮鄉	賴耀熙	0.28%	枋寮鄉	曾世郎	0.04%	枋寮鄉	曾勳任	0.09%
泰武鄉	賴耀熙	5%	泰武鄉	曾世郎	2.50%	泰武鄉	曾勳任	5%
來義鄉	賴耀熙	0%	來義鄉	曾世郎	0%	來義鄉	曾勳任	0.84%
春日鄉	賴耀熙	0.55%	春日鄉	曾世郎	0.55%	春日鄉	曾勳任	0%

資料來源：中選會資料庫

(在山地鄉泰武、來義、春日因一般選民很少，所以相對比例較高)

貳、六堆客家的縣級選舉現況----以屏東縣第十六屆縣議員選舉為例

採用屏東縣的縣議員選舉觀察的原因，首先因為它是跨鄉鎮選舉，較容易比較出客家鄉村與福佬鄉村的族群投票傾向，其次縣議員選舉是培養未來中央民代候選人的重要場所。採用第三選區的用意，在於第三選區六堆客家選民較多，涵蓋範圍較廣且集中。高雄縣的美濃鎮的部份，則因其跨出筆者的訪談區域與選舉觀察區，分析上有其困難度，因此在右堆美濃鎮的部分，留待未來有機會時再來研究。

以第十六屆屏東縣縣議員選舉為例，六堆客家人共選上 5 席，其中第一選區屏東市選上 2 席，李世斌是邱連輝的女婿、邱名璋是邱茂男的兒子，二者都代表民進黨，在這二位的選票分析上，因屏東市的都市化程度較高，閩客界線並不明確，因此二者的當選原因除了政黨提名因素外，其父執輩在客家六堆都佔有一定的影響力，這可能是他們主要當選的因素，另外在本人對當地客家選民的訪談上也證明了這一點。在其他六堆客家鄉鎮的佳冬鄉、麟洛鄉、長治鄉與高樹鄉的部分則因其選區劃分的關係，六堆客家人在該選區中佔少數，選舉中也未有六堆客家候選人當選，所以先不討論。

第三選區中的內埔、萬巒、竹田、新埤三鄉鎮是六堆客家的集中地區，閩客界線較為明確，因此在此用來做六堆鄉鎮地方的派系與政黨的比較相當適合。應

選 11 席，六堆客家選上 2 席，後來因沈文傑因賄選買票被判刑而又遞補一名曾勳任，六堆客家才勉強湊上三席。

六堆這三席縣議員中，除了賴耀熙與曾勳任是競選連任外，曾世郎則是代表民進黨由內埔鄉鄉民代表轉戰縣議員，在投票率的數據上顯示賴耀熙代表竹田鄉，其曾任竹田鄉長在竹田鄉有一定的優勢。而曾勳任則是萬巒人，有連任優勢，在萬巒也取得相對多數的票數。曾世郎則是民進黨提名，以其在代表任內的成績在內埔鄉取得優勢。見表 5-8

其中二位當事人丙與丁在訪談中提到，客家族群身份、地域、政績是其選舉獲勝的三個主要因素，訪談中也提到內埔鄉沒有派系的問題，只有閩客的分別。在竹田鄉的部分，訪談中也指出派系的問題在於鄉長本人的做事風格，鄉長若能在鄉內取得認同，那派系力量自然減弱。

政黨對鄉級選舉基本上影響不大，但從長久地方政治的發展來看，隨著人口的外流減少與地方財源不足的情況下，鄉級選舉是否還有存在的必要其實還是有待商榷的。¹⁴¹

但是在地方制度法還沒修正之前，鄉鎮長與代表的選舉還是在進行著，受訪談者有人表示，選舉區太小的選舉反而造成民主政治的絆腳石，有心人士可用少數的選票就選上代表在鄉內胡作非為，影響鄉鎮公所的運作。

現在一般人的感覺是：縣議會中客家籍議員不團結，大家都爲了黨派，爲了私利常常彼此傷害。相較於以前，議會的客家議員就比較團結，那時每當要做預算分配時，大家都會聯絡，尤其當年六堆忠義祠要改建時，表現得最團結，每個客籍議員都是改建委員之一。¹⁴²

表 5-7 內埔鄉第十六屆屏東縣縣議員選舉各村得票率一覽表

¹⁴¹ 訪談記錄。

¹⁴² 曾彩金主訪：溫蘭英、張春菊、黃瑞芳紀錄整理，《邱連輝老縣長口述歷史訪談記錄》。屏東市：屏縣六堆文化研究會，2006，p31。

村名	候選人	得票率	候選人	得票率	候選人	得票率
內埔鄉內埔村	曾勳任	6.89%	曾世郎	32.34%	賴耀熙	9.48%
內埔鄉內田村	曾勳任	8.96%	曾世郎	31.16%	賴耀熙	11.36%
內埔鄉興南村	曾勳任	8.57%	曾世郎	32.06%	賴耀熙	12.10%
內埔鄉義亭村	曾勳任	6.20%	曾世郎	20.84%	賴耀熙	8.19%
內埔鄉美和村	曾勳任	6.77%	曾世郎	45.02%	賴耀熙	8.60%
內埔鄉和興村	曾勳任	5.03%	曾世郎	48.79%	賴耀熙	9.92%
內埔鄉東寧村	曾勳任	7.87%	曾世郎	21.44%	賴耀熙	7.61%
內埔鄉豐田村	曾勳任	7.14%	曾世郎	21.80%	賴耀熙	9.24%
內埔鄉振豐村	曾勳任	6.83%	曾世郎	25.55%	賴耀熙	9.36%
內埔鄉富田村	曾勳任	9.15%	曾世郎	23.22%	賴耀熙	16.11%
內埔鄉竹圍村	曾勳任	5.01%	曾世郎	20.14%	賴耀熙	9.82%
內埔鄉東勢村	曾勳任	6.11%	曾世郎	26.19%	賴耀熙	7.43%
內埔鄉東片村	曾勳任	18.23%	曾世郎	23.30%	賴耀熙	4.91%
內埔鄉上樹村	曾勳任	12.10%	曾世郎	18.48%	賴耀熙	7.85%
內埔鄉老埤村	曾勳任	0.54%	曾世郎	2.57%	賴耀熙	0.74%
內埔鄉中林村	曾勳任	0.21%	曾世郎	1.68%	賴耀熙	0.31%
內埔鄉龍泉村	曾勳任	0.32%	曾世郎	1.01%	賴耀熙	0.38%
內埔鄉龍潭村	曾勳任	0.61%	曾世郎	0.95%	賴耀熙	0.07%
內埔鄉建興村	曾勳任	0.74%	曾世郎	2.07%	賴耀熙	0.15%
內埔鄉大新村	曾勳任	0.35%	曾世郎	1.66%	賴耀熙	0.35%
內埔鄉黎明村	曾勳任	0.35%	曾世郎	2.13%	賴耀熙	0.71%
內埔鄉隘寮村	曾勳任	0.14%	曾世郎	2.50%	賴耀熙	0.28%
內埔鄉水門村	曾勳任	0.45%	曾世郎	4.46%	賴耀熙	0.22%

粗體字代表客家村，細體字代表閩南村

資料來源：中選會資料庫

筆者針對目前客籍議員進行抽樣訪談，在訪談過程中發現候選人常因選票來源的重疊的結果，造成彼此的心結，不僅在議會中不會互相合作，反而有扯後腿

的現象。這就是在訪談過程中常有人提出的，客家人常常是心胸狹窄的，見不得人好的心態，完全沒有以前的團結對外的共識。客家鄉親對於政治的失望，我想這些縣議員是要負起相當的責任。

參、縣長選舉

在高雄縣部份，客家人出頭的困難度大，因高雄的六堆客家鄉親人口所佔比例相當低，集中在美濃鎮、杉林鄉與六龜鄉，在高雄縣的自治史上尚未出現六堆客家鄉親當選過縣長。屏東縣的部分，客家鄉親也相同是佔人口的少數，當選縣長的機會不高，因此在屏東縣自治史上在國民黨時期皆由國民黨內進行縣內整合為主，除了第五屆出現青年黨籍的黃振三出來競選外，其他時候都是採提名即當選的同額選舉。

民國七十年的第九屆縣長選舉六堆客家人邱連輝以黨外的身份挑戰當時的國民黨提名的陳恆盛並當選。創下屏東地方自治史上第一個以黨外身份當選縣長，同時又是六堆客家人的記錄，回顧邱連輝的從政背景與經歷試著找出其當選縣長的因素：

學歷：台灣省立行政專校〈中興大學前身〉司法行政科畢業

表 5-8 邱連輝從政經歷

民 國	經 歷
47	26 歲擔任內埔中學初級部老師
48	以黨外地方上馮派身份當選第四屆麟洛鄉長
53	以國民黨身份連任第五屆麟洛鄉長
57	第七屆屏東縣議員〈一鄉一席保障時期〉加入縣級派系張派
62	第五屆台灣省議員
66	退出國國黨，第六屆省議員
70	第九屆屏東縣縣長
74	第十屆屏東縣縣長連任失敗

76	當選第一屆增額立委，加入民進黨
81	當選第二屆立委

資料出處：邱連輝老縣長口述歷史訪談紀錄 2006

事後其競選總部探討邱連輝縣長選舉之役成功的原因有：¹⁴³

- 1、國民黨內部鬧分裂，地方派系擺不平。
- 2、訴求正確，打動人心。
- 3、國民黨擅用組織戰，黨外則用文宣戰。

自從邱連輝之後到目前為止，六堆客家已無能讓兩黨提出的縣長候選人了，屏東縣的縣長選舉形成兩黨對決模式，派系運作影響力已經式微了，政黨政治取代了以往的派系政治。民進黨在客家鄉鎮取得較優勢地位，已連任三屆縣長。¹⁴⁴

表 5-9 第十五屆屏東縣長國民黨與民進黨候選人在六堆客家鄉鎮得票數比較

地 區	姓 名	得 票 數	得 票 率	地 區	姓 名	得 票 數	得 票 率
屏東縣長治鄉	曹啓鴻	7788	47.10%	屏東縣長治鄉	王進士	6202	37.51%
屏東縣麟洛鄉	曹啓鴻	3866	53.61%	屏東縣麟洛鄉	王進士	2674	37.08%
屏東縣高樹鄉	曹啓鴻	8345	55.68%	屏東縣高樹鄉	王進士	4736	31.60%
屏東縣萬巒鄉	曹啓鴻	6860	56.68%	屏東縣萬巒鄉	王進士	3744	30.93%
屏東縣內埔鄉	曹啓鴻	15619	52.29%	屏東縣內埔鄉	王進士	11067	37.05%
屏東縣竹田鄉	曹啓鴻	5734	52.28%	屏東縣竹田鄉	王進士	3674	33.50%
屏東縣新埤鄉	曹啓鴻	3274	47.84%	屏東縣新埤鄉	王進士	2571	37.57%
屏東縣佳冬鄉	曹啓鴻	6539	56.45%	屏東縣佳冬鄉	王進士	3614	31.20%

民進黨-曹啓鴻當選 國民黨-王進士

資料來源：選委會資料庫。網址：<http://www.ccc.gov.tw>

¹⁴³ 曾彩金主訪：溫蘭英、張春菊、黃瑞芳紀錄整理，《邱連輝老縣長口述歷史訪談記錄》。屏東市：屏縣六堆文化研究會，2006，p123。

¹⁴⁴ 13、14 二屆為民進黨蘇嘉全擔任屏東縣縣長。

肆、立法委員選舉

第六屆立委選舉六堆客家子弟在全臺共有 5 位¹⁴⁵當選，親民黨 4 席、台聯黨 1 席，但在屏東縣六堆客家自己的大本營卻無人當選。在屏東縣六堆客家共有二位候選人出來競選，分別是臺聯黨所提名的藍群傑與民進黨所提名的邱議瑩(尋求連任)。二者都以六堆客家人支持六堆客家人為號召結果雙雙落選，分居落選的第一、二名。

六堆風雲雜誌分析藍群傑敗選的原因：¹⁴⁶

- 1、民進黨在屏東執政，導致人口外流，造成立委席次減少，由 7 席變 6 席。
- 2、藍群傑沒錢買票，也不屑買票。
- 3、沒有打組織戰，基層不夠深入。
- 4、文宣打法錯誤，沒有高度激起客家危機意識。
- 5、競選團隊沒有發揮組織與整體戰鬥力量。

筆者整理與當事人訪談結果後則發現：

- 1、造勢時機太早，造成鄉親未能一鼓作氣做選擇。
- 2、選舉花招的影響，某政黨透過簡訊進行分化，讓客家鄉親以為藍群傑穩贏的，而將票投給其他政黨人選。
- 3、欠缺選舉經費。
- 4、欠缺個人選舉特質。
- 5、無法獲取得福佬人的支持。
- 6、買票風氣盛行。
- 7、選黨不選人的選民。

¹⁴⁵ 美濃鎮：鍾紹和、鍾榮吉(親民黨不分區)，林郁芳(原籍高雄縣杉林鄉，親民黨台北選出)、傅崑萁(原籍高雄縣美濃鎮，親民黨花蓮選出)，羅志明(本籍屏東縣佳冬鄉，台聯黨高雄市選出)。

¹⁴⁶ 六堆風雲 2004，110：4。

第三節 六堆族群政治的未來

壹、六堆客家大老的建言¹⁴⁷

筆者借用兩位客籍大老在接受訪談時所提出的建議進行說明，分別是邱連輝與溫春興：

一、邱連輝

邱連輝在其訪談記錄中的對從政客家青年的建議：

- 1、語言能力。流利的閩、客語，才能拉攏客家與福佬人的選票與精通一項外語，英、日語擇一以能增進新知。
- 2、學歷與專業能力。
- 3、有本土意識，台灣優先的堅持。
- 4、具備基本的法學素養。
- 5、強烈的企圖心。

二、溫興春

在較早的縣議會客籍議員曾有 12 席之多，而且很團結，所以一直維持閩籍議長、客籍副議長的生態平衡，當時的水利會、縣農會也一樣，正副首長閩客共治，直到邱連輝當縣長時，這種閩客平衡就消失了。如果六堆客家人要重振團結氣勢，應多培植年輕朋友，由青年輩來主導，年長的最好退居幕後，以後的發展，就交給年輕人去接棒。當然，最重要的是不管環境如何演變，大家都要捐棄成見¹⁴⁸，才能形成共識，客家團結才能壯大力量，才能源遠流長。¹⁴⁹

¹⁴⁷ 六堆大老，有一些人認為不存在，但多數政壇上的六堆客家人都會想到邱溫二位先生。另外徐傍興是大家公認的現代六堆客家第一位大老，他創立了美和中學、美和技術學院，終身奉獻在教育、醫學領域。

¹⁴⁸ 邱溫二人曾因共同參選立委時誰代表六堆客家發生助選員間的不滿，不過後來雙雙當選，邱連輝當時代表黨外，溫興春則代表國民黨。

¹⁴⁹ 曾彩金總編輯/張春菊等訪問紀錄。溫興春校長口述歷史訪談記錄。屏東市：屏縣文堆文化研究會，2006，p124-125。

貳、新客家人意識

美濃的政治傳統上，是一種「堆頭政治」的現象，沒有所謂的真正的山頭。從近十年來的選舉來觀察，成就了對內分散對外團結的現象，也造就六堆客家除了在美濃地區因反水庫運動的帶動之下，一群年輕一輩的子弟在當地進行了相當豐富多元的社區營造事業，不論地方誌的撰寫、社區報的發行與社會大學籌辦豐富了該鎮的文化，也促進了美濃鎮鄉親對土地共同情感，在天下雜誌全台 319 鄉的評比中，得到了最友善的城鄉的第一名。林生祥是一個例子：¹⁵⁰

林生祥是美濃土生土長的客家子弟，從小就在客家山歌和八音的環境裡長大，「種樹」專輯描述 90 年代末期，美濃青年自都市返鄉後，尋找農村生活的價值，也是林生祥與許多返鄉青年的情感投射。林生祥在台北求學時組了「觀子音樂坑」，積極聲援反美濃水庫運動，開始與當時任美濃愛鄉協進會總幹事的鍾永豐合作，多年來林生祥作曲、鍾永豐作詞，一直是緊密的搭檔。參與反美濃水庫運動後，林生祥認真思考，決定返回家鄉。

鍾鐵民指出：¹⁵¹

發展客家文化，既能表現客家精神又能顯出客家特質。比如文學、美術、音樂、建築等等，不是守舊古老的，而是新的，能適應新的世界的。如此，不必時時向別人強調傳統客家人的優秀，強迫別人認可，然後由別人的認可來肯定自己。有足以自豪的新文化，自然客家人本身對自己的族群有心，族群的意識也就很堅強了。

¹⁵⁰ 【聯合晚報／記者梁岱琦/台北報導】，林生祥 唱出對土地的愛，2007.06.17 03:29 pm
網址：<http://www.udn.com/2007/6/17/NEWS/ENTERTAINMENT/ENTS1/3891736.shtml>

¹⁵¹ 『自立晚報』本土副刊，1991.2.24

參、六堆客家族群政治該努力的方向

- 一、如何向公務部門，表達六堆人對資源分配，預算編列的看法與要求。
- 二、從中央到地方、政府推動不少文化政策與活動，如何提升六堆客家人的重視與參與。
- 三、如何加強六堆各鄉鎮政治人物的橫向聯繫與合作。
- 四、如何提升六堆客家人的文化素質，以提升客家對自己語言文化的重視。
- 五、如何加強六堆主要社團的經營與青壯領袖人才的養成。
- 六、六堆客家如何經濟轉化與傳統再造的問題。

在訪談過程中，六位受訪者，分別對六堆客家的族群政治的未來做了以下的表示：

受訪者甲指出：

其實屏東的六堆客家族群從我和另外一名候選人共同競選立委之後，因為他不遵守當時忠義祠的決議，屏東六堆客家族群在那時候就分裂了，現在要重新團結已經很難了。現在的農會、水利會已經沒有什麼力量了，很簡單的道理就是農民賺不了幾個錢嗎，所以六堆是不行了啦，哪有什麼族群政治，那是以前的事了啦。六堆客家未來在政治上還是會持續被邊緣化。

受訪者乙指出：

六堆客家族群的政治力量還是存在的，以我本身的選舉經驗來說明，客家人在客家庄還是拿得比福佬人票高得多，我本身是從事教育所以我的政見也以教育為主軸，六堆客家族群在政治上較弱勢的原因是因為人比較少，在現在立法委員選舉辦法改了以後，單一選區的選區劃分，客家人在屏東縣以第一選區選上的機會最高。只要客家候選人能好好利用政黨票，在加上客家人取得共識下的族群票，其實當選的機會還是蠻大的。而六堆客家族群團結最大的阻礙在於容易被買票且又有見不得人好的心態。

受訪者丙指出：

客家人在政治上被稱為隱形人的原因，我想可能是客家人的心態多獨行俠，像現在在議會有的客家議員就是這樣，現在六堆地區的族群政治跟以往的家長說投誰就投誰的時代已經過了，而且現在六堆客家大多務農，現在農人的收入不好，經濟能力差，因此對政治參與度不足，也容易被買票。

受者者丁指出：

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現在最大的問題就是欠缺一個可為大家信服的領導人，在政治上也因為福佬人的沙文主義心態也對客家人不利，在選舉時支持我的選票大多也是附近的客家庄，在我選舉的時候宗親與政黨的屬性也給我有些幫助。對於六堆族群政治的未來，我覺得客家人要以客家優先，要有一個超然且獨立的組織，在選舉時由客家地區各社團提名共同支持的候選人，候選人必須要是客家菁英且有一定的學識，六堆客家人在政治上才會有希望。

受訪者戊指出：

現在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因為客家人的不團結，所以選舉逐漸都由政黨在主導了，在我的支持者來說，也是以客家鄉親為主，因為我們這客家人還是佔多數，福佬人要選上鄉長的前提是必須要有二個實力相當的客家候選人出來，福佬人才有贏的希望。對於客家族群政治的未來其實不看好，因為福佬人沙文主義的心態，對客家人會排斥，以後政黨的影響力會愈來愈大，六堆客家族群政治也許形式上會存在，但是實質上力量會愈來愈小。

受訪者己指出：

六堆客家人現在在政治上並不是很團結，經濟能力也不是很好可能是這樣所以才會有人說客家人是政治上的隱形人吧。在鄉下這種基層選舉，其實還是有錢好辦事的。客家人政治上的特色是見不得人好，對公共事務又只會說而不參與也不重視，客家族群政治的未來我並不看好，因為現在的選舉在政黨與人情的包袱之下，要客家人支持客家人很難。

第四節 小結

在本章中，針對屏東六堆客家的選票分析與觀察，同時輔以訪談做佐證，我們可以發現，大部份的六堆客家人在政治上是冷漠的且不團結的，政黨的影響力逐漸凌駕在族群之上。追究其因我們可以整理出以上幾點發現：

- 一、政黨擁有選舉資源豐富。政黨有固定的黨費收入與政治獻金，同時也多少有些公部門行政資源的協助，在選舉過程中也可用黨內具有知名度的政治人物站臺助選，協助拉抬知名度與形象。
- 二、屏東六堆客家的不團結。目前檯面上的大老級人物因政黨屬性的不同與選舉時的疙瘩，而從未在公開的場合之中，宣布支持客家的候選人，不僅如此反而幫自己所屬政黨候選人站臺。例如：立委候選人藍群傑在二次立委選戰中皆在客家鄉鎮拿最高票，但卻都以第一高票落選。
- 三、六堆客家的政治人物欠缺爭取福佬人的選票的能力。從歷次鄉級以上民代選舉中，我們可以看到六堆客家候選人得票數集中在客家人居住區域，往往無法克服福佬人沙文主義的迷思，有時我們在怪其他族群時，為什麼不反過來想為什麼福佬人能在客家庄取得的選票遠比客家人在福佬庄取得的票來得多，不能一味的說客家人容易受買票或不團結。在我的個人觀察結果發現，福佬人民代或首長對選民的服務往往做得比客家人民代或首長來得好。但是六堆客家的政治人物往往不承認此一事實。

第六章 結論

六堆客家大老邱連輝在他的回憶中寫著：¹⁵²

客家人如果再這樣繼續分裂下去，只有注定與政治之路越走越遠。我倒覺得客家人不如從實業方面去發展，改善生活還比較實在。畢竟政治是現實的，尤其現在的社會只有利害關係，沒有政治倫理，再加上將來如果真的實施單一選區二票制或選區重新劃分，屏東縣的客家人想要再爭取到中央的民意代表，就更加困難了。

第七屆立委選舉已開始採用單一選區比例代表制，那六堆客家族群政治是不是就要走向邱資政所所意指的，好好過自己的生活就好了呢？其實生活所有的一切是脫離不了政治的，就如同亞里斯多德所說的，人是政治的動物。那六堆客家族群政治又該如何去發展呢？

第一節 研究發現

壹、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走向：

- 一、持續的邊緣化，除非發生對自己族群有立即且重大的事件發生時才會形成向心。
- 二、政黨政治在未來會逐漸取代地方派系，地方派系力量會式微。
- 三、六堆客家人口外流情形嚴重，在鄉鎮的政治力量也逐漸被福佬人所取代。
- 四、農村經濟不佳，造成治安與就業的問題，鄉親參與政治的熱誠度不高。
- 五、六堆客家的產業結構危機的同時，也造成六堆族群政治上支援不足。
- 六、欠缺信仰中心，無一代表性人物或團體可讓六堆客家人信服。
- 七、欠缺強而有力的六堆客家論述，長久以來造成族群認同感降低，族群意識也

¹⁵² 同註 115

無法聚合，族群政治的力量也受連帶影響。

八、六堆客家社團眾多，社團不僅同質性高，且成員相互重疊，造成社團影響力不足的現象。

貳、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解構與再構

一、義民身份的解構

客家義民的身份是由於族群的衝突與對抗中產生，那時的義民的身份中隱藏著三種不同的面向解釋：

- 1、對客家人來說義民是保鄉衛土的英雄。
- 2、對福佬人來說義民是土匪、強盜與叛國賊。
- 3、對當時的執政者來說義民是他用來鎮壓民變的工具。

二、義民身份的重構

邱彥貴與吳中杰在「台灣客家地圖」一書中，明白的說出了現在客家族群政治所面臨的最大問題：¹⁵³

雖然政府高層中有不少客家，但我還是要強調民間的力量，因為只有民間的力量才直接與客家人的利害與需要相連結，和環境、土地、社區較有關係。政府高層的客家人士只覺得按客家人口的比例，政府應該給客人一個酬庸的位置，與政治領袖的關係居於被動的狀態，也不一定會為客家人做些事情。但客家族群應可以靠自己做，憑藉自己的力量達成，並不一定要依賴上級關愛的眼神；團結產生民意對中央施壓，促成改革，這比把幾個政治人物捧上檯面重要的多。

義民身份再構的努力方向：

¹⁵³ 邱彥貴、吳中杰，《台灣客家地圖》。台北市：貓頭鷹出版，城邦文化發行，2001，p154。

- 1、自己就是義民。
- 2、家鄉就是原鄉。
- 3、母語就是家中說的話。
- 4、文化就是生活中的互動。

參、研究限制

在資料蒐集上，本研究之直接相關論文數量欠缺，在六堆客家族群政治方面的相關論文數，在九十四年公布在中央圖書館館藏的博碩士論文尙未見。主要藉助的統計資料大多出自六堆文教基金會所出版之圖書與政府出版品和相關的學術期刊與區域性雜誌、六堆風雲雜誌等書報、臺灣省文獻會所發行的書刊與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與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局的網站資料，並輔以本人對六堆客家政治人物與民眾的訪談內容，造成本文在類似研究資料上的廣度受到限制。

在環境因素上，因六堆客家族群政治所遷涉的層面相當的廣泛，從政治因素、經濟因素、行政因素、法律因素....等，在錯綜複雜的政治生態中，很難隨時掌握政治情況的變化，也可能限制到本研究的信度。

在個人因素上，因個人思慮有限，無法也不能掌控全面所有的影響變數，在訪談設計上亦難以做全面性的訪談，只能針對六堆代表性的人物訪談，且訪談者有其主觀上意識的思慮之處，也使本文在訪談上受到限制。

第二節 族群政治的正義

美濃反水庫運動給客家族群帶來的不應只是表面上的水庫不蓋了的勝利，它帶給我們的是對生態環境與族群文化的反思。在張文亮先生的「臺灣不能沒有客家人」一書中，他提到：¹⁵⁴

¹⁵⁴ 張文亮。台灣天能沒有客家人。台北市：文經社，2006，p4。

我不是客家人，也不會說客家話，不會唱採茶歌，不會做板條，不會煮酸菜豬腸，但只要稍懂一點點客家人在台灣所做的點點滴滴，就會被吸引與感動。走過昔日一些客家人群聚的地方，去探勘、去拍照、去記錄客家先民的工程、土地改良與農業種植。這正是他們在這陌生的土地是否能夠繫以維生、安家傳代的基礎，這也是臺灣四百多年來，近代開發史上被遺落的一環。

這是一位非客籍人士對客家文化所作的最令貼切的形容，客家文化的深層是貼近土地的與表層世俗的客家文化結合之後，就是我們週遭的環境，美濃愛鄉協會在美濃所做的社區營造，正營造出我們對這塊土地的關懷。在美濃我們看到對美濃客家文化與產業做出付出的洪馨蘭，她也並非客家人，或許是這樣她才能看到美濃客家文化更深層的部分，而原來的客家主人反而因長久處在其中，在潮流的帶領下，往往忘了原來自己的文化。她對菸城美濃與客家美濃做了相當深入的連帶關係研究。¹⁵⁵

對六堆客家族群政治未來發展的方向，筆者提出建議有幾點：

- 一、一切文化都應該成爲人類文化和精神生活的組成部分。任何一種文化都不應該被排除或邊緣化。這包括各種文化表現形式、權利、科學、宗教和精神。從交流和互相促進中衍生出來的文化上的改變受到普遍歡迎，因爲文化不是靜止的，因此客家族群不要妄自菲薄，失去自己的族群自信，要關心自己該有的權利，不要輕易的接受賄賂。
- 二、利用生態政治學的觀點引起傳統經濟學的某些概念變化，諸如資本不再是貨幣資本的概念，更要加入「自然資本」(natural capital)。促進客家農村經濟的復甦，農民種植不再只是賣農產品，農業轉型爲綠色產業，生產的是環境資本的概念，你二氧化碳排放量越高相對你的付出稅賦就該越高，政府拿這個歲入跟農民買自然資本，如此一來農民的收益有了保障，產業因成本效益考量也會開始注意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問題。

¹⁵⁵ 洪馨蘭。菸草美濃：美濃地區客家文化與菸作經濟。台北市：唐山，1999。

三、行政區域重劃

環境在變很多早期觀念下的行政區域劃定已不合時宜，生活圈的概念必須放入行政區劃之中，將人文與自然做結合，重新劃定新的行政區域，以有效進行資源的整合與運作。

參考文獻

一、中文書籍

Anderson ,Benedict；吳叡人譯。《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台北：時報文化，1999。

Isaacs, Harold R.，鄧伯宸譯。《族群》。台北：立緒文化，2004。

Sartori ,Giovanni，雷飛龍譯。《最新政黨與政黨政度》。台北縣：韋柏，2003。

Woodward,Kathryn；林文棋譯。《認同與差異》。台北縣：韋柏出版。2006。

山崎繁樹與野上矯介。《臺灣史》。台北市：武陵出版社，1988。

王東。《客家學導論》。臺北市：南天書局，1998。

王甫昌。《當代台灣社會的族群想像》。台北市：群學出版，2003。

王瑛曾。《重修鳳山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臺灣研究叢刊第四九種。

尹士俛。《台灣志略》。乾隆原刊本。卷之中。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台灣省二二八暴動事件報告，收錄於鄧孔昭編，《二二八事件資料集》。台北：稻香，1991。

台灣總督府警察本署編《理蕃誌稿》。台北：台灣總督府警察本署，1918。

朱宏源主編。《撰寫博碩士論文實戰手冊》。台北市：正中書局，2002。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臺灣文獻委員會，中譯本)下卷。

全國意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客家人口基礎調查研究》。台北：客委會，2004。

李天祿。《戲夢人生》。台北：遠流出版社，1991。

李壬癸。《台灣平埔族的種類及其相互關係》。台灣風物。42(1)，1992。

李筱峰。《二二八消失的台灣精英》。台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90。

雨青。《客家人客家人尋「根」》。台北市：武陵出版社，1985。

吳濁流。《台灣連翹》。台北：前衛出版社，1988。

吳濁流。《無花果》。台北：草根出版社，2007。

- 周鍾瑄主修，《諸羅縣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臺灣文獻叢刊第 141 種，1962
- 邱彥貴、吳中杰。《臺灣客家地圖》。臺北市：貓頭鷹出版；城邦發行，2001。
- 施正鋒。《台灣客家族群政治與政策》。台中市：新新台灣文教基金會出版，2004。
- 施正鋒，《族群與民族主義》。台北市：前衛出版，1998。
- 施正鋒、張學謙。《語言政策及制定『語言公平法』之研究》。台北市：前衛出版，2003。
- 洪泉湖等編撰。《族群教育與族群關係》。台北市：時英出版，1997.4。
- 洪馨蘭。《菸草美濃：美濃地區客家文化與菸作經濟》。台北市：唐山，1999。
- 柯志明。《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台北市：中研院社研所，2001。
- 郁永河。《裨海紀游》。台北：臺灣銀行研究室，1959，臺灣文獻叢刊。第 44 種。
- 美濃鎮公所編。《美濃鎮誌(上冊)》。高雄：美濃鎮公所，1996.6。
- 客家的過去、現在與未來編輯委員會編。《客家的過去、現在與未來》。屏東市：客家的過去、現在與未來發行委員會，1991。
- 徐正光主編。《徘徊於族群與現實之間：客家社會與文化》。臺北市：正中書局，1991。
- 徐正光主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歷史與社會經濟》。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2000.12。
- 陳文達。《鳳山縣志》。卷七·風土志·氣候。
- 陳運棟。《台灣的客家人》。臺北市：臺原出版；吳氏總經銷，1989。
- 陳明通。《派系政治與臺灣政治變遷》。台北市：新自然主義，2001。
- 曾彩金總編纂。《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叢書。屏東市：六堆文教基金會，2001。
- 曾彩金總編纂。《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屏東市：六堆文教基金會，2001。
- 曾彩金主訪：溫蘭英、張春菊、黃瑞芳紀錄整理，《邱連輝老縣長口述歷史訪談記錄》。屏東市：屏縣六堆文化研究會，2006。
- 曾彩金總編輯/張春菊等訪問紀錄。《溫興春校長口述歷史訪談記錄》。屏東市：屏縣文堆文化研究會，2006。

- 曾秀氣。《六堆英華》。屏東：美和出版社，1978。
- 曾喜城。《臺灣客家研究》。台北市：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1999。
- 黃榮洛。《渡台悲歌》。台北：台原出版社，1983。
- 黃叔璚。《臺海使槎錄》。台北：臺灣銀行研究室，1957，卷七·番俗六考·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
- 黃基正。《苗栗縣志(三)》〈人文志氏族篇〉。臺北：成文出版社翻印本，1983。
- 張桂茂。《族群與國家認同》。臺北市：業強，1993。
- 張文亮。《台灣不能沒有客家人》。台北市：文經社，2006。
- 趙永茂。《臺灣地方派系與地方建設之關係》。高雄：德馨室出版，1978。
- 趙永茂。《台灣地方政治的變遷與特質》。台北：翰蘆出版社，1997。
- 蔡明惠。《臺灣鄉鎮派系與政治變遷：河口鎮山頂與街仔的爭鬥》。臺北市：洪葉文化，1998。
- 鄭寶村。《臺灣政治史》。台北市：五南出版社，2006。
- 盧德嘉。《鳳山縣采訪冊》，癸部，藝文（二），兵事（下），附：請追粵砲議，臺灣文獻叢刊第七三種。
- 簡炯仁。《臺灣開發與族群》。臺北市：前衛出版社，1995。
- 鍾肇政等人合撰。《臺灣客家族群史》叢書。南投市：臺灣文獻館，2004。
- 鍾仁壽。《六堆客家鄉土誌》。臺北：長青出版社，1973。
- 謝世忠。《族群人類學的宏觀探索—臺灣原住民論集》。台北市：臺大出版中心，2004。
- 藍鼎元。《平臺紀略》，〈臺灣文獻史料叢刊第七輯〉。臺灣大通書局，1958。
-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台北市：南天出版社，1992。

二、外文書籍

Golden, Milton M. *Assimilation in American Life: The Role of Race, Religions and National Origin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4.

Robertson, Ian. *Sociology*. New York: Worth Publishers, Inc., 1987.

Yinger, J. Milton. "Ethnicity"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1985.

Young, I. M. Justice and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0.

三、期刊

尹章義。「臺灣客家史研究的回顧與展望」。*〈臺灣文獻〉*。第 48 卷第 2 期，1997 年 6 月，頁 1~13。

史堅。「台灣的災難」。*〈青年知識〉*。香港：第 20 期，1947.3.16。

石萬壽。「乾隆以前臺灣南部客家人的墾殖」。*〈臺灣文獻〉*。頁 72~73。

立法院公報：「第 943 卷第 52 期委員會記錄」，頁 445~509。

〈生庇中心創刊號〉，「選戰結束・美濃水庫終結的開始」，2000.6。

李筱峰。「二二八事件與族群問題」。二二八事件六十週年研討會，台北，2007.3。

〈客家雜誌〉。第 46 期，1994，頁 12~25。

高維民口述，福蜀濤記錄。「台灣光復初時的軍紀」。*〈中華雜誌〉*。台北：25 期，1987 年。

張鎮圻。「臺灣地區學位論文中有關客家研究之概況（1982~2003）」。*〈客家文化通訊〉*。第七期，2005.4，頁 184~310。

羅烈師。「臺灣地區客家博碩士論文評述（1996~1998）」。*〈客家文化研究通訊〉*。第二期，1999.6，頁 117~137。

四、碩博士論文

苗蕙敏。1991，《台灣地區地方選舉中派系所扮演的角色及其影響：七十八年屏東縣縣長選舉個案分析》，政大三研所碩士論文。

陳陽德。1978，《臺灣民選地方領導人物變動之分析》，政大政研所博士論文。

陳華昇。1993，《威權轉型時期地方派系與選舉之關係：台中縣地方派系分析》，

台灣大學政研所碩士論文。

黃建德。2003，《萬巒鄉客家聚落組織之發展》，臺南師範學院臺研所碩士論文。

張添雄。2003，《高屏六堆客家的歷史與民情風俗》，臺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五、網路資料

六堆的由來與演變，

<http://library.taiwanschoolnet.org/cyberfair2003/C0332900177/6teams.htm>

六堆鄉土文化網，<http://liouduai.tacocity.com.tw/item02/sixhistory07.htm>

中選會資料庫，<http://www.cec.gov.tw>

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台灣南島語數位典藏

<http://formosan.sinica.edu.tw/formosan/ch/intro.htm>

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https://etds.ncl.edu.tw/theabs/service/student_query_act.jsp

屏東縣客家事務局網，http://hakka.pthg.gov.tw/hakka_folder/六堆介紹.htm

孫瑞穗。「鬆綁想像的:在多元文化的和平炊煙中反思：尋找多元治理的空間」。e人籟辯論月刊。2006年12月。

蕃薯籐部落格，http://blog.yam.com/un_hakka

<http://blog.roodo.com/sabinasun/archives/2501033.html>

聯合報網站，林生祥 唱出對土地的愛，2007.06.17 03:29 pm，

<http://www.udn.com/2007/6/17/NEWS/ENTERTAINMENT/ENTS1/3891736.shtml>

六、平面媒體

中國時報。社會綜合版，1999.04.25。

台灣新生報。台北，1946.5.3。

民報。台北，1946.11.8。

民報。台北，1946.11.15。

『自立晚報』本土副刊，1991.2.24。

吳乃德。「我們的共同二二八」。中國時報，2006.2.27。

馬英九。把脈臺灣節目專訪。東森電視，2005.2.28。

張茂桂。「地方派系的迷思」，聯合報 89 年 3 月 3 日。

葉明勳。「驚濤歷盡看台灣」，載自中國時報。台北，1992 年 10 月 5 日。

附錄二、中央圖書館以六堆為關鍵字的博碩士論文一覽表

(至 96 年 6 月 22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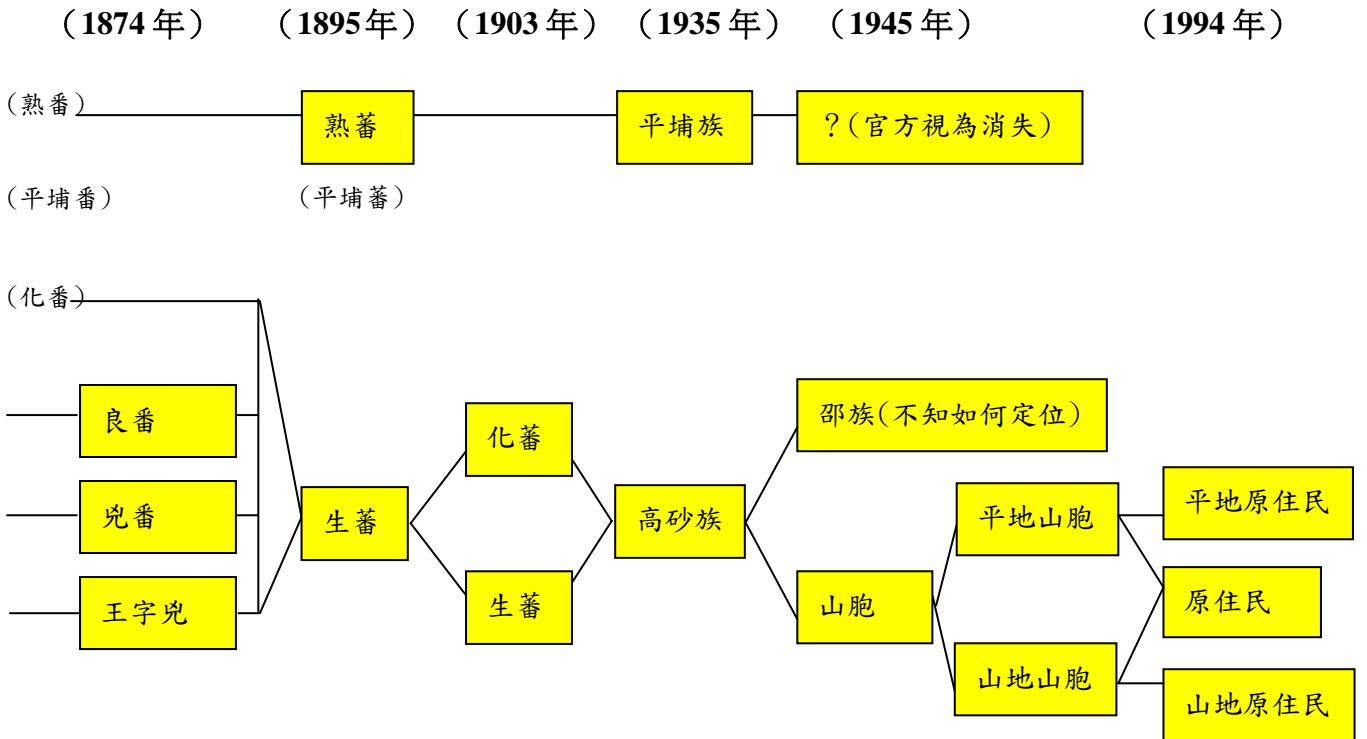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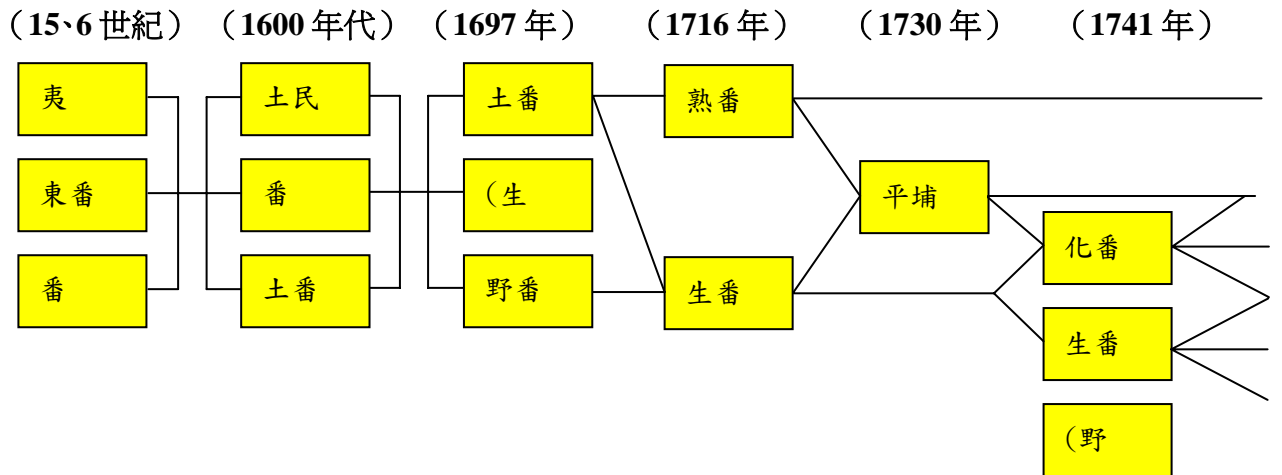
研究生	論 文 中 文 名 稱	畢業學年度
林逸涵	六堆地區青少年社會網絡與族群認同關係之研究	94
黃振彰	六堆地區青少年族群認同與自我概念關係之研究	94
鄧佳萍	屏東六堆地區客家祠堂匾聯文化內涵研究	95
羅栩淳	六堆客家地區婦女教養方式與其國中子女生活適應之研究	93
邱永章	五溝水——一個六堆客家聚落實質環境之研究	77
林慧瑩	台灣六堆客家傳統體育之研究-以客家獅、攻炮城為例	94
傅楷傑	客家六堆運動會發展之研究	92
林韻娟	客家歌謠在六堆地區國民小學班級與社團音樂教學之個案研究	91
劉玉平	臺灣工業化過程中客家族群空間形式的演化-六堆內埔之個案研究	86
江金瑞	清代臺灣義民爺信仰與下淡水六堆移墾活動	86
林正慧	清代客家人之拓墾屏東平原與六堆客莊之演變	85
劉嘉珍	六堆舊市街生活與空間組構之研究 - 以後堆內埔廣濟路街屋為例	90
劉秀美	日治時期六堆客家祠堂建築之研究	89
彭素枝	臺灣六堆客家山歌研究	83
張添雄	高屏六堆客家的歷史文化與民情風俗	92
吳勤良	六堆文物館建築設計	91
許哲源	客家文化創意產業-以六堆地區為例	94
蔡慧怡	台灣惜字風俗之研究---以南部六堆客家村為例	91
劉薇玲	屏東客家婚俗變遷之研究-以六堆中區為例(1941-2001)	91
宋美盈	徐傍興與臺灣六堆客家發展	92
邱春美	六堆客家古典文學研究	93
邱曉玲	臺灣高屏六堆客家傳統婚禮之研究	92

資料來源：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

網 址：https://etds.ncl.edu.tw/theabs/service/student_query_act.jsp

附錄三、台灣原住民族的族稱演變表

台灣原住民族的族稱演變表



附錄四、訪談大綱

訪談大綱：

- 1、你是六堆的客家人嗎？你會說流利的客家話嗎？你知道你是屬於六堆的哪一堆嗎？
- 2、為什麼很多人說客家人是政治上的隱形人？
- 3、你覺得六堆客家目前最大的危機為何？
- 4、你覺得六堆地區族群間的關係如何？
- 5、你從政之前的工作為何？
- 6、你為什麼從政？
- 7、族群身分是否會影響你的選舉輸贏？
- 8、在選舉中你覺得六堆客家選票是否團結？
- 9、在選舉中對你最有助益的為何？伴演何種角色？
宗親、朋友、政黨、利益團體、水利會系統、農會系統、地方派系。
你認為六堆客家目前在政治上是處於劣勢還是優勢，為什麼？
- 10、你知道目前六堆客家人比較具代表性的政治人物嗎？有哪些？
- 11、你覺得六堆客籍政治人物的產生是否有助於六堆客家族群的政治地位？
- 12、你認為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特色為何？夥房、宗族、社區營造、政黨。
- 13、你認為六堆客家族群政治的未來會如何？

受訪談者經歷與時間、地點

訪談代號	從政經歷	時間	地點
甲	卸任立委	096/06/16 下午 0900~1100	受訪談者家中
乙	立委候選人	096/06/12 下午 0730~0930	受訪談者服務處
丙	鄉長、縣議員	096/06/17 上午 1000~1200	受訪談者家中
丁	鄉民代表、縣議員	096/06/08 上午 1000~1200	受訪談者服務處
戊	鄉長	096/06/05 上午 1000~1100	鄉長辦公室
己	村長	095/11/12 下午 0800~1000	受訪談者家中

附錄五、高屏第七屆立委選舉區劃分

資料來源：中選會

屏東縣第7屆立委選舉區劃分簡圖

1. 里港鄉：	26,751 (人)
高樹鄉：	27,971
三地門鄉：	470
霧臺鄉：	66
九如鄉：	23,263
鹽埔鄉：	28,038
長治鄉：	30,438
內埔鄉：	59,275
瑪家鄉：	394
泰武鄉：	175
竹田鄉：	18,775
萬巒鄉：	22,451
潮州鎮：	55,541
2. 屏東市：	212,753
麟洛鄉：	11,760
萬丹鄉：	54,362
3. 新園鄉：	40,425
崁頂鄉：	16,356
南州鄉：	12,508
新埤鄉：	11,223
來義鄉：	324
東港鎮：	50,008
林邊鄉：	21,609
佳冬鄉：	22,322
枋寮鄉：	27,552
春日鄉：	359
枋山鄉：	6,266
獅子鄉：	321
牡丹鄉：	439
車城鄉：	10,175
滿州鄉：	6,905
恆春鎮：	30,777
琉球鄉：	13,327



1.	三民鄉：	498	(人)
	桃源鄉：	462	
	甲仙鄉：	8,482	
	內門鄉：	16,864	
	杉林鄉：	11,767	
	六龜鄉：	15,629	
	阿蓮鄉：	30,998	
	田寮鄉：	8,872	
	旗山鎮：	41,719	
	美濃鎮：	44,707	
	茂林鄉：	140	
	燕巢鄉：	31,351	
	大社鄉：	32,382	
	大樹鄉：	44,869	
2.	茄萣鄉：	32,430	
	湖內鄉：	28,382	
	路竹鄉：	54,479	
	永安鄉：	14,448	
	岡山鎮：	94,986	
	彌陀鄉：	21,148	
	梓官鄉：	37,880	
	橋頭鄉：	36,847	
3.	仁武鄉：	62,910	
	鳥松鄉：	40,438	
	大寮鄉：	108,635	
	林園鄉：	71,035	
4.	鳳山市：	334,925	

